

經世文選

(第七版) 第一分册

杜其禮 等著
李煜 孫儲 友公 等譯



會 叢 駱 駝
種 三 第

駱駝叢書發刊旨趣

駱駝叢書是一群時代的駱駝在長途的跋涉中留下來的粗笨的脚印。沒有什麼體例，也沒有什麼範圍，同時，更沒有什麼大不了的野心。不過，因為都同是駱駝，所以牠們的脚印，大概有一種相彷彿的模型。

叢書中，有著作，有編纂，有翻譯；包含哲學，歷史，經濟，政治，社會，法律，文學，藝術，教育，美術，各色各樣的歷史科學，社會科學，甚至於各色各樣的自然科學。牠們跋涉於沙漠似的中國學術圈裏，唯一的『野心』——如果也可以說是『野心』——是想使牠們的脚印，清晰地明確地打上『時代的烙印』，把『沙漠』化爲『綠洲』。這，勉強說來，便是牠們的『體例』，牠們的『範圍』；同時，也就是牠們的『那種相彷彿的模型』。

牠們不斷的跋涉着，牠們不斷的留下牠們的脚印。因此，牠們沒有預先規定把牠們的脚印印在什麼地方，同時也沒有預先規定在什麼時候印，內容也許蕪雜，然而有一個共同的信條：不自欺欺人！

牠們願意和一切時代的駱駝們共同作艱苦的跋涉！

拉比托斯等著

溫健公
李錫友
黃松齡
等譯

駱駝叢書
第三種

經濟學教程

(第七版)

(第一分冊)

北平駱駝叢書出版部刊行

譯序

拉比托斯和奧斯托洛維查諾夫是目前蘇聯著名的經濟學家，他們合著的馬克思主義經濟學教程到現在止中國已有兩種譯本，一種是春秋書店版的原書的「第三版」；一種是筆耕堂版的原書的「第六版」。關於著者，中國的讀者已經很熟識了，這裏用不着多介紹。關於「第三版」，「第六版」本身也已經給與了否定，這裏也用不着再多說。這裏要說的是本書（第七版）和「第六版」的比較。

「在「第六版」裡，著者本來是計劃在反觀念論，反機械論的「二條戰線」上，糾正過去幾版的錯誤，用唯物辯證法去考察經濟學上的各種問題。然而，結果並沒有成功。在「第六版」裏著者還沒有把經濟學上的各種範疇，當作資本主義固有矛盾的表現和運動形式而描繪，還不能作辯證法的敘述，而只把各個範疇的定義，用形式邏輯的方法公式化了。

「第六版」並沒有明白指示出單純商品內在矛盾的發展必然產生出資本主義。幾乎完全沒有提到貨幣和貨幣諸機能的各種矛盾。價值篇裡所敘述的單純商品經濟的各種矛盾，在以後各篇，完全沒有提到。沒有說明當作商品的勞動力這一範疇，是使用價值和價值諸矛盾的

解決與其發展形態。

「第六版」雖然曾提到「由生產之社會的性質和資本家佔有之私的性質間的矛盾，變成資本主義生產方式的根本矛盾，而採取布爾喬亞與普羅勒達里亞間的頡抗形態」，然而，沒有說明生產之社會的性質和私的佔有間的矛盾，爲什麼，而且怎樣發展爲勞資間的頡抗。

「在絕對剩餘價值和相對剩餘價值篇裡，只敘述了資本家擴大剩餘價值的要求，忘記了著者自己高唱的勞資間的頡抗。只是把勞動者表現爲被動的榨取對象。沒有說明使用價值的生產過程和價值及剩餘價值的形成過程間的矛盾。在第三十九節裡，雖然提到各個企業內的生產組織和全社會生產之無政府狀態間的矛盾，然而，沒有給與任何證明，也沒有提出任何例解。

「在第四篇裡，著者沒有述及生產之社會的性質與佔有之私的形態間的矛盾之成長，資本主義的榨取理論等等，不引用資本論第一卷第二十四章第七節，而想敘述資本積蓄和其一般法則的理論。在論相對貧困與絕對貧困時，著者完全沒有批判修正主義理論。同時，在「第六版」裡也沒有論及從單純商品生產的佔有法則，轉化到資本主義的占有法則去的馬克思

理論的要點。

同時，在「第六版」裡，著者把那作一般等價的貨幣本質和作價值尺度的貨幣機能混同了。

此外，在「第六版」裡還沒有具體地敘述理論和實踐之直接的明確的聯系。對布哈林的機械論、魯賓的觀念論，各種各樣的布爾喬亞理論，社會法西斯蒂理論，修正主義理論的鬥爭都沒有展開。

爲了克服上述的缺憾，「第七版」的內容與敘述形式幾乎和「第六版」完全不同。我們只要看看這兩版的目錄，便可以一目了然（見一九三四年五月十五日世界日報社會科學第三十二期健公論經濟學教程的「第六版」和「第七版」）

關於譯述方面，我們要說的是：我們根據的是一九三三年九月日本橋本弘毅譯，白楊社版上冊，（下冊日譯本尙未出版，出版後當繼續譯出）。因爲我們都不懂俄文，所以只好根據日譯本重譯。因爲重譯，所以碰到以下幾個困難：第一，原書一篇二十五頁的長序，因爲日譯本不能出版，所以我們的譯本裡也只好厭如。第二，日譯本中有許多「x」，「x」，我

們只能「暗中摸索」，因為「暗中摸索」所以一定免不了錯誤。遇到這些地方，我們都用「△△」表明之，以待寫明的指正。

第一篇的六章和第三篇的第十一章與第十二章是由健公譯的；第二篇的二章和第三篇的第九第十兩章是由友筠譯的。譯定後由松齡、友筠和健公互相校正。我們雖然很謹慎小心的進行譯述，然而，我們還不敢担保完全沒有舛誤。尚希海內賢達予以不吝氣的指正。

譯者 一九三四年
六月廿五日

550.186
300
(738)2:1

經濟學教程 (第一分冊) 目次

第一篇 生產

第一章 商品的二重性

第一節 布爾喬亞社會的細胞作研究出發點的商品	一
第二節 商品的二重性，使用價值和價值作價值基礎的勞動	四
第三節 表現商品經濟諸矛盾的商品之內在矛盾性	十
第二章 形成商品的勞動之特性	一五
第四節 具體勞動和抽象勞動	一五
第五節 單純勞動和複雜勞動	二三
第六節 個別勞動和社會必要勞動	三五
第七節 社會勞動的生產性和價值	三一
第八節 少數派對馬克思商品理論的歪曲	三三

第三章 價值形態……………四七

第九節 價值實體與其發現價形態的一般概念……………四七

第十節 相對價值形態與等價形態……………五三

第十一節 價值形態的發展……………五七

第十二節 價值形態之發展和商品生產之歷史的發展……………六八

第四章 商品的物神崇拜及其秘密……………七一

第十三節 商品生產之社會的關係及其物材的表現 商品物神性的一般概念。……………七一

第十四節 價值和商品物神性的歷史性……………七九

第五章 價值是商品生產的根本運動法則……………八八

第十五節 當作商品生產的根本運動法則看的價值 機械論和觀念論的曲解批判……………八八

第十六節 把價值視為均衡法則的機械論與觀念論見解的批判……………九四

第十七節 布哈林的『勞動支出法則』批判……………九九

第十八節 布勒奧布拉古斯基的『兩個統制者』的理論批判……………一〇二

第十九節 伊里奇關於價值理論的地位和意義的意見……………一〇七

第六章 蘇聯經濟的合法則性……………一四

第二十節 蘇聯經濟的計畫性……………一四

第二十一節 蘇聯商品形態的性質……………一三三

第二十二節 布爾喬亞復古論，托洛斯基主義，左翼機會主義在蘇聯經濟之合法

則性問題上的理論批判……………一二七

第一篇 貨幣

第七章 貨幣機能……………一四一

第二十三節 作價值尺度的貨幣 價值和價格……………一四一

第二十四節 價格和價值 以價值為中心之價格的動搖……………一四五

第二十五節 以價值為價格基礎的馬伊學說和布爾喬亞經濟學……………一四八

第二十六節 作價值尺度與價格本位的貨幣機能……………一五四

第二十七節 作流通手段的貨幣 各種商品的變態……………一五九

第二十八節	貨幣的流通 流通必要的貨幣量	一六六
第二十九節	作價值標誌的貨幣 不完全價值貨幣與紙幣之發生	一六九
第三十節	作儲藏手段的貨幣	一七四
第三十一節	作支付手段的貨幣	一七八
第三十二節	信用貨幣的發生 信用貨幣與紙幣的區別	一八三
第三十三節	總括和結論	一九一
第三十四節	通貨膨脹及其對國民經濟的影響	一九六
第三十五節	世界貨幣	一九九
第三十六節	國際借貸	二〇〇
第三十七節	各種貨幣機能的相互依存性	二〇四
第八章 布爾喬亞的貨幣理論 貨幣的發展		
第二十八節	布爾喬亞的貨幣理論 社會法西斯 對馬克思貨幣理論的曲解	二〇九
第二十九節	資本主義諸國貨幣流通的現狀	二一七

第四十節 伊里奇的貨幣論·····	三二一
第四十一節 蘇聯經濟中的「貨幣」問題。·····	三二六

第一篇 生產

第一章 商品的二重性

第一節 布爾喬亞社會的細胞 作研究

商品

資本主義的生產方法 單純商品經濟和資本主義經濟

在資本主義社會裡，無數的工場，每天產出大量的商品，即產出不是以充足直接需要，而是以在市場交換爲目的底物品。因此，在資本主義社會裡，商品生產是佔支配地位的。

我們曉得，在發生資本主義的很早以前，商品生產，便已存在。不過，當時的商品生產還是極不發達的萌芽狀態。隨着資本主義的發展，商品生產，始成爲普遍的發展的生產形態。

伊里奇說：『在很多樣式的社會生產組織裡，生產物曾採取商品的形態。可是，只有在資本主義的生產上，勞動生產物的這種形態，才不是例外的，單獨的，偶然的，而是一般的，

。』（伊里奇全集第二，三版第一卷三〇六頁第一版第二卷九七頁）



如我們所知，商品生產並不是資本主義的唯一特徵。商品生產本身之所以在資本主義下採取普遍的性質，正是因為不單勞動生產物變成商品，連勞動力也變成商品了。資本主義的生產，置其基礎於從勞動力分離生產手段上，即置其基礎於資本家階級獨占一切生產手段上。如我們已經知道的，資本主義社會諸階級間的矛盾是生產之社會的性質和占有之資本主義形態間的矛盾——這，在資本主義，是一個特徵，是其他許多矛盾由之形成的根本矛盾——的表現。

不過，資本主義生產認為特徵的這一切特殊的矛盾，都是已經潛伏在單純商品經濟中的矛盾發展成熟起來的結果。

伊里奇說，『小生產，經常地，每日自然成長地，而且在大量的規模上，產生資本主義和布爾喬亞。』從單純商品經濟而這樣產生資本主義，就是在蘇聯的中農經濟變遷，也可以看到，即在今日亦似乎還有。要至分散的小農經濟結合為集團的大企業（而且，由此而完全肅清富農階級）時，在蘇聯的農業中，才能肅清在『大量的規模』上產生資本主義的基礎。因此，商品生產和作商品生產之特徵的商品交換是資本主義的萌芽形態。要在其發展（

從單純的矛盾到複雜的矛盾）上研究資本主義的各種矛盾，非從商品開始分析不可。

「資本主義的生產方式（*Kapitalistisches Produktionsweise*）在支配着的諸社會之富，呈現為一個「龐大的商品集積」（*eine ungeheure Warensammlung*）個個商品呈現為其原基（即最單純的——拉比托斯）形態。因此，我們的研究從商品的分析開始。」——在資本論裡，馬克思這樣開始研究資本主義社會的運動法則。（參照資本論第一卷，第一篇，第一章，）商品（照馬克思說）是布爾喬亞社會的細胞。因為正如有機體的細胞，在其萌芽狀態上包藏着一個成熟的有機體視為特徵底新陳代謝形態一樣，商品也包藏着資本主義社會之一切矛盾的萌芽。

伊里奇說，「商品和商品交換的個個行為，在其未發展的形態上已經包藏着資本主義的一切主要矛盾。」

因此，從當作布爾喬亞社會之細胞的商品開始研究，我們是從存在於資本主義發展之曙光期，即存在於單純商品經濟之最單純的諸矛盾出發的。這矛盾的發展和激化是從單純商品經濟到資本主義經濟的發展。

我們之所以不能不特別指明這點者，因為布爾喬亞學者站在觀念論的見地上，以為我們由商品開始研究，並不是了解現實和現實的發展法則，而是由我們的思維自己製造這個法則，然後把這個法則嵌進現實去。

特別是站在這種見地上的有許多跟隨社會法西斯蒂的「社會學派」的信奉者。照這種觀念論的經濟學者的見地看來，經濟學的一切法則祇是心的遊戲。因此，他們把理論完全和現實與實踐分離開。實際上，如果經濟學的法則是我們「想出來」的，那末，那在改造現實的普羅勒達里亞底事業上，恐怕不會有什麼用處。由此，我們可以完全明白這種觀念論的見解——少數派且觀念論者魯賓所展開的——底意義。在魯賓看來，單純商品經濟的研究是純「論理的」工作，這在後面再說。據他看來，商品經濟這東西，並不是資本主義的萌芽，而是我們的頭腦裡所抽象的資本主義的一方面。因此，和其他的觀念論者一樣，在他看來，經濟學也變成了空虛的概念遊戲。由於這種概念遊戲，魯賓想把馬克思主義經濟學者的注意，從實踐問題拉開。

第二節 商品的二重性 使用價值和價值 作價

值基礎的勞動

因此，我們研究資本主義底生產方式，非從商品的考察開始不可。

可是，商品的根本特徵究竟是什麼呢？「商品，第一是滿足人類某種需要的東西，第二是可以和其他東西交換的東西。」（伊里奇）

在滿足人類的需要上，物是有用的，所以我們說牠有某種使用價值。例如麵包有使用價值。因為麵包可以充飢。麻布有使用價值。因為可以用牠來做衣服等等。

可是，適應着當時的情形如何，人類可以各種各樣地利用同一個東西。「……物是許多屬性底總和，所以可以在許多方面都有用。」（資本論第一卷第一章）例如，人不光把布來做衣裳，而且可以用來做口袋和舟帆的材料。米不光可以做飯，而且可以做釀酒的原料，等等。

隨着科學的發達，人類可以在物中發見過去沒有知道的新屬性。而這些屬性使物能夠利用於別個方面。例如酒精，以前，主要的是用來買醉的飲料，但現在，在工藝上，在化學上都已被用作溶劑，在醫學上也已被用作消毒劑了，等等。

隨着人類之社會生產與社會關係的發展，人類底慾望也起變化，因此，（照馬克思的說法）『具體的使用價值適應着』各發展階段上的人。『那是怎樣的使用價值，完全依存於社會的生產階段。……』（馬克思，恩格斯文匯第五冊三九八頁）

無論何物，如果沒有使用價值，如果牠的屬性不能對人有什麼用處，那末，牠一定不能成爲商品。『是○使○用○價○值○，在○商○品○看○來○，乃○是○必○要○的○條○件○，』（參照經濟學批判第一章『商品』。傍點由著者加上。）

某人所生產的東西，要變成商品，非對他人有使用價值不可。可是，後者爲要和後者自己所需要的生產物交換，又非生產其他的商品不可。

總之，物之所以成爲商品，並不是由於其自然的屬性（如物之有重量之類）而是由於生產底一定的社會條件。生產物之成爲商品，只有在牠具有社會底使用價值，同時在刻有私有財產的烙印，人們互爲他人而勞動，不能不把自己的勞動生產物拿去市場交換這一社會中。因此，作『商品底使用價值』的使用價值和作『社會底使用價值』的使用價值，祇在商品經濟中是固有的，歷史的範疇。

在商品經濟裏，有某種使用價值的商品，可以和有別種使用價值的別種商品之一定量交換。如十公斤的麥子，在現在的市場上，可以和五公升的煤油或四公尺的麻布交換之類。這樣，在商品經濟裡，商品底使用價值是交換價值之物質的担当者。（「Material depository」原意爲「物質的保管者」——譯註）

交換價值，第一，在交換上，呈現爲偶然形成之量的比率。可是，只要我們充分注意這反覆進行的交換行爲，我們便可以明白，這種偶然性祇是外觀上的偶然性，實際上這些不同的比率是可以還元於某種共同的基礎去的。正因爲這種共同的基礎，所以具有不同的使用價值的商品，能够在一定量上互相比較。

馬克思說，「各種商品，不管牠的自然形態，不管牠當作使用價值用時所必要的特殊性質，都可以在一定的分量上，互相平等，在交換上，互相替換，當作等價（即相等的價值——拉比托斯）通用；又不管牠的外觀的多種多樣，都表現同一的本質。」（參照經濟學批判第一章，商品項。）

那末，商品在一定的量上能够交換，究竟是根據什麼共同基礎呢？「這共同的基礎，不

能是商品之幾何學的，物理學的，化學的，或其他自然的屬性。〇〇〇（資本論第一卷第一章。

）這個基礎是牠們的價值。讓我們把這個意思說明一下吧。

在商品經濟裏，由各個私有者生產各種商品。企業私有者可以隨着他們的投機擴大或縮小這種或那種商品的生產。因此，在這裡生產的生產物，照馬克思說來，呈現為互相獨立的「私的勞動」底生產物。

可是，這「私的勞動」，現實上並不能互相分離完全獨立存在。商品經濟裡，各個私有者均被包含在社會分業之統一的體制裡。因之，各生產者的勞動成爲商品經濟之統一的社會勞動之各部分。

現在，假定有一個製鞋的企業。這位老板，看起來無論是怎樣獨立，然而，最先，他還是需要製造製鞋原料企業的勞動生產物。同時，他還要製造製鞋的工具，釘子等等企業的勞動生產物等等。不獨這樣，雖說是製鞋的老板，然而他並不能吃鞋生活，他要到麵包舖去買麵包，他要請裁縫店縫衣裳。而裁縫店同樣是需要工具，原料和食物等等。

因此，各個企業所以能够整年整月只製造一種東西，乃是因爲同時還有製造其他商品之

其他企業，在各企業間有一定的分業的緣故。

個別勞動之社會的性質，隨着商品生產之發展，至各生產物都已不光是體現一個人的勞動，而是體現參加生產之全系列的人們的勞動時，更明顯地表現出來。例如，在鞋匠所生產的鞋中，並不光是體現着鞋匠本身的勞動，而是體現着製革工，製釘工等等的勞動。（註）

【註】這，在已發展的商品經濟，即資本主義經濟裡，才採取最明瞭的已發展的形態。因為在單純商品經濟裡，生產物常常『……由各個生產者自己生產的材料……』去製造。（反杜林論）

這樣，在商品經濟裡，各個商品生產者的勞動是統一的社會勞動的一部分。因為各個私有者雖然根據分業互為他人工作，不絕地把他們的勞動從這部門移到那部門，有其獨立性與獨自性，然而，在本質上，是形成一個商品經濟的。

因此，一切商品不獨是勞動之私的形態的表現，而且同時是商品經濟認為特徵的，特殊的，統一的，社會的勞動之表現。

這體現於某一商品裏的商品生產者——這商品當作他的「代理人」而出現於市場——底。

特殊的，社會的勞動，正是對商品底使用價值形成商品價值的。

因此，一切商品，當然一方面非有使用價值，他方面非有價值不可。（註）

【註】『商品的價值是什麼？』——馬克思自己問了以後又自己答道，——『是生產商品時所支出的社會勞動之對象形態。』（資本論第一卷）

第三節 表現商品經濟諸矛盾的商品之內在矛盾

性

無論任何商品都是使用價值，同時是價值。使用價值和價值當作同一商品的兩面，共同存在於商品中，即兩者形成一種統一。

這使用價值和價值的統一，是矛盾的統一。而在這矛盾的統一中，反映着商品經濟裡社會的勞動與私的勞動之矛盾。實際上，無論任何商品，一被生產便已經具有價值和使用價值。可是，生產商品的本人，不是不把牠消費嗎？他之所以生產這個商品，並不是爲了牠的使用價值，而是爲了牠的價值。即商品之引起商品生產者關心的，只是那商品可以交換，可以由交換而得到別的商品。

由於這個人傳到那個人的互相交換，商品，不獨發現牠的使用價值，而且發現價值。因為，各種商品雖然異其使用價值，然而都是統一的社會勞動底生產物，都有等質的價值，這正是在交換過程上被發現的。（註）

【註】「各種商品要變成使用價值非離開所有者的手，走入交換過程不可。而商品之參加交換過程，祇有當作交換價值而參加。因此，各種商品，要實現為使用價值，同時非實現為交換價值不可。」（經濟學批判）

實際上，各個商品生產者在獨立的私營企業上工作，這是我們看到的。然而，他們並不能關閉在他們自己的企業範圍內。商品生產者並不是生產以他們自己消費為目的的生產物，而是生產以其他生產者，其他企業為目標，在市場上可以和其他商品相交換的商品。一位追求自己個人利益和目的的商品生產者底勞動，一開始便以其他所有者——為他人生產商品，而向他人換取自己必要的其他商品的——之存在為前提。然而這些商品生產者在生產他們的商品時，祇能豫想也許有需要他們的商品，能夠買他們的商品的人。在不知道他人生產多少什麼商品時，商品生產者到底還是不能不盲目地活動的。

這些商品能够使社會的需要滿足到什麼程度呢？究竟在什麼時候才能決定那些商品能否充分賺錢賣去，能否和其他商品交換呢？如我們所知，這要在生產了商品，將商品拿出市場，和其他商品碰頭以後才能够曉得。到現在止隱蔽着的商品生產者間的相互關係，在市場上才現出牠們的姿態。

馬克思說，「因為生產者們要由交換他們的勞動生產物才能够締結社會的接觸，所以他們的私的勞動之特殊的社會性質也要在這種交換內部才能現出來。」（參照資本論第一卷第一章第四節。）

因此，生出下面的結論：縱令在交換以前，商品已經體現着社會的勞動之某些部分，縱令在賣者的手裡商品已經具有使之成爲使用價值和價值底各種屬性，然而，在將牠出賣以前，並不能將同一商品的價值和使用價值相互對立地結合起來。即，一方面的所有者，以價值爲目標，生產商品，視商品爲「交換手段」；而在他方面的所有者看來，則這箇商品正非是使用價值不可。

交換，使商品的價值和使用價值都發現出來。即使兩者的統一和矛盾性發現出來。交換

使以前隱藏著的各個「私的勞動」底社會性質發現出來，把各商品生產者的勞動之社會的性質和他們的勞動之私的形態之矛盾顯露出來。

商品生產中固有的獨目的各種矛盾——產生這些矛盾的是商品經濟之生產本身，在交換上祇是牠們的發現——由於交換，並沒有消滅。

因為是不知道和自已所生產的同樣的生產物究竟有多少出現於市場，買者方面，究竟需要多少，而盲目地生產的，所以，在商品經濟裡，到底難免所生產的商品沒有銷路，因之不能實現其價值與使用價值的事情。（註）這就是在商品生產之下，不能除去使用價值和價值之矛盾的原因。

【註】這在恐慌期裡，特別鮮明地表現出來，即一方面，生產過剩，存貨堆積起來，他方面缺乏銷場大衆喪失了購買力。

商品生產和交換越發展，如我們以後所見的，商品的使用價值和價值間，勞動之社會的性質和私的形態間的矛盾便越發尖銳化。（註）

【註】在資本主義社會裡，這個矛盾轉化為生產之社會的性質與占有之資本主義形

態間的矛盾。在資本主義之下，這種矛盾更採取各階級間之矛盾，各工場內的生產之組織化與全社會的生產之無政府狀態間的矛盾這一形態。

「……商品的交換過程在其中包含着互相矛盾互相排斥的各種關係。這種過程——牠表現交換價值和使用價值之商品的二重性——的發展不獨沒有消除這些矛盾，而且形成這些矛盾藉以運動的形態。」（參照資本論第一卷第三章，）

第二章 形成商品的勞動之特性

第四節 具體勞動和抽象勞動

在商品經濟裡，我們已經曉得，各生產者在製造具有不同的使用價值的各種商品，一切商品雖異其使用價值，然有共同的基礎——價值。

因之，各個商品可以和其他商品區別，同時又有和其他商品共同的基礎。在這點上，現出各商品的二重性和內在矛盾性。

我們已經曉得，在商品經濟裡，一切商品，第一，先呈現為私的勞動的生產物，因為是以私的利害和其他各種企業區別，在私有企業上生產的，可是，因為不同的商品生產者是製造不同的使用價值的，所以，各自的私的勞動應具有獨自的形態。例如鞋匠製鞋不能不用和木匠製桌不同的工作。前者用針和槌工作，後者用鉋和鋸工作。他們的工作材料和動作都完全不同。

各生產者的勞動在形成特殊的使用價值時，即馬克思之所謂具體勞動。

可是，各生產者的勞動光是獨自的具體勞動嗎？自然不是。因為，如我們所知道的，各個商品不能有不同的使用價值，而且有共同的基礎。所以，各商品生產者的勞動，不光是相異的，而且是相同的。

關於這，伊異奇說，「無數的交換把一切極複雜的不能互相比較的使用價值，次第均等化，這是天天的經驗所示的。在社會關係的一定體制內，這些可以不絕地相互比較各種物體間，究竟有什麼共同物呢？那便是這些都是勞動生產物。在交換生產物時，人們比較極多種類的勞動。商品生產是各個生產者由之而造出各種生產物……而且，這一切生產物在交換時可以互相比較的社會關係的體制。因此，一切商品所共有的共同物不是一定的生產部門之具體勞動，一種類的勞動，而是抽象的人類勞動，即一般的人類勞動。全商品的價值總額所表示的某一社會的總勞動力是一個同一的人類勞動力。」（伊異奇全集第二版，第十八卷，十六頁。）

因此，商品的使用價值是由商品生產者的勞動之獨自的，具體的方面所形成，而價值則由一般勞動即抽象勞動所形成。

那末，讓我們把商品生產者的勞動之等質性，平等性，在現實上怎樣表現這一點研究一下吧。

如果將各商品生產者的勞動比較起來，那末，第一，我們可以發現他們的勞動不單是不同，而同時是等質的。因為，他們都是在勞動過程上支出他們的筋肉，神經等等。

馬克思說，「如果把生產活動之規定（一定的性質——拉比托斯）和勞動之有用性置之度外，那末，剩下來的祇是人類勞動力的支出這點。裁縫勞動和織布勞動雖然是異質的生產活動，然而，兩者都同是人類腦髓，筋肉，精神，手等等之生產的支出，而且，在這種意味上，兩者都同是人類勞動。」（參照資本論第一卷第一章）

只有當作「生理上的人類勞動力之支出」（馬克思），生產不同的商品的各個商品生產者的勞動才能轉化為單一的社會抽象勞動。

可是，各種勞動之生理的不等，不獨在商品經濟裡，而且在其他任何經濟裡都可以存在。因為只要人們在進行各種工作，便要消費筋肉，神經等等。例如，在自然的農民經濟裡，如果農夫耕田，農婦織布，那末，這兩種勞動，在生理的關係上也有許多共同點。不過，只

是生理的不等，農夫和農婦的勞動還不能變成單一的抽象勞動。

實際上，在自然經濟裡，人們都以直接滿足自己的需要而生產。因此，勞動，主要的呈現於其具體的形態上。在農民家庭（在自然經濟之下的）裡，各個工作者以能進行某種勞動（耕作，收穫，紡紗，等等）而獲得意義。在交換發生以前，對榨取農民的地主，農民的勞動之所以重要，正是因為當作具體的勞動——當作製造「主人」所必要的一定物品的勞動。

『就拿中世的賦役或現物貢納來說吧。形成當時社會紐帶的是自然形態上的個人的一定的勞動之特殊的（即具體的——奧斯特洛威查諾夫）性質，並不是其普遍的性質。』（馬克思；經濟學批判）

總之，在自然經濟裡，勞動之社會性質，以其具體勞動的形態而出現。而在商品經濟裡，商品生產者之社會的關係，只有由某種共同物——各商品生產者的勞動中所包含的——才發現。即如馬克思所說的，在這裡，『獨立的私的勞動之特殊的社會的性質成立於當作一般人類勞動之平等性上。』（傍點由著者加上——拉比托斯）

在現存的商品經濟社會關係之下，勞動之社會的性質始在抽象勞動這一特殊的形態上出

現。

馬克思說，『對某種勞動之無關心性，以其中已無任何一種是更支配的，任何一種都不是支配一切的勞動種類的，各種現實勞動之已發達的總體為前提。……對某種勞動之無關心性適應着這種社會形態，即適應着個人已很容易從某種勞動移到別種勞動，或某種勞動對他們是偶然的，因之隨便怎樣都可以的那種社會形態。在此，勞動不獨在範疇（即人類的頭腦所造出的概念——拉比托斯）上，而且在現實上，都變成富的一般形成手段，消失和一定個人的聯系。』（參照馬克思，經濟學批判——經濟學方法項）

商品經濟中之『對某種勞動之無關心性』表示於下面這點：即各商品生產者都準備着，如他們的具體勞動不合算時，可以馬上改行，製造別種使用價值。

如果鞋匠十二時間勞動的生產物，在市場上，比麵包舖十二時間勞動的生產物被更低評價時，製鞋業當然會縮小。因為一部分的鞋匠會不做鞋，改做麵包；而新就業的會不學做鞋而學做麵包。

馬克思說，『隨着勞動需要方向之變化，人類勞動之一定分量，變換地供給于裁縫勞動

的形態上，或織布勞動的形態上。勞動形態之這種變化也許不是沒有阻礙的，然而不能不變化。」（資本論第一卷第一章）

「勞動形態之變化」雖不是「沒有阻礙」的，然而，勞動之從這一部門移到另一部門去的傾向，却是無條件地存在的。因此，商品經濟中是各個勞種類的統一，即形成價值之抽象勞動之存在，並不是如觀念論者或機械論者所主張，由抽象或表象所生，而是現實的客觀事實。

因此，我們在商品經濟裡，把勞動之一切具體形態還元於單一的抽象勞動時，不能解釋為人類在他們的頭腦裡把各個勞動種類的差別捨象掉，因這種捨象而變成對一定勞動形態無關心，視一切勞動為一般勞動力之支出。實際上，關於抽象勞動之人類的表象，不過是商品經濟裡，客觀地（離人類之表象而獨立地）現存着的抽象反映於他們的頭腦內的。人類對某種勞動之無關心性祇是在商品經濟裡，勞動變成如馬克思所謂「不獨在範疇上，而且在現實上，都是富的一般形成手段，消失和一定個人之聯系」的結果。

很明顯的，商品生產者的勞動，在其特殊的資本主義的形態中，一方面現為抽象的勞動

，即社會的勞動；同時，他方面，還不失為具體的勞動，即消費勞動力之具體的，合目的形態。

生產商品的一切勞動是抽象的，同時又是具體的。商品經濟中的勞動，如我們說過的，和由牠形成的商品一樣帶着二重性和矛盾性。

【這是要緊記在心頭的。因為初學經濟學的人，有許多誤解具體勞動只是製造某種物品（例如鞋）的商品生產者的勞動；而抽象勞動是精神勞動。

關於形成商品的勞動的二重性問題，曾是過去經濟學論爭中的中心問題之一。這時，最特徵的是：機械論者和觀念論者都同樣迴避勞動的二重性和矛盾性，抹殺商品生產的各種矛盾，把一切問題都還元於抽象勞動。

歪曲着馬克思的學說，機械論者把抽象勞動還元為能（*Energy*）之純生理的支出，否定抽象勞動之特殊的社會的，歷史的性質。因此，他們把抽象勞動化為永久的超歷史的範疇。由於永久化資本主義諸法則，而機械論者的主張露出了布爾喬亞的本性。照機械論的見地說來，那末，不可避免地，資本主義諸法則也可似移用於蘇聯經濟上去。

右翼機會主義者也是因爲以機械論的觀點爲基礎，得到了這樣的結論；布爾喬亞的妨害者也是得到了這樣的結論。例如少數派¹妨害者埃諾達夫斯基一方面自稱爲「馬克思主義者」，而他方面，把抽象勞動之馬克思主義的理解公然掉換爲機械論的理解，由此，而曝露出他們反馬克思主義的機械論和反革命活動的聯系。

觀念論者，如魯賓及其一派，不獨抹殺了勞動二重性和矛盾性，而且從抽象勞動抽去了物質的內容，歪曲了馬克思的學說。據魯賓說，在當作「社會範疇」的抽象勞動裡，「連物質的一個原子也找不到。」他以為抽象勞動不是存在於生產中，而是「由交換形成的」。很明顯的，在抽象勞動之這種「解釋」上，現實地，一點實質的東西也沒有剩下。因爲不會有不是形成於生產過程，（即魯賓所想像的）不是勞動所形成的抽象勞動。

如我們已指出來的，由於否定勞動之實在的物質的性質，魯賓把商品生產者的勞動之還元爲抽象勞動，並不當作客觀現實本身之實在事實看待，而當作純論理的過程看待。在這個問題上，許多機械論者也和觀念論者相吻合。因爲他們也是和觀念論一樣以爲勞動可以這樣考察，從這方面看起來是具體勞動；從他方面看起來是抽象勞動。可是，實際上，生產商品

的一切勞動，無論主觀的見解如何，客觀地完全是抽象的，同時是具體的。（關於這問題，在本章末節總括地考察商品理論上少數派的歪曲時，將更進一層研究。）

這樣，觀念論者和機械論者把主觀的遊戲代替了現實本身的各種實在矛盾，抹殺了商品生產的各種深刻的矛盾。

第五節 單純勞動和複雜勞動

在社會的生產過程裏，我們不獨可以看出各種具體的勞動形態，而且可以看出單純勞動（不需要任何準備教育的）和複雜勞動（或熟練勞動。需要某種準備教育的。）的區別。

這二種勞動怎樣才可以互相比較呢？

可以說兩者因做同一時間的勞動而形成等量的價值嗎？可以把泥水匠的勞動時間，在其所形成的價值上和旋盤工或著述家的勞動時間等視嗎？

如果旋盤工一小時勞動的生產物價值視爲與泥水匠一小時勞動的生產物價值相等，那末旋盤工的數目也許會日益減少，即也許誰都願意做泥水匠，而不做旋盤工。

要養成一位旋盤工，至他會工作的時候止，不是要費不少的時間和工夫嗎？而且不光是

學的人方面要費很大的工夫，連教的人方面也要費很大的工夫。

很明顯的，如果兩者的勞動生產物被視為平等，那末，想做旋盤工的恐怕一個人也不會。結果，旋盤工的數目必然會減少，而這種減少，毫無疑義的會影響金屬加工工業和靠旋盤工的其他工業部門的發達。

在商品經濟裡，很明顯的，不要準備教育的勞動者的勞動生產物的價值，當然比在同一時間內由熟練勞動者所形成的生產物價值低。

我們以不要準備教育的單純勞動的時間來做測定的單位。現在，測量旋盤工的勞動，假定他能夠完全做一位旋盤工的期間是從二十歲至四十五歲，即二十五年。又假定要費四年於準備教育上，而在這四年間，教師為教授這位學生要費四分之一的勞動時間。合計起來，準備教育要費五年。因此，他們每年的勞動上應加上五分一年之準備教育，所以，旋盤工的勞動比泥水匠的等量（時間上的）勞動生產物多形成五分一的價值，即複雜勞動的一小時，等於單純勞動的一又五分一小時。（註）

從複雜勞動之這樣還元於單純勞動，即經濟學上之所謂換算，雖然是在生產上進行的，

然而，因為商品經濟之自然成長性，只有通過市場才能發現。

【註】在此比較旋盤工和泥水匠的勞動時，我們把他們的勞動生產物的價值放在念頭上，說旋盤工一小時的勞動生產物價值所以比泥水匠同時間的勞動生產物價值大者，乃是因為前者的勞動是複雜勞動，後者的勞動是單純勞動。

如以後我們所見的，在資本主義社會裡，旋盤工和泥水匠都把他們的勞動力賣給資本家，但他們的勞動生產物都不是他們自己的東西，而是資本家的東西。在此要明白區分的是勞動者所費的勞動，和由那些勞動所形成的生產物與勞動者賣給資本家的勞動力。旋盤工每天所製的車軸雖是有泥水匠每天所造的東西之一倍半的價值，然而前者所得的工錢不一定是後者的一倍半，例如二倍也說不定。這個理由，我們在後面論剩餘價值及工銀時將可以看到。這裡，只是對讀者指出不要把勞動這一概念和勞動力那一概念混同吧了。

第六節 個別勞動和社會必要勞動

如上面說過的，在商品經濟裡，人類之社會的勞動現於抽象勞動之特殊形態上。而這抽

象勞動正是形成商品價值的。

生產各種商品所必要的時間越多，那商品的價值便越高。

不過，我們這種結論還有更深進一層解說的必要。

雖是同一商品，然而因生產者的能力與努力如何，或因他們的勞動條件——機械，材料的質素等等——如何，而將異其生產時間。

那末，各生產者生產同種商品而異其時間時，這些商品的價值也要不同嗎？或是生產者越懶，生產機械越壞，他所生產的商品價值便越高嗎？

自然不是。

一個個的商品現爲單一的社會勞動——爲生產某種商品的全部，全社會所支出的勞動——的代表者。

『市場上的一切麻布，只有作一個商品的資格，其中各祇幅有作其可除部分（Aliquot Part）的資格。實際上，每一碼的價值也不外是被社會所規定的同質同量的人類勞動的體化物。』（資本論第一卷第三章）

因此，各種商品之每一單位，在市場上都有一樣的價值。

全商品的總價值不是用各企業家所支出的個別勞動，也不是用最高或最低的個別勞動，而是用平均的社會必要勞動去決定。

所謂社會必要勞動時間（由牠可以計量社會必要勞動的——拉比托斯）是以社會現存的正常生產條件和勞動之熟練與強度之社會平均程度，生產某種使用價值所必要的勞動時間。
（資本論第一卷第一章）

現在，假定在生產力的一定發展階段，技術和勞動力之一定熟練狀態上，製造一雙一定質素的襪，最優秀的製襪者要費二小時，中等的要費四小時，最壞的要費六小時。

很明顯的，製造一雙襪所費的社會必要勞動時間比最壞的個別勞動低，比最優秀的個別勞動高。

那末，在此，社會的必要時間究竟歸于那種呢？牠是『最優秀』、『中等』、『最壞』的各企業個別勞動之單純的算術平均數嗎？（註）

例如上面的例子，可以說社會的必要勞動時間是二，四，六，的算術平均數即四小時

嗎？

【註】幾個數目的算術平均數是用數目的數除數目的和得出來的商。例如 2, 4, 6 的算術平均數是 4，因為 $(2+4+6) \div 3=4$ 。

斷斷不能這樣說。因為，一切問題不光是關乎技術程度不同的各企業之個別勞動，而且關乎技術程度不同之各企業在同一部門全體商品生產上所有的比重。

假如三種製襪企業在社會上均有同等的比重，最優秀，中等，最劣等的各企業在製襪工業上均占平等的地位，製造等量的襪子，那末，在這裡，社會的必要勞動時間，現實地才是等於二，四，六小時的算術平均數，即四小時。

可是，在另一情形之下，即全企業沒有同等的比重，例如，假定最優秀的企業比中等和最劣等的兩種企業更普及，那末，在這場合，社會的必要勞動時間將較上一場合更接近最優秀企業之個別時間，即將在四小時以下。這是顯而易明的道理。

因此，我們不能不像下面那樣說：平均的社會必要時間並不是由技術程度不同的各企業之個別時間之單純的算術平均數去決定，而是由那一時間，那一產業部門的生產力之一般發

展程度，即由技術之一般狀態，勞動條件，勞動者的習慣，勞動的緊張度等等去決定。不過，一般的程度是依存在着各個技術的進步，各個勞動者的習慣和他們的勞動條件普及於那一生產部門的程度的。那個企業的型式在那一產業部門內越有大的比重，同部門全體的社會必要勞動便越接近這一企業型式的個別勞動。

社會的必要勞動現存於生產中。（並不是如觀念論者——少數派的魯賓所主張之現存於交換中。）不過，各自獨立生產的商品生產者只有在交換上才現出那個企業支出的勞動是社會必要的勞動。生產了商品，把商品拿出市場，表示形成商品的勞動之社會性質以後，他們才知道社會的必要時間。（參照馬克思剩餘價值學說史第二卷，一七五頁，列寧格勒一九二二年版。）

在用生產商品所要的社會必要時間去量商品的價值時，我們要記住下面這件事情：即生產商品所要的社會必要時間是在商品經濟的生產關係中具有特有的質與特定的樣相的抽象勞動。

布爾喬亞經濟學者不想認識形成價值的勞動之這種質的特性，因為他們是否定商品生產

法則之特殊的歷史的性質的。他們中，連想以勞動去說明價值的（所謂古典學派的代表）也把一切問題歸到商品價值由勞動時間之某種分量去決定這點上去。在批評古典學派的中堅李嘉圖時，馬克思曾指出下面幾點，即李嘉圖說價值等於勞動時間的一定分量，他「忘記了質的規定，忘記了個別勞動……要用抽象的，普遍的，社會的勞動這一形式去表現。」由於否定形成價值的勞動之質的特性，單把牠還元於量上，布爾喬亞經濟學者想否定商品生產的歷史性，永久化商品生產的法則。

這，在對勞動與價值純粹給以量的特徵的現代社會法西斯蒂中也可以看到。

奧大利馬克思主義者蘭納爾氏正是這樣「解說」馬克思的價值論。這同樣的「解說」，在社會法西斯蒂阿爾弗列·布蘭達爾一九三〇年出版的最新經濟學教程裡也可以看到。照他的意見看來（他把他的意見無禮地轉嫁給馬克思）「決定商品價值的不是單純的勞動，而是由勞動時間所計算的勞動量。」（布蘭達爾（Braunthel）現代經濟學及其法則柏林一九三〇年二九頁德文本），關於抽象勞動，關於形成價值的勞動之歷史性的馬克思學說，不曉得飛到什麼地方去了。

觀念論者布蘭達爾的見解，本質上，和機械論者——他們也是否定種種經濟構成上勞動之質的特性——完全相同。在機械論者看來，一切問題同樣是歸着於和其歷史的特性完全無關的勞動分量去。其他機械論者雖然『承認』抽象勞動，然而，在他們看來，抽象勞動是存在於一切經濟構成中的。由於否定商品生產者的勞動只有在商品經濟裡始具有固有的獨自的樣相，把資本主義諸法則延長到其他社會構成去，機械論者和觀念論者都同樣曝露出牠們的主張之反革命反馬克思主義的性質。

第七節 社會勞動之生產性與價值

測定商品價值的社會必要勞動時間，由社會生產力之一般的發達程度所決定。

和生產力之發展，社會勞動的生產性之增大同時，社會的必要時間也不可避免地發生變化。

假定某個商品生產者（例如製襪人）想購買新機械以提高她的勞動生產性，因而減少生產商品時所必要的個別勞動，又假定她使用新機械製造一雙襪子，祇費一小時。祇是一位製襪者使用新機械時，也許不會給社會必要勞動上以多大的反映。因為她的企業在襪子全生產

中所占的比重很小，她所省下來的時間被解消於其餘製襪業者所費的勞動總量裡去了。她的個別勞動，如果比社會勞動——在市場上，是根據社會勞動去出賣襪子的——低，那末，新機器的採用，對於她，自然是極有利的。襪子的個別價值和社會價值的差額便都裝在她的腰包裏。正因為這樣，所以在商品——資本主義經濟裡，各企業家都拼命採用新機械，隱瞞着自己的改良，提防其他企業家模仿。（註）

【註】具有優秀技術的企業，所以非常有利者，可以由下面的事情說明。即如果能夠用很少的勞動去生產，那末，那商品生產者可以比較其他生產者多少便宜一點地出賣物品，在競爭上打擊他們，而且同時可以得到多少的超過利益。

關於技術改良的意義，後面將更有詳細的說明。

可是，許多商品生產者都獲得新機械時，技術的改良便很顯著的表現在社會勞動的生產性上。這樣一來，不獨設有新機械的各企業之個別勞動減少，連社會的必要勞動也減少，因此，商品的價值乃低落。

這樣一來，一切企業家更拼命追求，想把更完全的機械弄到手。

如能弄到手，那末，暫時之間，他或許可以得到多少利益。因為他那企業的個別勞動必然會比社會必要勞動低。可是，這新改良的機械一普及時，這種情形又沒有了。

社會勞動生產性之自然成長的向上和商品價值之自然成長的低落便是這樣進行。

現在，我們雖是對單純商品經濟說的，然而，這對資本主義經濟說來更要適切。因為，在資本主義經濟裡，我們可以看見比在單純商品經濟各種條件下更急速的技術進步。

和推移至資本主義生產方式同時，社會勞動的生產性開始急速向上，商品的價值開始急速低落。

因此，我們知道，商品經濟生產力的發展是根據價值而進行的。價值法則是商品生產的運動法則，是其生產力的發展法則。

關於這，後面再加詳細說明。

第八節 少數派對馬克思商品理論的歪曲

我們曉得，商品是布爾喬亞社會的原基細胞，在其中包含着資本主義社會的一切主要矛盾的萌芽形態。這萌芽形態，基於其內在的矛盾，後來發展至其更複雜的形態——反映資本

主義社會各種已發展已深化的矛盾形態。

社會民主主義者，特別是希佛丁（Hilferding）考茨基，俄國的波格達諾夫等不把商品的矛盾當作商品生產之內在矛盾的表現而考察，而把牠當作社會和自然之外在矛盾的表現而考察。

希佛丁說『當作使用價值和價值的商品規定之對立性，自然形態和貨幣形態之對立性，在我們面前呈現為商品本身的對立性。因為，商品，一方面是自然物，他一方面是社會的物質。』（希佛丁馬克思批判者彭巴滅克十三頁。）

因此，照希佛丁看來，在商品中所表現的不是資本主義社會的內在矛盾，而是社會和自然間的外在矛盾。可是，如果在資本之萌芽的基礎形態上，把社會的各種矛盾換為社會和自然的矛盾，那末，資本主義的主要矛盾會變成不是由生產關係之資本主義體制所生，而是由人類與自然的鬥爭所生的。抹殺資本主義獨自的特性，蔭蔽資本主義的階級矛盾。

對社會民主主義者的這種機械論的論斷，馬克思伊里奇常常申說使用價值是社會史的範疇，不是自然的物質。因此，使用價值和價值的矛盾是由特殊的組織，由資本主義生產之內

在諸矛盾所生的矛盾。

粗劣的機械唯物論決不是澈底的唯物論。牠不可避免地會墮落到觀念論去，在許多地方和他們吻合。在希佛丁中，我們也可以看見這點。他認為必要把使用價值和價值不當作商品之實在的兩極論述，而當作思考得來的各種規定論述。

他繼續着說，「總之，在此，我們是現實地處理一方的器官排斥他方的器官之叉狀分歧，即二重性（這個註釋是引用者所加）的。可是，這不過是各種考察方法的矛盾。商品是使用價值和價值的統一。只在考察方法上有二樣。即，如果把牠當作和自然界相關聯的東西看時，商品是自然科學的對象；當作社會物看時，商品是社會科學、經濟學的對象。」（希佛丁馬克思批判者彭巴威克十三頁。）

這樣，希佛丁不獨把商品中所含的社會矛盾換為社會與自然的矛盾，而且，想把牠表現為不是實在的矛盾，而是思考出來的矛盾——人類對商品兩種特殊看法的結果。正因為這樣，所以他得到下面的結論：商品是可以用二種不同的科學去研究的，即使用價值用自然科學去研究，價值用社會科學去研究。這樣一來，剩下給經濟學的祇是對立性的一面。經濟學變

成不能檢討資本主義諸矛盾的了。據希佛丁和考茨基看來，經濟學不能不從事單一的，失掉對立性的價值形態之研究。他們這方面的學說，在魯賓的著作裡特別發展。這樣一來，怪不得作經濟學之研究對象的全資本主義一開始便現為調和的，沒有矛盾的形態。

我們論希佛丁時所指摘的機械唯物論與主觀觀念論的折衷主義的結合成為經濟學上兩種對馬克思主義同樣有害的傾向之根源。現代少數派，在方法論上，分為二個陣營，即分為觀念論者與機械論者這兩個陣營。他們的『對立』，祇是擁護資本主義的方法上的對立，祇是可以從實踐去抑制普羅勒達里亞的方法上的對立。

擁護資本主義的現代少數派，在其理論的著述上，想把資本主義描繪為沒有矛盾的社會形態。抱着這個目的，他們把商品——資本由之發生發展的萌芽狀態——的矛盾完全除去，因之，他們想論證即在資本主義社會裡也不能有這個矛盾。少數派的埃諾達夫斯基也正是抱着這個目的想把商品的兩極引導到統一一上去的。這種引導就是把商品的使用價值包含到商品的價值裡去。

他說，『請問不和物發生關係能够有這種社會的評價嗎？真如馬克思說的一樣，在市場

上，小麥的產處不成問題嗎？又我國農民所生產的夾着泥濘不稱斤兩的小麥和英國農業經營者所生產的乾淨而論斤兩的小麥，當時不是被不同地評價嗎？」（社會主義經濟第三冊四九頁）

在此，埃諾達夫斯基應該是很曉得以什麼為問題的。我們在把俄國農民所生產的夾着泥濘的小麥和英國農業經營者所生產的沒有泥濘的小麥為問題時，是歸到要把這些東西變成商品，即要把這些東西呈現為一定的價值，費了多少動勞這點上。如果英國農業經營者將他們的小麥好好收拾後才拿到市場去，而俄國的農民從麥田裡拿了回來不加整理便送去市場，那末，英國小麥和俄國小麥的價值差額是表示英俄兩國生產小麥時所支出的勞動之不同分量的。埃諾達夫斯基明知道這點，而還把使用價值和價值視為同一！

【而且，在他，這並不是偶然的失言。他在另一項（五七頁）裡這樣說，「馬克思認為價值與具體勞動的性質沒有關係，或認使用價值與重量或熱相同，實在是錯誤。」

埃諾達夫斯基明知道在馬克思看來，使用價值和重量與熱，並不相同。在論使用價值時

馬克思把商品的使用價值放在念頭上。即他是在論爲滿足他人的需要而製造的東西。在資本主義社會裡，某種使用價值之爲他種使用價值所驅逐並不是因爲那種使用價值不能滿足人類的需要，而是因爲具有購買力的需要不充分，被限制了牠的消費範圍。例如自然絲爲人造絲所驅逐這一事實，究竟應該怎樣說明呢？當然並不是因爲人造絲比自然絲更能滿足人類的慾望，而是因爲具有購買力的需要受了限制，已經形成了對更廉價的人造絲之更廣泛的生產發展的經濟前提。在資本主義各國，農產物，特別是穀物均被加以混雜的東西這一事實，究竟應該怎樣說明呢？自然並不是因爲純淨的穀物不能滿足人類的慾望，而是因爲價錢太貴。和純淨的穀物比較起來，混有雜物的穀物比較便宜，因爲具有購買力的需要有限制，所以混雜的穀物更能夠賣。因此，各種使用價值能否出現於市場，多少出現於市場，關乎具有購買力的需要如何。某種物品是否使用價值，根據生產關係的性質如何而定。拿勞動階級的主錢很低的生產關係說來，那末，價錢貴的生產物會爲質劣價廉的生產物所驅逐，那是當然的一回事。因此，使用價值是歷史的範疇。

【馬克思在對瓦格納爾的著作的評註裡說，『作「商品」的使用價值的使用價值

本身便具有歷史的，特殊的性質。」（馬克思恩格斯文匯第五冊三九五頁。）

爲要證明把使用價值從分析中除去的魯賓的正確，埃諾達夫斯基故意曲解馬克思。總之，他想把使用價值認爲不是商品的一極，而是價值的一種構成要素，不，而是價值的基礎那樣地去描寫事態。

「在一九二九年第三號的社會主義經濟裡，他公然說，這種理論是他的發現。可是，在第四號裡，他又把他的發現歸之於馬克思，他說，『我們記得馬克思曾說，在商品世界以前，價值也是和使用價值相同的。』」

在馬克思看來，價值和使用價值不同，這應該是埃諾達夫斯基所熟知的。在人們當作單一集團的成員而互相關聯時，在人們共有生產手段和勞動對象時，『物不是價值而是生產物。』（馬克思）只有在形式上各自獨立的私有者們經營生產的社會裡，物才變成商品。

『在一切社會狀態裏，勞動生產物都是使用對象。只有在把生產使用物時所支出的勞動表現爲物的「對象的」性質，即表示爲物的價值那一歷史的發展時代，這種勞動生產物才轉化爲商品。』（資本論第一卷第一章）

因此，至商品形態出現以後，勞動生產物才具有對立的兩極，才具有使用價值和價值。兩者的出現為各種生產關係所限制，即為商品生產者的各種關係之特殊類型的發展所限制，而這種關係又表現在具體勞動和抽象勞動的對立上。

爲了要隱藏想解放商品矛盾的內心要求，埃諾達夫斯基把價值還元於使用價值，更進而把牠描寫成超歷史的東西。由於「克服」使用價值和交換價值的對立，他想論證現實上並沒有勞動的二重性，或是沒有具體勞動和抽象勞動的分別，而祇是從不同的觀點看來有分別吧了等等。

【】他說，「我們的似是而非的辯證法唯物論者們，不曉得下面這件事情：從使用價值是形成價值的條件這一定事實出發，當然會得到這樣的結論，即形成交換價值的勞動，原來和具體勞動是同一的，不過不從其特殊的社會的有用性方面去考察，而從一般的社會的物質的表徵方面去考察得來的吧了。」（社會主義經濟——二號四四頁）

埃諾達夫斯基不可避免地從機械論的方法論陷到觀念論去。在這裡，他的目的也是一樣

，他所希望的是想把勞動的對立性引導到統一去，證明抽象勞動和具體勞動沒有實在的差異。

據馬克思看來，在資本主義的生產方式裡，物，不可避免地要採取商品的形態。可是，物一採取商品的形態，勞動便也要採取二重的形態。在商品社會以前和以後的一切社會裏，人類之社會的勞動直接現於其具體的形態上，而在商品經濟裡，社會的勞動不能現於其具體的形態上。因為，如果現於其具體的形態上，商品交換便要不可能。兩件東西要進行交換，牠們非在價值上是相等的不可。而這種相等不是由具體勞動賦與而是由抽象勞動賦與的。因此，勞動之二重形態的必然性是由資本主義的生產方式由資本主義的社會形態發生的，埃諾達夫斯基所希望的是想把勞動之這種二重性認為不是社會生產本身——資本主義社會形態中所行的社會生產本身——固有的那樣地描繪事物。照他看來，勞動的這種性質是思維過程的結果，是從什麼方面接近研究對象的結果。伊里奇絕對駁斥這種理解。

在布哈林的轉形期經濟學的「評註」裡，伊里奇說，「問題不是在誰「考察」，對誰「有興味」的問題，而是在離人類意識而獨立存在這點。」（伊里奇全集第十一卷，三八五頁

異。由這根本的差異生出具體勞動和抽象勞動的差異。這種差異又被表現於使用價值和價值之對立中。』(魯賓價值論大綱第三版八三頁)

在上面的引用文裡，具體勞動描繪成技術的範疇，描繪成和社會形態沒有任何關係的範疇了。照他看來，這種範疇不是經濟學的研究對象。經濟學是只對各種現象之物質的方面研究社會的形態的。把社會的東西和物質的東西相對立，在魯賓，並不是偶然的。他的目的是要把一切物質的東西從經濟學拉開。如果他這目的能够達到，那末，剩下給經濟學的使祇是失掉了自己發展的物質內容的形態。

這種形態，在魯賓看來，即是抽象勞動。

【】他說，『馬克思不惜反覆地說，價值是社會的現象，價值存在 (Wertgegenstandlichkeit) 應該是價值對象性——原譯者』「純粹是社會的東西」，其中，物質的一個原子也沒有，所以，形成價值的抽象勞動也要理解為社會的範疇——其中找不到物質的一個分子的。』(魯賓大綱第一版一一八頁)

在資本論的譯文中，遇見不能確証他自己的理論的地方，一定要拉出原文來，隨便自行

解釋的正是魯賓的皮氣，可是，不曉得爲什麼，在這裡，他却無條件地引用了誤譯的地方。如果看看其他更精確的別的譯本，那末，我們可以知道，馬克思的話有另外的意義。據魯賓說，價值是『其中一個物質的原子也沒有』，然而，在另一譯本，却是這樣，『自然的物材的原子，一個也沒有侵入價值的實體去。』（第一卷，一三頁，國立出版所一九三〇年版）現實地，價值是表現商品生產者的生產關係的範疇，因之，是社會的範疇，而且，因之其中不含有自然物材之一原子。可是，我們不能因爲這樣便說價值是非物質的範疇。魯賓因爲把價值和抽象勞動認爲不是物質的範疇，而是社會的範疇，所以持着對經濟學一切問題之觀念論的理解，把經濟學描繪成關於非物質的形態的科學。這樣一來，資本主義的全分析，資本主義社會的發展，在我們面前會呈現爲人們意識的意志作用的結果。由這種方法，魯賓想證明資本主義的崩潰——馬克思由分析離人類意識獨立的各种客觀法則而得出來的結論——只是空費時間的考案。魯賓是想把價值和抽象勞動不視爲物質的範疇，而視爲社會的範疇這種見解——這是物質的東西之機械論的解釋——當作正統馬克思主義的解釋以欺瞞讀者。機械論者想把一切複雜的運動形態都還元到最單純的自然法則去。在他們看來，所謂物質的東西

常是粗笨的物材的東西；反之，在馬克思看來，凡是離人類意志意識而獨立存在的東西都是物質的東西。因此，資本主義之客觀的發展法則，表現資本主義社會之生產關係的各種範疇，例如價值和抽象勞動，在馬克思看來，都是物質的東西。可是，這些物質的範疇，是在質上獨立的東西，不用說不能把牠還元到更單純的自然法則（力學，物理學等等）去。由於說沒有一個物質的原子侵進價值去，他想證明馬克思主義對物質的解釋在本質上和他們機械論對物質的解釋相同，而且想由此而污辱馬克思主義。

把以上總括起來，我們可以得到下面這個結論：經濟學是在與物質的內容之統一上研究物質的形態的。

在魯賓看來，具體勞動是離社會形態獨立的範疇。反之，馬克思在勞動的二重性裡看出資本主義社會的一個特徵，由勞動之資本主義的使用形式引出這個二重性。勞動的二重性把具體勞動當作對立的一極包含着。我們已經知道，商品經濟裡具體勞動的作用和在其他社會機構裡，原則上完全不同。很明顯的，資本主義經濟裡具體勞動的特性不是由資本主義的生產關係去規定嗎？商品生產者的具體勞動不是社會的範疇嗎？從分析中拿去這個範疇，即是

從商品中拿去矛盾。這當然就是把資本主義描繪成一個沒有矛盾的形態，描繪成不根據內在矛盾的作用而發展的形態。

這樣，在對馬克思伊里奇的商品理論之機械論的觀念論的歪曲中，和在馬克思伊里奇主義之其他理論問題上一樣，可以看見二種歪曲形態。這兩種形態，對馬克思伊里奇主義都同樣是有害的，表面上雖有各種差異，然而都有共同的根源，而且會互相轉化的。

機械論的構想（世界觀）和觀念論的構想之思想的根源所以是同樣者，乃是因為他們的社會根源相同，他們都是布爾喬亞——隱蔽資本主義的實在矛盾，擁護資本主義，否定資本主義沒落的必然性的——社會利益的反映；這種構想雖然是兩種，然而，對普羅勒達里亞和普羅勒達里亞的理論，都同樣是有害的。

在機械論和觀念論曲解馬克思伊里奇主義的商品理論的例子中，我們知道，不和一方面的歪曲鬥爭即不能和他方面的歪曲鬥爭，只有在兩條戰線的鬥爭上才能把握馬克思伊里奇主義的商品理論的真髓。

第三章 價值形態

第九節 價值實體和其發現 價值形態的一般概念

念

我們知道，抽象勞動由於被體現被對象化於一定的商品上，而形成該商品的基礎或實體（Gegenständlichkeit）。

價值不外是體現於商品的抽象勞動。

然則，商品的價值怎樣才能呈露出來呢？

在無政府的商品經濟裡，沒有，而且不能有可以計算生產商品所需要的社會必要勞動量的機關。

各個商品生產者或商品所有者也同樣不能計算體現於商品中的社會必要勞動。

縱令生產裸麥出賣的農夫，知道生產一公斤裸麥要費多少勞動，然而，光是知道了這點問題還是沒有解決。因為價值並不是由那一農夫的個別勞動去決定，而是由社會的必要勞

動去決定。因此，計算社會的必要勞動，只有在知道全社會生產全部裸麥要費多少勞動以後才可能。可是，商品經濟的特徵正是各個商品生產者各自獨立行動，各自爲個人的利益，『冒着恐怖和危險』行動的。所以，社會不能豫先意識地決定生產某種商品全部要費多少勞動。而且，商品通常都是經過幾個生產者的手做成的，在商品價值裡，他們各人都有份，因此，問題更加糾紛。

這樣，商品的價值究竟是怎樣發現的呢？

商品經濟分散於許多私有企業間，這些私有企業，事前都是不和其他私有企業商量，獨自行動，因此，生產過程上所形成的商品價值，在一企業的勞動生產物和其他企業的勞動生產物未在市場碰頭以前，不能發現。

馬克思說，『……如果我們想起商品只有是同一社會單位之人類勞動的表現時才有價值對象，因之，此價值對象性純粹是社會的東西這點，那末，很明顯的，商品的價值對象性也只有在商品和商品的社會關係上才能發現。』

正好像人類在沒有碰見極端像他自己的人，或沒有照鏡子時，不曉得自己是怎樣的一付

尊容一樣，任何商品在沒有碰到其他商品時也不能發現牠自己的價值。

因之，商品經濟是這樣的：某種商品的價值——這價值依存着體現於商品中的抽象勞動分量——不能直接表現於生產該商品時所支出的勞動時間量上；即某種商品的價值，只有在別一商品的一定量上才能表現出來。

以另一商品為媒介的一種商品底價值表現叫做價值形態。

我們區別：第一，形成價值內容的抽象勞動；第二，對象化於商品中的抽象勞動——價值；第三，價值的現象形態，即各種不同的商品相互間的關係。

價值和價值現象形態不同，因為對象化於商品中的抽象勞動和此商品對他商品的關係並不相同。但同時，價值和價值形態又是統一着。因為牠們同是作同一現象同一價值的兩方面。即因為其中的一個（價值形態）祇是表示已經包含於另一個中的價值。如果商品中沒有體現抽象勞動，即如果沒有價值，那末，商品不能交換，價值的現象形態也不存在。

價值和價值的現象形態雖然是形成統一的，然而，這個統一又是矛盾的，因為被對象化了的勞動——價值，要用某種與勞動不同的東西，要用不同的物與物的關係來表現自己。如

以後可以看到的，商品中所藏的矛盾，即價值和使用價值的矛盾很明瞭地呈現在這點上。

布爾喬亞經濟學者和其代理人社會法西斯蒂等，不理解，而且不能理解價值對象性與其形態（價值和交換價值）之矛盾的統一。

布爾喬亞經濟學者的極大多數祇看見價值的外在形態。祇是溜過經濟現象的表面的他們，在商品經濟裡只認識一定量上的各種商品在市場相會。他們在各種商品的這種量的關係中，找出一切價值的實在。

【馬克思曾批判過的布爾喬亞經濟學者柏利氏，在馬克思還生存的時候便這樣寫道：『商品的價值不外是可以交換的二種東西互相締結的關係。……物的價值……祇是可以和牠交換的另一東西的量。』（柏利——馬克思引用於剩餘價值學說史中，同書第三卷一二〇——一二一頁一九二四年版）

這裡，已經可以看出，布爾喬亞學者不能認識價值形態上所發現的特殊價值對象性。他們祇看見物和物的關係，他們看不見由各種商品的交換所表示的獨特的社會的勞動，看不見人類之獨特的各種關係。

馬克思闡明價值形態和諸商品間的相互關係，用特殊的方法表示價值的內容，表示生產商品時所支出的抽象勞動，因之用另外一種方式考察問題。他說，『交換價值是種種商品價值的表現方法』，即諸商品相互間的量的比率『一定有某種可以區別的內在實質。』（資本論第一卷第一章）

布爾喬亞經濟學者因為把價值還元於交換價值，否定牠的內在實質，所以忽視作價值基礎的勞動。這，如我們在後面要看到的，必然會引導到否認剩餘價值和否認資本主義的根本矛盾去。不獨這樣，而且如果用這種學說演繹起來，經濟學者會變成不是研究生產過程上的人與人的關係，而祇是研究物和物的關係的。因此，應該闡明資本主義社會生產關係之矛盾的實踐科學會變成了關乎物物關係的沒有用的科學。否定價值對象性的布爾喬亞經濟學說的階級意義便是在這裡。

在這些布爾喬亞經濟學者看來，一切經濟法則都不是由生產底特性發生，而是在交換本身上發生的各種法則。如後面再要詳述的，連魯賓也在內的現代社會法西斯蒂也是站在這種見地上。他們用他們的學說，努力轉移普羅勒達里亞的視線，使之不注意商品生產的矛盾，

不注意潛藏於資本主義生產過程內的根本矛盾的根源。

實際上，我們曉得，價值是形成於生產中的，商品的交換祇是發現勞動——由之形成商品的——的特性，那是發現商品世界的矛盾的。

總之，否定價值的對象性，把價值完全還元於價值形態，還元於諸商品關係的布爾喬亞理論是隱蔽商品生產中人類的特殊生產關係，隱蔽商品生產的矛盾的。

可是，另一方面，即把價值完全還元於作商品基礎的勞動去的見解，在商品經濟裡，看不見本質上，價值只有用價值形態才能顯現的人，也會達到這同樣的結論。這種見解隱蔽商品生產——在商品經濟裡，生產是分散的，所以商品生產者個別勞動的社會性質只有通過商品交換才能顯現——之自然成長性和矛盾性。這種見解的信奉者，馬克思以前的「古典」布爾喬亞經濟學的代表，因為以勞動的價值為基礎，所以忽視商品經濟中勞動之質的特徵，這並不是偶然的。

後面，我們可以證明，許多經濟學者雖然口頭上承認價值和價值形態，然而他們都把兩者互相隔離開來。在他們的學說裡，價值和價值形態都是獨自存在的，並不是這方面具有內

在必然性，從那方面派生出來的。可是，如我們已知道的，實際上，價值對象性如沒有價值形態的發現即不能存在，反過來說，也是這樣。即一方的特性可以在他方上表現，雖還不能說是合爲一體的，然而兩者內在統一着，離開了一方便不能有他方。

第十節 相對價值形態和等價形態

如上面說過的，用另一商品表現這一商品的價值，叫做『價值形態』。

在另一商品中找到自己的價值表現的商品，叫做『相對價值形態』；那另一商品，即作前者的『鏡子』的是『等價形態』。

用甲商品以表現乙商品的價值，可以用下面的等式表示：

$$1\text{ 公斤麵粉} = 5\text{ 箱火柴}$$

這等式兩邊的商品，完全是性質不同，滿足人類各種需要的兩種不同的使用價值。

可是，如果火柴沒有和裸麥不同的特殊使用價值，那末，牠也許不能測定與表示裸麥的價值。很明顯的， $1\text{ 公斤麵粉} = 1\text{ 公斤麵粉}$ 這樣的等式是無意味的，什麼也不能表現的。

總之，甲商品要表示他自己的價值非借助於乙商品的使用價值不可。

關於這，馬克思說，『任何商品都不能把自己當作等價和自己發生關係，又不能把自己的自然形態表現自己的價值，所以，牠不能不和作等價的其他商品發生關係。換言之，不能不把另一商品的自然形態來做她自己的價值形態。』（資本論第一卷第一章。）

兩種商品的使用價值如沒有差異，便不能表示她們的價值；同時，我們不能忘記，（馬克思所謂）『商品的自然形態』的差異在發現牠們某種共同物上是必要的。

我們曉得，實際上，一公斤的裸麥和五箱火柴由於當作商品形成相對價值形態和等價形態，而互相等。

我們所以能用噸，公斤，磅等去秤量麪粉的重量者，正因為麪粉和表示麪粉重量的秤錘之間都有共同的東西，兩者都有重質的緣故。正和這個一樣，麪粉的價值之所以能用火柴去計量者也正是因為火柴和麪粉同樣有價值，兩商品的生產都同樣要支出抽象的人類勞動的緣故。

可是，作秤量麪粉和秤錘的共同屬性的重質和作交換麪粉和火柴的共同屬性的價值，本質上不同。這種不同，正是考察價值形態時非考慮不可的。重質是麵粉和秤錘這物理的物體

所固有的自然屬性；而作相對價值形態與等價值形態的麵粉與火柴的固有共同物却並不是依存在着牠們的自然屬性的。前面已經說過，『當作價值看來，各種商品是社會的量，是表現生產活動上人與人的關係的。』（剩餘價值學說史第三卷）商品具有價值而且可以交換這點正說明牠們是在一定的社會條件之下生產的。價值是表現商品經濟裡各個生產者的勞動是私的勞動同時又是社會的勞動，和勞動之社會的性質只有用交換才能顯現。

內在於一切商品中的共同物，潛藏於生產牠們的人與人之特殊的社會關係中。

可是，我們知道，價值要用具有不同的『自然形態』的諸商品之比較才能表現出來。

結果，變成正因為各商品的屬性不同，所以商品經濟裡人與人的社會關係才能表現出來。

這裡，我們遇到在各商品內部已經曝露出來的矛盾。不是一切商品都是使用價值，同時又是價值嗎？而且，上面已經說過，使用價值和價值的矛盾存在於一個商品的內部。那末，我們曉得，這個矛盾，在商品和商品的關係上也同樣顯現。站在『相對形態』上的商品，用另一商品（等價值形態）決定牠自己的價值，後者變成前者的價值之體現。這個商品依存在着別個商品，可是，兩個商品為兩個不同的所有者所有着，而且具有不同的自然形態。關於這，

馬克思說，「相對價值形態和等價形態是在同一價值表現上互相從屬，互相限制，不可分離的契機；同時，是互相排斥，或互相對立的兩極。」（資本論第一卷第二章）

「商品中包藏着的使用價值和價值之內在對立，這樣，由一個外在對立……即由兩個商品的關係表示出來。」（同上。傍點由引用者加上。）

無論生產任何商品都要支出一定量的社會勞動，所以，很明顯的，一個商品要用另一商品——在一定的量的比率上——去表示牠的價值。如果說一公斤的裸麥可以和五箱火柴交換，那末，這即是說，五箱火柴之中，體現着和一公斤裸麥中同量的勞動。（暫時，我們把需要供給的變動——這是使交換比率背離價值的——置之度外。）

這時，不用說，社會勞動的生產性的變化會使這些量的比率變化。商品的價值表現，在「相對形態」的商品（裸麥）價值變化時，或在這商品的價值雖然不變，而「等價形態」的商品價值變化時，在量上都會變化。在後一場合，我們知道，商品並沒有變更其價值，而變更其價值表現，變更其交換價值。如果一公斤的裸麥，今天等於五箱火柴；明天，裸麥的價值雖然沒有變化，而等於十箱火柴時，那末，很明顯的，這是證明，商品的交換價值是價

值的外在表現，同時並不就是價值。（和價值不同的東西。——譯註）

這，特別證明說商品的價值『祇是和牠交換的另一商品的分量』的布爾喬亞經濟學者的見解的糊塗。如果商品的同一價值可以用其他商品之不同的量去表示（如一公斤的裸麥，今天等於五箱火柴，明天等於十箱火柴——譯註），那末，很明顯的，價值並不能還元於商品的量的比率，而是相反的，這個比率，要由另外的某種東西，即要由作價值基礎的勞動去決定。

第十一節 價值形態的發展

到現在止，我們所研究的形態是各個商品祇用一種其他商品去表示牠的價值的形態，即裸麥只用火柴做牠的等價形態。可是，我們把一公斤的裸麥視為等價形態，乃是有條件的一方面的行爲。如果小麥的所有者單把火柴拿來做『等價形態』，即單把火柴拿來做裸麥藉以知道牠自己的價值的『鏡子』，那末，他方面，火柴的所有者，又把五箱火柴看作『相對形態』，在牠看來，裸麥已經是等價形態，火柴用牠來決定牠自己的價值的尺度。不待說是這樣。不過，雖是這樣，但在一定的場合，各個商品，都只和另一種商品對置，只用另一種商

品表示自己的價值。馬克思把這種形態叫做單純價值形態，偶然的價值形態，或是單獨的價值形態。

這樣，在單純價值形態裏，站在相對價值形態上的一種商品（裸麥）用等價物——和裸麥同列同級的另一商品火柴——的一種使用價值表示牠的價值。因此，等價形態的特性是：當作商品的火柴的使用價值是價值一般的担当者，（*Depositary* 原意為保管者——譯註）生產火柴的個別勞動是社會勞動的担当者，具體的勞動是抽象勞動的担当者。

商品生產和交換的發達超出單純形態的領域而成長，曝露出單純形態的不充分。這種不充分是因為一種商品，『只和另外一種不同的商品締結交換關係，』『不能表示牠和其他商品的質的平等與量的比率。』（資本論第一卷第一章）現存的形態和已發展的交換間所曝露的矛盾由新展開的形態之出現而解決。那末，那是怎樣展開的呢？

馬克思說，『使用價值要能夠變成潛伏的交換價值的第一要件是其使用對象失去使用價值，即現存着超過其所有者直接需要的分量。……商品交換的開始是在這些共同體的盡頭，在這些共同體和其他共同體或其他共同體的成員相接觸的地方。可是，因和外部的接觸，

物乃變成商品，而在共同體的內部亦起反作用，也變成商品。那些量的交換比率，最初，完全是偶然的。……在這種情形中，對於他人所有的使用對象的欲望，次第確立起來。不斷的交換，把牠變成一個正規的社會過程。因之，隨着時間的進展，最少，生產物的一部分，變成以交換爲目的而生產了。……」（資本論第一卷第二章）

隨着共同體間交換之日益頻繁，必然地會開始反映到共同體的一切內部生活上。即共同體會從原來並非以交換爲目的的過剩生產物的偶然的交換，發展到一開始便不是滿足自己的需要，而以交換爲目的的專門商品生產去。共同體所生產的商品已經有組織地和這共同體外部所生產的許多其他商品交換了。

「某種勞動生產物，例如家畜，已經不是例外地，而是變成一般的通則，和其他商品相交換。」（資本論第一卷第一章）

隨着商品生產的發展，一個商品已經不是祇和一個其他商品，而是和許多其他商品交換了。即一公斤的裸麥，今天可以和五箱火柴，明天可以和一百五十公分（Gramme）的白糖，後天可以和四百三十公分煤油或二十五「生的米突」（Centimeter）綿布交換。一種商品可

以和許多其他商品交換時，這個商品可以得到知道牠自己的價值的全系列的「鏡子」，可以得到全系列的單純價值形態。即：

(1) 1公斤 (Kilogram) 裸麥 = 0,15公斤白糖

(2) 1公斤 裸麥 = 0,43公斤煤油

(3) 1公尺 裸麥 = 0,25公尺 (Meter) 綿布 (註)

【註】這些比率（本章下面各節的統計也是）略與戰前五年間俄國市場之交換比率相近。（參照經濟概況一九二七年十一月號）

隨着一公斤裸麥遇到的，而且用以表示牠的價值的商品數目之增加，這種形態的數目也增加。可是，一個商品既然用許多其他商品表示牠的價值，那末，我們可以像下面那樣的表現：

1公斤裸麥 =	}	0,15公斤白糖
		0,43公斤煤油
		0,25公尺綿布

這樣，我們可以從全系列單純價值形態得到一個新的形態，即所謂總體的或擴大的價值形態（Total oder entfaltete Wertform）。

這個形態雖比上一形態複雜，而且，一種相對價值形態雖用許多等價形態去表示，然而本質上，和元來的單純價值形態一樣。即，在這裡，相對形態和等價形態也是統一的，同時是矛盾的；在這裡，兩個形態也同樣是要具有不同的使用價值，而且，牠們之所以能夠比較，也同樣是因為加入等式的一切商品都體現着抽象的人類勞動；用他一商品表現這一商品的價值，在這裡，也同樣祇是人類某種生產關係之對象的表現。

我們曉得，單純形態和總體形態的差異是下面幾點：總體形態表示商品生產和交換之更高度的發展階段；在總體形態裡，比單純形態裡更明顯地顯示出各商品生產者的勞動是矛盾的，同時是具有二方面即具體方面和抽象方面的。

在這裡，不光是說明把種裸麥的農夫勞動和造火柴的木工或化學勞動並置起來，而且把無數人類（農夫，化學者，種菜人，鑛夫等）的勞動投入市場這一「熔爐」中；用商品交換去發現各種私的勞動之社會的性質。

【如果在擴大價值形態上，各個商品可以得到表現價值的『無限系列』，那末，這正是馬克思說的，『商品價值，對可以作牠自己的現象形態的使用價值之特殊形態無關心』的確証。（資本論第一卷第一章）

總之，在單純形態上我們看見的矛盾，在總體形態上可以看見更發展的形態。不過，價值表現並不局限於這總體的或擴大的價值形態。隨着商品生產和交換之發展，這個形態也發展，推移到更高的新形態，即一般的價值形態去。

實際上，我們曉得，社會勞動之一切私的形態趨向某種統一的傾向，在總體形態裡已經很明顯地表現出來了。不過，在那裡，還不是完全的統一。各商品用全系列的其他商品表示牠的價值。即一公斤的裸麥和一定量的火柴，白糖，煤油等等比較。可是，其他一切商品，例如小麥的價值也可以用全系列的其他商品表示。因此，可以得到表現總體價值形態全系列的等式。

即第一等式：

5 箱火柴

$$1 \text{ 公斤裸麥} = \begin{cases} 0.25 \text{ 公尺棉布} \\ 0.15 \text{ 公斤白糖} \end{cases}$$

第二等式：

$$1 \text{ 公斤小麥} = \begin{cases} 0.33 \text{ 公斤釘} \\ 0.54 \text{ 公斤煤油} \\ 0.34 \text{ 公尺棉布} \end{cases}$$

等等。各個商品（例如裸麥）雖然可以用許多東西去表現牠的價值，然而，在此，裸麥的價值表現和小麥及其他各種商品的價值表現是不同的東西。

如果農夫把他的裸麥今天和棉布，明天和火柴直接交換，那末，用總體價值形態怎樣能決定在這兩種交換行為中那種對他有利的呢？如果他用煤油表示小麥的價值，棉布表示裸麥的價值，那末，怎樣才能決定生產那一種（小麥或裸麥）有利呢？

隨着商品生產的發展，商品生產者的勞動之兩方面之分離與獨立化過程——我們在單純價值形態裡看到，在總體價值形態裡更看得多的——更要進一步。這，可由總體的形態發展

來的第三種價值形態，即所謂一般的價值形態達到。

在這第三形態裡，一切商品，無論怎樣複雜，都可以用某一種商品去表示牠們的價值。在此，無論是小麥，裸麥，和其他許多商品，譬如都已可以用火柴去表示牠們的價值。

- 1. 公斤裸麥
 - 1. 31公斤小麥
 - 0. 25公尺棉布
 - 0. 15公斤白糖
 - 0. 43公斤煤油
 - 9. 25公斤鐵釘
- } = 5箱火柴

【馬克思說，「隨着加入交換過程的商品數目與多樣性之增加，這種形態更爲必要。問題和問題的解決手段同時發生。商品所有者們把他們自己的商品和其他種種商品交換，比較的交易，如果商品所有者們的種種商品在其交易內部不能和一種同一的第三個商品交換，決不能實行。……這第三個商品，由於變成其他

種種商品的等價物而變成直接具有社會的一般的等價形態。」（資本論第一卷第

二章）

這新的一般價值形態是從總體的價值形態發生的。我們看看上面的等式，甚至會以為兩者不同的，祇是把兩邊掉了過來。實際上也是，如果把「五箱火柴」移到左邊，其餘的一切移去右邊，便可以得出總體的價值形態。不過，問題自然並不是光把兩邊對掉。還有更深刻的差異。即在總體的價值形態上，一個商品要決定牠自己的價值，有無數「照自己」的「鏡子」，因之，相對的價值形態祇有一個，而等價形態有許多，各個「等價物」各自表示同一商品的價值。而在一般的價值形態上，一般的等價物祇有一個。即一切商品可以照見自己的「鏡子」祇有一個商品，如上面的例，是火柴。在前者，商品可以採取無數的「形態」；而在後者，一切商品在那一市場裡祇採一種形態，即一切商品都用火柴去表示牠們的價值。商品經濟之一切分散部分的統一，在這裡最明確地表現出來。無論諸君生產什麼東西，只要那勞動生產物是以交換為目的的，那末，牠一拿出市場，和其他一切商品一樣，因為用某種一般的等價物去表示牠的價值，便要失去牠自己的面貌，成為其他許多價值中之一。

生產力的成長，使商業發展為世界的商業，衝破地方的局部的限制。這時，因為這一形態還是未完成的，有許多缺陷的，所以又曝露出這一形態和發展着的交換的矛盾。在某一市場上作一般等價物的某一商品，在另一市場上祇是一種單純的商品，和當地的等價物相對立。因此，生出下面的結論：如果在地方市場上，商品界得到一個等價形態，那末，在國際交換上，便有許多這種等價物，而至必要一個等價物。最後，作一般等價物的商品，因為牠自己是一個商品，所以牠內部包藏着單純價值形態上的等價物所固有的一切特性。商品界又要找尋新形態，而在貨幣上找到這種新形態。在此，裸麥，小麥，棉布，白糖，火柴和其他一切商品都用貨幣表示牠們的價值。這，可以在下面的等式裡表示出來；

1	公斤裸麥	} = 1角
1.31	公斤小麥	
0.25	公尺棉布	
0.15	公斤白糖	
0.13	公斤煤油	

0.25 公斤鐵釘

5 箱 火柴

驟看起來，好像這種表示和一般的價態形態沒有什麼不同，祇是用貨幣代替了火柴。可是，在本質上，貨幣形態是和一般的價值形態不同的。貨幣形態表現着和以前的各種形態所表示的本質上完全不同的新交換階段。那不同的地方，主要的是一般價值形態的等價物祇是在地方市場上測定其他商品的價值，而貨幣是在一切市場上都作等價物。在貨幣形態之下，測定其他商品價值的能力雖然和作等價物的商品的自然體完全密接着；但在一般的價值形態之下，這種密接祇是一時的。實際上，在一般的價值形態上，火柴雖然是做一般的等價物，然而，火柴的根本機能，並不是在這點上。只在地方市場上，一時雖然做一般等價物，然而，一跑出這個市場以外，便已經不是拿來做一般等價物，而是照牠原來的用途，用來生火了。至貨幣形態的發展，則與此完全不同。一切商品，不獨在地方的範圍內，祇要是用貨幣測定價值的，那測定價值的能力便始終固着於作貨幣的某一商品上。

在一般的價值形態之下，作一般等價物的商品，同時是一個單純的商品，而貨幣已經成

爲特殊的特權的商品，和其他一切商品相對立。因爲一切商品許久都是用貨幣去測定牠們的價值，甚或以爲貨幣的這種性質是可以和其他一切商品的性質相區別的貨幣獨特的『使用價值』。

第十一節 價值形態之發展和商品生產之史的發展

我們知道，現實上，價值形態的發展和商品生產與交換的成長與發展同時進行。我們在研究價值形態時所示的從某種價值形態到他種價值形態去的推移，反映其現實的發展。自然，我們所研究的價值形態的發展（所謂『論理的』發展）並不是完全和歷史的發展相一致。例如，我們研究單純的或偶然的價值形態時，我們是把牠認爲各個商品和商品，都是根據牠們的價值，即根據生產牠們時所支出的社會必要勞動量去交換那樣地研究。可是，現實上，在交換的初期階段，即在生產物還不是祇以交換爲目的而生產的時期，甲商品是偶然和他商品交換，即馬克思說的『量的交換比率完全是偶然的。』（資本論第一卷第一章）

在此，我們祇能說一說價值的萌芽和抽象的勞動。在考察單純價值形態時，我們曾指示

出這是在實際上顯露於交換之初期階段更發展的形態。我們所指示出的矛盾，現實上現為更錯綜的形態。不過，這樣，我們可以更深刻地闡明這些矛盾，說明這些矛盾的發展。

可是，我們不能因為在論理的研究上，有點和歷史的發展不同，便說價值形態的全發展是離開歷史的發展，獨立地由我們的頭腦製造出來的。在各個形態上也許有和歷史的發展不全一致的地方，然而，全論理的研究是反映價值形態之歷史的發展，且為歷史的發展所規定的。各個『不一致』是為了要更深刻地闡明歷史發展之內在法則的不一致。

一部分的經濟學者，特別是歪曲馬克思主義的社會法西斯蒂們，把馬克思關於價值形態的學說，解釋為從一形態到另一形態去的純論理的過程。對這種觀念論地歪曲馬克思關於價值形態發展的意見，伊里奇曾決定地像下面那樣說。

「『詳細分析體現於商品中的勞動二重性以後，馬克思才移到價值形態和貨幣形態的分析去。在此，馬克思的主要任務是研究價值之貨幣形態的起源……是研究從各個偶然的交換行為……至一般的價值形態……更至黃金變成一定的商品即一般等價物的價值之貨幣形態止的交換之歷史的展開過程。不能不特別

指出來的，便是這一看好像是純演繹的（即純論理的結論成果——拉比托斯）抽象的敘述方式，實際上，是反映根據交換和商品生產之發展史的廣汎事實材料的。
（伊里奇全集第十三卷一六一——一七頁第二及第三版最後一句上的傍點是引用者加的——拉比托斯）

觀念論地解釋馬克思關於價值形態之發展的研究，即把這種發展解釋為從某一形態到另一形態去的純論理的推論工作，是社會法西斯蒂——我們再三說過，他們都是想把馬克思的革命學說化為煩瑣的概念遊戲的——最大的特徵。

第四章 商品的物神性及其秘密

第十三節 商品生產之社會的關係及其物材的表現

現 商品物神性的一般概念

由於價值形態的考察，我們已經知道，價值和用價值表示的人與人的諸特殊關係，只有通過價值形態，即通過物與物的關係才能發現。

實際上，各商品因具有價值而體現生產商品的人與人的社會關係之一部分。可是，商品只有以具有不同的使用價值的另一商品為媒介才能表示牠的價值，才能表示商品生產者的諸特殊關係。例如，裸麥的價值要用一定量的火柴黃金等等去表示。因此，各商品的價值，商品的社會性質，祇有用具有不同性質的物才能表示。我們說過，商品經濟裡人與人的關係祇有用物與物的關係才能表示。這是從商品經濟之生產關係本質必然地發生的。

(1) Feischismus der Ware

我們曾再三中說過，在商品經濟裡，『使用對象之所以一般地成為商品，正是因為牠是

各自獨立的私的勞動生產物。『在商品生產者還沒有參加交換以前，他們的勞動之社會的性質還被蔽隱着。』

牠不能直接顯現。生產中的人與人的關聯只有用交換才能顯現。只有參加交換，用他們所交換的勞動生產物互相結合，人始能在商品經濟裡，顯現『他們的私的勞動之特殊的社會的性質。』因此，物的關係滲進人與人的關係之連鎖來。『人與人相互間的獨立，爲一種全面的物的依存體系所補足。』（資本論第一卷第三章）

一個人在商品經濟下之其他人們間所占的地位由他生產的商品在其他商品間所占的地位去決定。即人們生產什麼，在什麼生產部門勞動，影響商品在市場上的命運。人類的運動依存着物的運動。

而且，人們沒有意識地統制物的運動的力。因爲商品生產法則，如我們所見的，是自然地，不管人類的意志，甚或反乎人類的意志而作用的。

【各種商品相交換的比率，『是獨立於交換當事者的願望，豫見，行爲而不斷地變動的。在交換當事者看來，他本身的社會的運動採取不是他統制物而是爲物所統

制的物的運動形態。」（資本論第一卷第一章）

人類手造的物侵進人類的社會關係中，開始支配人類。在商品關係的支配之下，人在社會上的地位已不是依存於他的人格的本質，而是依存於他所有的財富。（這財富雖然是人類手造的）。

人因為委身於其所生產的物，乃失去其自己對生產關係的權力。

人的運動。之這樣依存於人類關係的這種物化。物的運動，正是商品生產之最特徵的獨自的樣相。

這種樣相使參加商品生產者的頭腦裡發生非常錯覺的表象，即發生物本身好像原來便具有神秘性——因為這神秘性而人乃依存於物——那樣的錯覺。人類本身的一定社會關係，在人類眼裡，採取物物關係這種神秘的形態。人們常常不在商品關係的後面去發現他們自己的關係。因為物帶上了特殊的屬性，人們便忘記了：根本上，商品不過是反映人類勞動的社會性給人類看的鏡子。」（資本論第一卷第一章）

物與物的關係。遮蓋着。隱蔽着人與人本身的關係。

在最初的最單純的價值形態裡，我們看見了這個根源。例如一公斤裸麥用五箱火柴表示自己的價值，如果火柴沒有和裸麥不同的獨特的自然形態，牠也許不能表示裸麥的價值。等價物的獨特的自然形態成爲相對形態（上的商品）的價值之體現。這樣一來，必然會給與這樣的印象，即以爲火柴之所以能够表示裸麥的價值，祇是因爲牠具有特殊的自然形態。即以爲火柴只是因爲牠的自然屬性，所以才能變成等價物。

這種印象在山單純價值形態推移至總體價值形態，特別是推移至一般的價值形態與貨幣形態時越發加強。實際上，我們在研究單純價值形態時，在裸麥看來，火柴是等價形態，同時，自賣火柴的看來，裸麥是等價形態，而火柴是相對價值形態。在一般的價值形態裡，一切商品都用一個等價物測定牠的價值，而在貨幣形態裡，我們知道，這個等價物已經不是同列同級的商品而是特殊的「特權的」商品。自然，當作商品用的金，並不光是用作測定其他商品的價值的東西，還有用作裝飾品，金牙等等的特殊使用價值。可是，一切商品，許久都用金去表示牠們的價值以來，一切商品便在一切市場上和用作一般等價物的金相對立。即以爲黃金好像在其原來的性質上便具有不光是用作金釧金戒指，金牙等使用價值，而且具有可

以測定一切商品的價值那種特殊的屬性似的。貨幣的這種能力用作價值的一般『尺度』，因之，那好像是貨幣的新的特殊自然屬性。說貨幣又獲得一種新的『使用價值』。

在現實上，我們曉得，當作等價物用的金幣的特殊屬性和其他商品一樣並不是物的自然屬性而是人類的社會關係——用價值表現的社會關係。

總之，人們一把可以交換而且可以做等價物的商品能力看作商品的內在屬性時，便發生錯覺，即接受錯誤的表象。

這種錯誤的表象是由在商品經濟裡，客觀地，物離人類意志意識而獨立表演的特殊作用發生的。

【馬克思說，『社會的生產關係，在人們看來，現為一個外在的對象，這些人們在其社會生活的生產過程上所締結的一定關係，現為物的特殊性質這種顛倒和神秘化——不是想像的而是散文的，現實的——是一切決定交換價值的社會的勞動形態底特徵。』（經濟批判第一篇第一章）

從商品經濟的特性所生的人類錯覺正和在玻璃球、鏡子或玩具面前跪拜，將牠們神聖化

，視為神秘力的——這些東西雖然還是人類手造的——原始野蠻人的表象——脈相通。

人們將人們手造的各個物神格化，便叫做物神崇拜。

馬克思把商品經濟裡人們依存人們手造的商品這事做照野蠻人的物神崇拜，叫做商品的物神崇拜；而把人與人的關係採取物與物的關係這種形態的商品經濟叫做商品物神的經濟。

【關於這，馬克思說，『在宗教世界裡，人類頭腦的生產物採取自己賦有生命，彼此互相結着關係，而且在人與人間結着關係的獨立形態。在商品世界裡，人類手造的生產物，也正是這樣。這，我把牠叫做物神崇拜，即勞動生產物——當作商品而生產時，馬上纏着牠因而和商品生產不能分離的物神崇拜（Fetischismus）。』（

資本論第一卷第一章）

在這裡，很明顯的，馬克思並不是把商品的物神崇拜單解作人類幻想的主觀的表象，而同時是解作在商品經濟裡客觀地離人類意識獨立存在的人與人的關係之依存物與物的關係，解作人與人的關係之「物的」統制方式。

闡明商品物神崇拜的根源者祇有馬克思。他告訴了我們，人與人的關係隱蔽在商品經濟之物物關係背後；物是人類用來照見自己的關係的『鏡子』；在商品生產中的人與人的關係，本質上，如不用支配着人的物，便不能表現。

由此，馬克思曝露出以為商品有什麼獨特內在屬性的人們的幻想表象，闡明了牠的根源。

不過，這種曝露，自然並不是滅絕了商品的物神崇拜。馬克思主義只是滅絕了人們以為人們所依存的商品中有什麼神秘屬性的錯誤主觀表象。人類對物的依存本身，只要商品經濟繼續存在，便將客觀地（離人類意識而獨立地）存在。在這種意味上，只有由社會革命廢止商品生產以後，人們從商品生產的自然成長解放出來獨立以後，商品的物神崇拜才能根本消滅。

馬克思在人類頭腦中現為幻想表象的生產關係之特質中找到商品物神崇拜的根源；反之，社會法西斯蒂考茨基，在其所著的馬克思經濟學說（即資本論解說——譯者）裡，把商品的物神崇拜單解為人類的錯誤表象。波格達諾夫和埃諾達夫斯基也同樣是這樣解釋。他們想

這樣去抹殺商品關係的獨目的特性。照他們的見解說來，商品的物神崇拜只要把人們的幻覺除掉便可以消滅。可是，實際上，商品的物神崇拜——這是現在於商品經濟中的社會關係對物物關係的依存——只有廢除了商品生產才能够消滅。

和考茨基，波格達諾夫，埃諾達夫斯基把商品的物神崇拜歸之於主觀表象的相反，少數派魯賓却把商品的物神崇拜誇大評價，幾乎視牠為全經濟學的基礎。

【他說，『物神崇拜的理論是馬克思全經濟學體系的基礎，特別是他的價值理論的基礎。』（魯賓價值論大綱九頁國立出版社一九二九年版）

以商品的物神崇拜理論為全經濟學之基礎的魯賓，說經濟學的根本任務是解明『物之社會的機能』。魯賓所解釋的商品物神崇拜上之『物的社會機能』完全隱蔽商品生產過程上人類本身的矛盾關係。馬克思伊里奇主義經濟學的根本任務——研究使資本主義生產發展死滅之社會關係的矛盾，解明使商品資本主義生產到必然結果去的根本矛盾之根源——給魯賓換為『物之社會機能』的研究了。

總之，魯賓對於商品物神崇拜的解釋是具有危害馬克思伊里奇主義之某種目的——隱蔽

商品生產之深刻內在矛盾——的。

第十四節 價值和商品物神性的歷史性

我們知道，商品的物神崇拜使商品生產者間的關係異常糾紛，「隱蔽」商品生產者間的關係。由於交換商品，而且從屬於這些商品，在商品經濟裡，人們常常在「物材的幕」後看不見自己本身的關係。

商品，特別是貨幣表面上的特殊的神秘性，是人們難解的謎。為了解決這個謎，布爾喬亞學者已經爭論了很久。

可是，能解這個謎的，祇有曝露商品關係背後人們之特殊矛盾關係——商品經濟特有的矛盾關係——的馬克思主義經濟學。

布爾喬亞科學，在本質上，為他們所代表的階級利害所左右，不能達到這個目的。

布爾喬亞科學第一，不想正視商品生產中固有的內在諸矛盾。把商品生產之社會關係隱蔽在物物關係下面的商品物神崇拜，幫助了布爾喬亞科學隱蔽商品生產的內在諸矛盾。勞動者如果不在生產本身的階級矛盾中，而在物的屬性中去找革命的出路，那末，在布爾喬亞看

來，這正是再好不過的。所以，布爾喬亞對於商品物神崇拜的曝露都很冷淡。

大多數的布爾喬亞學者甚至不想闡明藏在物物關係背後的人與人的關係，不想闡明商品生產的內在法則。他們祇是溜過經濟現象的表面，埋頭於交換商品時市場上形成的物物關係。

因為是用眼睛看見的現象去解釋這些關係的，所以布爾喬亞學者在經濟現象的判斷上祇是些關於這些現象的通俗的容易流布於里巷的表象，一步也不能深進。他們祇是把庸俗的資本家即馬克思所謂『布爾喬亞生產活動家』對這些現象的見解，用學者似的口吻表現出來罷了。（這種經濟學者馬克思稱之為庸俗經濟學者。）這些經濟學者和一切『布爾喬亞生產活動家』一樣，固守物神崇拜的見解，因為不洞察生產關係的本質，而且不想洞察生產關係的本質，他們常常在『作貨幣的金和銀中，不看見社會生產關係的反映，祇看見具有極不思議的社會性質的自然物形態。』（資本論第一卷第一章）

在布爾喬亞經濟學者看來，資本家的收入的泉源，既不是基於商品生產的階級矛盾（如後面所見的），也不是生產過程上資本家對勞動者的榨取，而是生產工具和生產手段之自然屬性。

連社會法西斯蒂也包含在內的現代經濟學者的全部代表，本質上，都是站在物神崇拜見解上的庸俗經濟學者的同志。他們都只是看見經濟現象的表面，只看見市場上進行的各種過程。他們都沒有檢討布爾喬亞生產內在關係的能力，而且也不想有這種能力。

不過，在馬克思以前的布爾喬亞經濟學者裡，曾有想離開固守「庸俗」經濟學者立場的大多數布爾喬亞經濟學者，以期洞察布爾喬亞生產內在關係的幾個代表。這即是我們上面提到的「古典派」經濟學的代表（威廉·皮第 [William Petty]、亞丹斯密士 [Adam Smith]、李嘉圖 [David Ricardo]），馬克思稱他們為布爾喬亞經濟學之「最好的代表」。【註】在馬克思以前，他們已經闡明，我們在商品交換中所見到的各種現象的根源，不應求之於商品中，而應求之於商品生產者的勞動中。可是，曾經達到這個命題的他們，一到解釋商品物神崇拜的秘密，說明價值和價值形態時，他們也和其他庸俗經濟學者一樣不行了。

【註】古典派經濟學所以能够是科學，只有在普羅勒達里亞對資本的鬥爭還沒有發展的時候。從普羅勒達里亞開始意識其歷史使命，普羅勒達里亞與布爾喬亞的矛盾極端深刻化的瞬間起，資本主義之科學檢討，在布爾喬亞經濟學者的

手裡便已經不可能。因為，從這瞬間起，布爾喬亞使用一切手段來抹殺資本主義體系的根本矛盾。

連馬克思所謂『最好』的布爾喬亞經濟學者，在研究商品和商品價值時，也還是從這些命題出發，即從任何社會裡都有價值，或完全離他人獨居的獵夫或漁夫的勞動也可以形成價值那樣的命題出發。

因此，這些經濟學者把價值和價值形態當作某程『超歷史的』東西考察，即離社會的發展與經濟機構之更替而獨立地考察。

這種見解是布爾喬亞學者的特徵。因為他們都是把商品經濟裡特有的各種關係認為非常『合自然的』『合理的』東西，把牠們都歸之於人類社會的一切發展階段。

因為他們的階級利益，而否定生產的歷史性，布爾喬亞經濟學者不解明商品的物神崇拜，而且不能解明。因此，依他們看來，連住在無人島上的孤獨的人也能够形成價值。這樣一來，便完全不了解：一種商品的價值為什麼一定要用另一商品的使用價值去表示；人類的勞動為什麼要用物物關係去表現；人類為什麼會隸屬於他們手做的物，物為什麼含有特殊的神

秘性質。

這一切問題，只有馬克思，而且只有因為他站在普羅勒達里亞的見地上，才能圓滿地解決。把握着商品的歷史性，馬克思曾指示出，只有這種經濟的特殊形相——這只是社會之一種歷史發展階段的特徵——是把這些用價值表示，而且必然生出商品和貨幣之物神崇拜的諸特性給與商品經濟中之人類勞動的。

只有在勞動「以私的交換為基礎」，勞動之社會的性質要在抽象勞動的形態上才能發現的地方才有價值，貨幣，與商品的物神崇拜。

說完全和他人隔絕的孤獨的人類勞動可以形成價值的布爾喬亞經濟學者的表象，祇是一個幻想吧了。因為，現實上並沒有完全和他人隔絕而能生產的人。只要拿單獨的人來看看便可以曉得。不過，這個人要不是在商品的生產，無政府的生產狀態下生產的人，而是在有計畫，有意識，有組織的自然經濟支配下的社會中生產的人。這裡，也會有價值和商品的物神崇拜嗎？自然不會有。因為，如果沒有商品生產之自然成長的關係，勞動不會有使之轉化為抽象勞動和給勞動生產物以價值的各種特性。

例如，把上面考察過的農民家庭的自然經濟拿來看看：

這個家族，『爲了他們自己的消費，生產穀物，家畜，絲，麻布，衣服等等。這種東西，對於家族，雖然是當作家族的種種勞動生產物對立着，然而，牠們相互間並不是當作商品而對立。生產這些生產物的勞動，如耕作，畜牧，紡織，裁縫等等；牠們的自然形態便是社會的機能。因爲牠們也和商品生產同樣是具有其自身自然發生的分業的家族的各種機能。性別，年齡的差別，和隨着季節的變化而變化的勞動之諸自然條件規定家族內勞動的分配和各個家族員的勞動時間。而在這裡，用時間的長短去測定個人勞動力的支出這點，已經在這勞動上加上了社會的性質。因爲個人的勞動力原來祇是作家族共同勞動力的器官而發生作用的。』（資本論第一卷

第一章）

這樣，封鎖的農民家族的各成員，雖然如商品經濟裡的人們一樣要完成各個『社會的機能』，然而，他們間的關係並不帶物物關係的性質。各人的勞動之社會的性質，在這裡，像『透明』似的明瞭，更沒有什麼生產關係的對象化和什麼價值。

最後，我們看看代替商品經濟關係的社會關係，即社會主義經濟吧。

【】在在這裡，自由生產者團體的總生產物是社會的生產物。這種生產物的一部分再用作生產手段。這依然是社會的東西。而其他部分給團體員作生活資料而消費。因此，這一部分要分配給他們。……不過，爲了要和商品生產對比，我們把分配給各生產者的生活資料，暫時假定用他們的勞動時間去決定。這樣一來，勞動時間變成有二重作用了。使勞動時間之社會的有計畫的分配，在各種勞動機能 and 各種必要之間保持正確的比率。

他方面，勞動時間，同時可以用作生產者個人參與總勞動的尺度，因此，又可以用作生產者個人分得總生產物中供個人消費部分的尺度。人們對於人們的勞動和他們的勞動生產物的社會關係，在這裡，也依然無論在生產上或消費上都同樣是透明似的明瞭。【（資本論第一卷第一章）

總之，在社會主義社會裡，各人都是應着他參加生產的勞動時間而領受生產物。（註一）在已發達的社會主義社會裡，爲了滿足社會底必要而生產各個生產物，要費多少時間，很

容易豫定。(註二)因為，各人的生產物原來就是社會的生產物；生產時，社會是有計畫地分配各人的任務的。在這裡，分業也同樣是有計畫地產生的。

因此，在這裡，人們也可以『沒有物的障蔽，』不用價值而統制他們的關係。

因此，我們知道，馬克思由證明抽象勞動和價值的歷史性，即證明只有在某種社會發展階段上——在他們的社會生產帶有自然成長性質的階段，在已發達的商品生產支配之下，即在資本主義生產上——，抽象勞動和價值才反映人與人的關係，而闡明交換法則，解說商品的矛盾。

【註一】隨着由社會主義的社會推移至更發展的共產主義社會，人們乃應着他所支出的勞動時間而領受生產物，有如我們在後面看到的。

【註二】在說用勞動時間(時，分等等)直接測定生產者的勞動時，我們要把已發達的社會主義社會記在心頭。在已經進入社會主義時期的我們蘇聯經濟上，如在後面可以看到的一樣，和『商品形態』——這是社會主義計畫底工具，而且，根本上，和商品與商品經濟——資本主義經濟不同——還有關係

。但價值法則和商品的物神崇拜，在蘇聯，已經沒有存在的餘地了。

第五章 價值是商品生產的根本運動法

則

第十五節 當作商品生產的根本運動法則看的價

值 在這問題上機械論和觀念論的曲

解批判

由最初最單純的形態到最發展的一般形態及貨幣形態，等價值形態的考察，我們知道各個商品內在的價值，在商品經濟裡，是用各種商品相互間的關係表現的樣相。

各個商品，因具有價值，乃在其內部體現着商品生產中特有的獨自的社會抽象勞動底一定部分。即各商品的交換，表現只生產過程之一定的商品生產所固有的人與人底關係。

【馬克思說，『生產物之當作商品而交換是勞動交換底一定樣式，是甲勞動依存於乙勞動的一定形式，是社會的勞動或社會的生產底一定樣相。』（剩餘價值學

只有在商品經濟裡，即只有在社會的勞動存在於抽象勞動形態上的商品經濟裡，「各自獨立經營，而且當作社會分業之自然生長體系之一環，互相依存着全體的各種私的勞動，才不斷的還元於可以社會地比較的容積去」（資本論第一卷第一章）人與人的生產關係才用價值的外在表現——交換價值去表現。

價值法則是商品經濟的根本運動法則。檢討從最單純的形態到最發展的形態之價值法則的發展，即是檢討商品經濟——資本主義經濟的發展。

現在，我們只是祖述經濟學，還沒有很完全很總括地闡明價值法則之極豐富的內容。——這，將隨着商品——資本主義經濟從這一階段之推移至另一階段以至死滅而展開在我們的眼前。

不過，由於那些已經熟習的材料，特別是關於價值形態之發展的材料，我們可以理解商品經濟與其矛盾是根據價值法則而發展。

推進商品經濟發展的各種矛盾，使用價值和價值間的矛盾，勞動之社會的性質與占有之

（原書爲「生產之……」恐爲「占有之……」之誤——譯者）私的形態間的矛盾，抽象勞動與具體勞動間的矛盾都在商品中包含着萌芽形態。

闡明商品的根本矛盾以後，馬克思繼續着指示出商品生產怎樣根據這些矛盾的發展而發展。

他先考察適應着商品經濟之初期發展階段底偶然的價值形態，指示出在這單純價值形態裡，使用價值和價值間之商品底內在矛盾，採取兩種商品底外在矛盾這樣的形態；一個商品的使用價值現爲價值一般的担当者，具體的勞動現爲抽象勞動的担当者。

隨着共同團體的商品經濟之發展，由偶然的過剩物之交換推移至特別以交換爲目的底某種生產物之生產，乃發生總體的或擴大的價值形態，在這種價值形態裡，一種商品的價值用許多作等價物的其他商品去表示。商品的一切矛盾，特別是具體勞動和抽象勞動的矛盾，在這裡，乃採取更發展的形態。商品生產諸矛盾的發展先發生一般的價值形態，次發生貨幣形態。

後面，我們將看到：貨幣的資本化怎樣根據價值法則而進行；生產之商品形態，怎樣獲

得新的商品——勞動力，而且怎樣由之而變成生產之一般的形態；小商品生產者的分化——一部分變為富農，資本家；另一部分先變為半無產階級，次變為失去一切生產手段和生活資料的無產階級——怎樣基於貨幣——商品的關係之發展而進行；同時，剩餘價值和剩餘價值轉形來的利潤是怎樣發生等等。剩餘價值，如我們在後面可以看到的，表現資本主義經濟之特徵的特殊的榨取形態。即牠以價值關係——價值法則之存在為前提。在經濟學上底其他範疇上也可以看見同樣的事情。總之，當作運動法則看的價值法則的本質是在從最單純的萌芽形態的單純商品經濟發展至最後階段帝國主義底商品——資本主義經濟都根據牠而進行這點上。

因為價值是商品資本主義經濟的運動和發展的根本法則，所以規定這運動和發展。分配勞動和生產手段到保障商品資本主義關係之發展的各部門去，是根據這價值法則而自然成長的。

【恩格斯說，在商品經濟裡，生產者『照着自己的意思，用自己想用的方法，生產自己想要的分量。的自己想要的物。可是，他不曉得，社會所需要的商品底質，種

類和量，究竟是多少。今天市場上感覺缺乏的東西，也許明天會超過所需要的分量很多。而結果，生產總是向着所要求的對象去的。然則，要怎樣才能解決這個矛盾呢？用競爭去解決，……競爭簡簡單單地強制當時不符合社會需要的一切種類和分量的商品在勞動價值以下出賣。由這種迂迴的方法，生產者才知道他自己的生產物是不需要的，或是供過於求的。」（馬克思：哲學之貧困恩格斯的序文。）

因此，我們知道，價值表現牠的作用，而且只有通過不斷的背離價值才能表現牠。即各種商品有時在其價值以上，有時在其價值以下出賣，而這種動搖以價值為中心。恩格斯說，「只有通過生產物的價格（日譯為「價值」，恐為「價格」之誤——譯者）之低落或騰貴，生產者才能在他自己的立場上知道社會需要多少什麼東西，和什麼東西是不需要的。」（上述書中之恩格斯序文）

那末，這是怎樣進行的呢？

在商品生產過多的部門，價格便低到價值以下去，生產便自然成長地縮小；反之，商品生產過少的部門，價格便增大，而形成擴張新生產的條件。總之，是由不斷的背離

價○值○而○將○商○品○經○濟○中○人○們○的○勞○動○自○然○成○長○地○分○配○於○各○部○門○，○以○保○障○商○品○。○資○本○主○義○關○係○的○發○展○。

在此，各種生產部門雖然想不斷的保持比例，然而並不能保持。『各種生產部門想不斷的保持比例的傾向祇是這比例之不斷揚棄的反動作用。……』（資本論第一卷）如果沒有想保持這種比例的自然成長的傾向，沒有這種比例之不斷揚棄的反動傾向，一切商品生產也許都不能存在，不能發展。

商○品○經○濟○裏○的○生○產○力○之○發○展○，○根○據○價○值○法○則——這表現商品經濟之獨自的生產關係——而進行。

我們知道，實際上，各商品生產者在生產商品時都是努力追求自己的利益。盡量用有利的條件出賣他們的商品。而因為商品的價值由社會必要勞動去決定，所以，我們知道，某企業之採用新機械對企業主非常有利。因為在這機械尚未普及以前，商品的價值還不會變動，因之價格也還不會變動，而那企業的個別勞動比社會必要勞動低得多。這便是企業主們所以競行採用新機械的原因。可是，同樣根據這自然成長的價值法則，其他企業也均採用新機械

，一般地普及起來，商品的價值又要低下。因此，企業主更拚命的採用新改良。這，只在開始的時候，和前面說過的一樣，是有利的。然而，一至廣汎普及時，又和原來一樣了。商品經濟的生產力便是這樣發展於價值法則的基礎上。

在此，我們知道：價值法則是在其基礎上將勞動分配於商品生產的各部門，使生產力發展的一般法則。價值法則不獨決定各個經濟部門的運動和發展，而且決定全體商品生產，全商品經濟底矛盾——在某一階段使之導至必然結果去的矛盾——的一般發展方向。

又因為祇是拿來作經濟學之研究的，所以暫時我們只拿單純商品關係，在一般的形態上考察這個法則。我們已經再三中說過，商品生產的法則，在根據資本家榨取勞動階級的資本主義生產上採取最成熟的形態。由此，我們可以明白，我們指示出單純商品經濟之成長，轉化為資本主義經濟，闡明根據價值法則的資本主義下之階級的榨取關係以後，才能用最完全的已展開的形態完滿地解明價值法則的作用。這樣，我們才能够指示出在資本主義下，價值是採取怎樣複雜的形態。

第十六節 把價值視爲均衡法則的機械論與觀念

論見解的批判

在我們的論壇裡，到最近止，對於視價值為商品生產之獨自運動法則的馬克思伊里奇主義的理解，曾蔓生着把價值視為均衡法則（註）的機械論的解釋。

【註】在前數版裡，著者也曾犯許多這種錯誤。

這種見解（在我國經濟學論壇上，波格達諾夫發其端）的代表，主要的是布哈林同志。在資本論的序文裡，馬克思明白地說着該書底目的是在發現商品生產之資本主義社會之「經濟運動法則」，而布哈林同志，不曉得為什麼，把馬克思主義經濟學的根本任務斷定為發現這社會的均衡法則。他說，「發現均衡……的法則，正是理論經濟學的根本任務。」（布哈林轉形期經濟學一二八頁國立出版所一九二〇年版）如果有商品生產佔支配地位的社會之存在，那末，在這社會裡，牠保持着「全體制度一定的均衡」，（上引書）其各部分均互相「適應着」。保持商品經濟均衡的確固的安定體制是由價值法則【這個價值，布哈林叫做「遷諾斯基」（價值）】（註）設定的。「價值（遷諾斯基）法則祇是商品生產體制的均衡法則。」（轉形期經濟學一二八—一二九頁國立出版所一九二〇年版）

【註】俄文的「遷諾斯基」並不是等於德文的 *Verh* (理會)。等於這個字的不獨是 *Verh* 這字，而且這個字的用法，伊里奇認為是對主觀學派讓步的，不高與用牠。——譯註。

這種價值觀是對馬克思的見解之直接的修正。史達林說，「均衡的理論，不用說，和馬克思主義沒有一點共同的地方。」（史達林在馬克思主義農業家會議上的演說——伊里奇主義諸問題五四七頁第二版）

因為把價值法則解為均衡法則，所以布哈林同志否定用價值表現的商品生產底內在矛盾。如果，價值真能使商品經濟的各部分「相適應」，使牠變成「確固的安定體制」，那末，商品經濟內部的一切矛盾都要消失了去。這必然會得到這樣的結論：把資本主義生產的各種階級矛盾（我們曉得，這是從潛藏於商品中的矛盾成長的，）換為各階級的均衡。因此，均衡論必然會帶到階級鬥爭的否定，階級和平的說教去。而且，如果是研究保持均衡的確固安定的體制——商品生產的，那末，那內在矛盾和商品生產的運動與發展都會消失。和否定其內在矛盾同時，使商品生產死滅的各種力也要消失。照均衡論的見地看來，商品生產必然來

臨的結果是無論什麼東西也不能規定牠，因之是不可能的。

正因為這樣，所以，布哈林同志必然會達到組織化資本主義的理論，必然會墮入說資本主義諸國的內在矛盾不能引起革命的『學說』去。

這個理論應用到我們蘇聯的經濟來，我們曉得，便是否定普羅勒達里亞的實踐和攻擊對手的必要。因為主張各個經濟部門相互間的適應，所以，這個理論會變成『以最落後部分為基準』的機會主義理論的基礎。

「左」「右」機會主義者和各種「色彩」的反革命派贊同這個「理論」的真因便是在這裡。

這個「理論」，不獨在機械論者布哈林的理論上可以看到，而且在少數派「妨害者魯賓的理論上也可以看到，魯賓說，『研究學問的任務祇是在精確地規定勞動的均衡和分配的法則。』（魯賓經濟論大綱二〇〇頁第四版）在別個地方，他又說，『經濟法則是商品社會的均衡法則。』（上引書六一頁）國外的魯賓的「兄弟」們——「奧太利馬克思主義者陣營」裡的社會法西斯蒂——也有同樣的見解。他們的代表，布蘭達爾說，『馬克思，在其勞動價

值說上，並沒有拋棄均衡理論和等價性理論……的地盤。」（布蘭達爾，現代經濟及其
 法則二九頁）

如後面說的，托洛茨基也是主張均衡論。（這在說明恐慌時再說。）這個理論又是康特
 拉切夫，格洛曼，巴扎洛夫等等許多布爾喬亞妨害者的武裝，利用之以破壞社會主義建設顛
 覆普羅勒達里亞政權的。

這一切，把這反馬克思主義的，反普羅勒達里亞的理論——由當時伊里奇批判駁斥了的
 的欺騙，曝露在白日之下。

在批判布哈林關於均衡問題的命題時，伊里奇曾指示過，還是論『商品經濟』裡的『某
 種比例的必然性』更爲『精確，更能得到正鵠。』（伊里奇全集第十一卷三八四頁）這某種
 比例的必然性，我們知道，要用比例之不斷的背離去發現。照馬克思看來，『想不斷的保持
 均衡的傾向祇是比例之不斷揚棄的反動作用。』在別個地方，馬克思又說，『在自然形成的
 生產……秩序之下，均衡本身現爲一種偶然性。』（資本論第二卷俄文本一九二三年版
 四七一頁）因此，馬克思伊里奇主義認爲基礎的不是均衡而是運動。

把商品經濟視爲確固安定的均衡體制的見解，和馬克思伊里奇主義沒有一點共同的地方。自馬克思伊里奇主義的見地看來，只有「在和各種運動形態的關聯上」才能說有想保持均衡的某種傾向。而這種傾向，只在矛盾的運動和發展中，現爲均衡之不斷揚棄的反動。

第十七節 布哈林同志的「勞動支出法則」批判

從機械論的均衡原理出發的布哈林同志，想把價值法則的本質，歸到他自己隨便編出來作用於一切社會發展階段上的法則，即所謂「勞動支出法則」去。

根據馬克思給枯格爾曼的一封信——在這封信裡，馬克思說，「一定比率上的社會分業是必然的」牠「不能爲一定的社會生產形態所廢除。」——布哈林同志建立了下面的理論，即「無論在任何社會裡，勞動之比例的分配都是必然的。」這某種比例的必然性，布哈林稱之爲比例的勞動支出法則，或「勞動支出法則」。在他看來，這個法則，無論在任何社會經濟機構裡都一定存在。在商品資本主義經濟裡，牠以價值的形態而出現；在社會主義社會裡，脫去價值的外被，赤裸裸地直接發揮作勞動支出法則的作用。

這，布哈林並不是牠的創設者。實質上，他祇是重覆波格達諾夫的意見。

【波格達諾夫說，「總之，問題是在下面這點：即如果在資本主義之下，勞動支出是根本的自然成長的統制者；在轉形期的社會裡，勞動支出是多少帶點計畫的統制者；在社會主義社會裡，勞動支出是純然的統制者，那末：在這裡，諸君不是可以看見有某種共同的合法則性嗎？在資本主義裡牠是具有價值法則的形態。雖然可以說那一法則的作用，在這裡較為自然成長地實現；在那裡較為有計畫地實現，然而，牠同樣是一個同一勞動支出的法則，是同一的相互關係。」】

這一切波格達諾夫和布哈林對於價值法則的解釋，根本上和馬克思伊里奇主義的理論不同。馬克思，恩格斯，伊里奇是把價值法則認為商品和資本主義經濟的根本運動法則，把均衡只認為商品和資本主義經濟底矛盾運動的一個契機。由此，我們可以知道，把價值法則的本質歸之只作統制者的作用的意見之根本錯誤。「由於不能實現而實現」（即只有通過均衡之不斷的背離才能實現——譯註）的價值法則是調整商品經濟之分業於各部門的，這已用不着再說。可是，價值法則的本質決不是祇此而已。價值法則，是商品和資本主義關係底矛盾在其基礎上運動發展的法則，在價值形態之發展的例子，我們已經看過。在從單純商品形

態到資本主義經濟之發展等等例子上，更可以看見。

布哈林更完全曲解形式和內容的相互關聯。在他看來，勞動支出法則的內容是在一切社會上都平等的，祇這法則的發現形態有變化。可是，馬克思伊里奇主義告訴我們，形式不能把牠和內容分開；形式的特性，由內容的特性去決定；商品生產之歷史的，獨自的運動法則——價值法則，和其他經濟形態的法則，不獨在形式上，而且在本質上都不同。價值法則的發現形態底特徵不外是價值本身底特性，用價值表示的生產關係底特性的反映。

在各種經濟機構裡，勞動一定要用某種方式分配於各生產部門，這已用不着再說的。可是，這分配的形式，和質與量的關係上的比率，都是隨着從這一機構推移至另一機構而根本變化的。

布哈林同志，因為把勞動支出這一普遍的法則當作價值法則（儘管他在辯解），所以會得到這樣的結論：說在我們蘇聯經濟裡，比率也是依然和在資本主義裡一樣。照布哈林同志看來，我們用社會主義計畫只能在開始生產以前豫先想像豫先看見在商品經濟裡要生產以後才自然顯現於市場的東西吧了。

布哈林說，『在自然成長的統制裡，是以後才能確定的；而在我們這裡，可以豫想得到。』（轉形期之合法則性問題五二頁）

因為否定價值本質（內容）底歷史性；布哈林同志必然會達到下面這機會主義的結論；社會主義的計畫只能適應離我們的意志而獨立形成的，本質上和商品 \equiv 資本主義經濟底比率沒有什麼區別的比率。因此，他的理論，實質上會否定蘇聯的工業化，拒絕集團農場化。因為那是把我們從資本主義承繼下來的經濟比率永久化的。正因為這樣，所以這種理論，如我們看見的一樣，完全為夢想把蘇聯經濟委之市場自然力的布爾喬亞妨害者所擁護。基於這種理論，如我們看見的，布哈林同志和其他右翼機會主義者乃展開表示投降布爾喬亞自然力的機會主義政治綱領。

第十八節 布勒奧布拉古斯基的「兩個統制者」的理論批判

『勞動支出法則』是布哈林和托洛茨基主義理論家布勒奧布拉古斯基論爭時所提倡的。可是，不能說批評布勒奧布拉古斯基的布哈林的見解不正確，布勒奧布拉古斯基的理論使正

確。

關於布勒奧布拉古斯基的理論，在論蘇聯經濟時再詳加考察，這裡，只簡單地說一說他對商品與資本主義經濟學，對狹義經濟學的根本方法論上的各種設定。

布勒奧布拉古斯基在經濟學上設定的方法論，其最大的特徵是折衷主義。我們可以看到，一方面，他接受許多魯賓的命題，少數派觀念論的命題；他方面，接受許多布哈林的機械論的命題。他對蘇聯經濟所提倡的兩個統制者的理論，也是以這種折衷主義為其特徵。

布勒奧布拉古斯基先和魯賓提攜，把馬克思的辯證法的方法解釋為社會的「社會學的方法」和「抽象的」分析的「方法」。這，已經曝露出他對於並非「抽象的」分析的「方法」是辯證法的「唯物論的馬克思底方法之無理解。

在關於經濟學對象的問題上，他把這對象只限於商品與資本主義經濟，完全採取魯賓和布哈林的立場，認恩格斯所下的經濟學定義為曖昧的「規定」，公然反對恩格斯。

他自己所下的經濟學的定義，根本上和馬克思伊里奇所下的定義相背馳，他說，「經濟學是闡明商品和商品與資本主義生產方式的均衡法則，和一部分，闡明其崩潰法則的科學。」

因此，布勒奧布拉古斯基明白地對馬克思，恩格斯，伊里奇表示：第一把經濟學只局限於商品——資本主義經濟；第二，把資本主義的發展法則視爲均衡法則；第三，除去經濟學的革命的內容，同時經濟學變成祇是「在一部分上」研究商品和商品——資本主義生產方式底崩潰法則的。

從對於經濟學對象的這種理解出發，布勒奧布拉古斯基和魯賓與布哈林一樣否認在共產主義社會裡有經濟學存在的餘地。他說，「在科學領域上，經濟學將讓位於社會的技術學，即讓位於關於由社會所組織的生產的科學。」

我們已經說過，這種論斷根本和馬克思，恩格斯，伊里奇的學說相背馳。

和以商品爲商品——資本主義經濟研究之出發點的契機的馬克思相反，他一方面使用着馬克思的用語，而另一方面在用「價值」（遷諾斯基）法則」爲出發點。

而且，他把這「價值法則」不解釋爲商品——資本主義經濟底運動法則，而解釋爲其均衡法則。

【他說，「內在于體制中的發展法則和均衡法則，通過無數偶然性和無數任意的

傾向而起作用；只有基於此體制底根本法則與其發現形態之深刻批判抽象分析，即只有設定作資本主義機構自己統制的法則底價值法則，才能够把握。」

因此，他把「價值法則」解釋爲「均衡」法則和「統制者」。在這點上，我們可以看見布勒奧布拉古斯基，布哈林和魯賓的見解完全一致。

正因爲這樣，所以他在本質上沒有和布哈林贊成波格達諾夫所提倡的「勞動支出法則」爭論。而且，他明白地說，這種統制（即通過普遍的，超歷史的「勞動支出法則」的統制）在計畫經濟之下，也還存在，不過也許是用其他的方法，「根據勞動時間之直接計算」而實現。

在這問題上布勒奧布拉古斯基與布哈林的差異是；布哈林把這統制者機械地還元爲普遍的超歷史的「勞動支出法則」主張一切社會經濟機構裡均有唯一的共同統制者；反之，布勒奧布拉古斯基爲了資本主義的曙光期和轉形期，最少，提倡「兩個統制者」的理論。

【】他說，「商品經濟侵蝕分解同業組合制度時，價值法則難道沒有和殘存的同業組合之勞動規定制度衝突嗎？在過去資本主義曙光期中，這二元主義，不是儼然的

事實嗎？這個事實，在現代資本主義關係下便不可能，究竟是什麼理由呢？」（布

勒奧布拉古斯基新經濟四二頁一九二六年版）

布哈林和布勒奧布拉古斯基都同樣不理解唯物辯證法的根本法則，不理解對立的統一法則。

布哈林以爲在對立的分解（計畫的分解和自然成長的分解——譯註），在互相鬥爭的敵對要素裡不能有統一，因之他在超歷史的勞動支出法則這種『空虛的抽象』上去找統一，即在用這種『抽象』，什麼具體東西也不能理解的抽象方面去找統一。

反之，布勒奧布拉古斯基認識一部分的對立和敵對，可是忽略了統一，忽略了在統一的根底上橫着演指導作用而且規制全經濟運動的一個對立。

因此，他不研究支配全經濟運動的法則，而採用下面的方法；即先考察各純粹形態成分上固有的法則，然後設定由各種不同的法則衝突鬥爭所得的合成的合法則性。

如後面所示的，布哈林的理論是右傾機會主義的政治根據；反之，布勒奧布拉古斯基的理論在反革命的托洛茨基主義手裡，變成和我們的革命政策，和我們社會主義建設鬥爭的理

論武器。

第十九節 伊里奇關於價值理論底地位和意義的意見

我們知道，給第二國際機會主義者所歪曲所抽筋換骨的馬克思學說，由伊里奇復興了。伊里奇不光是『復興馬克思主義底積極內容』，而且『在帝國主義和普羅勒達里亞革命的階段上使馬克思主義發展，得到了一大進展。』（史達林伊里奇主義諸問題六頁第二及第三版）這，在馬克思的商品理論上也可以完全適用。第二國際底機會主義者們把馬克思底商品理論抽去了積極內容，他們想抹殺掩蔽商品中已含有萌芽形態的資本主義生產的矛盾；反之，伊里奇肅清機會主義的歪曲，洗淨馬克思的商品理論，更使之向前發展，同時，再三申說，這個理論是理解資本主義生產實在矛盾的鎖鑰。

【】他說，『單純價值形態，即某一商品與另一商品的各個交換行為，已包藏着資本主義的一切主要矛盾萌芽。……』（伊里奇全集第九卷一九七頁列寧格勒一九二九年版）又說，『馬克思之分析商品，是在這最單純的現象中（即布爾喬亞社

會底細胞中）解明現代社會的（一切矛盾（一切矛盾的萌芽）。其後的分析，告訴我們，從開始至最後的這些矛盾和這社會（當作總體看的）各部分底發展（成長和運動）。」（伊里奇論馬克思伊里奇全集第十八卷第七版第一頁）

第二國際的代表們偽造馬克思主義，把價值化為空虛的理論概念；反之，伊里奇始終主張價值法是現實本身的實在法則，是「對經濟生活無數的日常觀察所確證的」。他對布爾喬亞學者和第二國際中布爾喬亞代理人說，馬克思底價值理論，從敘述的形式看來，雖然是「抽象的」，而且，「乍看起來，好像是純演繹的（即從思想引導出來的）」；然而實際上，並不是從人類的想像發生，而是「再現根據交換和商品生產底發達史的廣泛事實材料的。」（伊里奇，社會主義之一種覆滅第十二卷第二篇三八九頁）他更說，「幾千年來，人類曾觀察交換現象上的合法則性。努力更精確地表現牠，理解牠，由對經濟生活之無數的日常觀察而證明了自己的主張。」（上引書）在價值理論上所表現的，正是由這「日常經驗所證明的合法則性。」

在說明現代資本主義之必然沒落的諸法則而前迷惘了的布爾喬亞學者，和伊里奇說的一

樣，想「抹殺」一切法則。布爾喬亞哲學的最新潮流高唱一般地在隱蔽法則性，特別地在隱蔽根據客觀法則之社會發展的「理論」。布爾喬亞經濟學者和社會法西斯蒂一起，死纏着這些理論，說價值法則是「幽靈」是由人類的錯覺產生的東西。爲了要反駁馬克思，他們把現實社會裡，商品的價格現實地並不和價值相一致這一事實拿來做理由。可是我們知道，馬克思曾告訴我們，價值法則只有通過不斷的背離價值才能發現，在價格的變動中，顯現着以價值爲中心的引力。伊里奇給這法則以精深無比的理解，使馬克思底這個命題更向前發展了。

伊里奇說「法則是現象中之堅固的（剩下的）東西，」法則是諸現象之靜止的反映。」

現在，讓我說明一下，這有什麼意思，在理解價值法則上有怎樣的意義吧。如果我們只從表面觀察各個現象，那末，我們可以看出許多各個部分。譬如我們觀察河的流水，在表面上，我們可以看見許多伊里奇所謂「各個水滴」「各個水流」。（伊里奇全集第九卷列寧格勒一九二九年版一三九頁）在這一切「水流」和「水滴」的運動根底上橫着全體的河流。縱令各個水流有和全體的河流不一致的地方，然而河流全體還是這河的運動法則；縱令現象的各個部分有和河流全體現象不完全一致的地方，然而河流全體還是剩下在現象上底「靜止的」

『堅固的』東西。同樣，我們在以通過背離價值而顯現於現象表面的價值法則的作用上也可以看見同樣的事實。我們由捨象顯現於現實上的各種背離，而更深刻地認識那現象的法則。

伊里奇說，『價值的抽象……一切科學的……抽象，更深切地，更正確地，更完全地反映自然。』（上引書一八三頁）

因此，只看見因為需要供給關係而價格變動的布爾喬亞經濟學者，和只看見河流中的漩渦而不看見河流全體的人是一個樣。

伊里奇說，『價值……比需要供給的法則更真。』（上揭書一八七頁）

當作商品生產的法則看的價值，並不是反映各個單獨的交換事實，而是反映堅實而大量的事實——這是不管各種背離，而通過這些背離反映於商品交換中的——這種思想，是伊里奇到處都極力主張的。

伊里奇完全和馬克思的見解一樣說，『合法則性只有在各個偏倚相消的，平均的，社會的，大量的合法則性上才可以發現。』（伊里奇論馬克思伊里奇全集第十八卷第三十二頁）在此，他痛烈地批判布爾喬亞經濟學者底『經驗論』，因為他們只看見交換之各個事象，各

個分離開了的場合，而不想（因為反乎他們的利益）去看擺在這些事象根底上的一般的合法則性。

在批判當時做革命的敵人，後來做君主主義殖民指導者的斯茲爾威的時候，伊里奇曾像下面那樣說。

『斯茲爾威底「有名的」經驗論把布爾喬亞認為不快的普遍化趕出科學外……』
如果價格是大量的關係，那末，各個交換比率和恆常的交換比率；偶然的比率和大量的比率；瞬間的比率和長期的比率間底差別便必然可以理解。然則——無疑的是這樣——，我們從偶然的單獨的東西進至堅固的大量的東西去，即從價格進至價值去，也同樣是必然的。『伊里奇這樣論證那些認價值不是實在的法則，而祇是「道德的規律」的斯茲爾威和一般社會法西斯蒂底企圖是進向宗教去的階梯。因為「把法則從科學趕出來，事實上，不外是把宗教的法則拿出來。」（伊里奇全集第十二卷第二篇三九〇—三九一頁一九二四年版）

加深作商品經濟法則的價值之理解，伊里奇和布爾喬亞學者底觀念論，經驗論與勞動運

動上底他們的代理人鬥爭。在這裡，他根據馬克思底主張，極力申說價值法則底歷史性。『只有在某種社會歷史機構底生產關係，而且站在顯現於大量的，返復幾億萬回的交換現象上的諸關係之體系這種見地上才能够理解價值是什麼。』（伊里奇論馬克思伊里奇全集第十八卷）

一方面，他和布爾喬亞學者的觀念論，第二國際的代表對馬克思主義價值論之觀念論的歪曲鬥爭，同時，他方面，毫無容赦地批判了價值之機械論的歪曲。我們已經知道，他曾批判了『從均衡的見解』考察價值的布哈林的機械論理論，毫無容赦地暴露了這種機械論之觀念論的根據。伊奇里說，『布哈林同志的均衡論對從唯物論到觀念論去的蹣跚者……開了方便之門。』因為牠抹殺商品經濟之客觀的發展，把一切都還元於主觀的『見地』去。（伊里奇全集第十一卷三八四——三八五頁）

由於把價值法則視為商品生產之實在的客觀運動法則，伊里奇並不是如第二國際機會主義者把牠當作『抽象的真理』一樣，而是把牠當作在積極意義上使用的武器。

一八九〇年和人民主義者鬥爭時，伊里奇已經發展了下面的命題，而且擁護了這個命題。即價值法則在起作用的單純商品經濟內，藏着資本主義諸矛盾的萌芽，因之，商品經濟，

因其自身的矛盾而發展，而轉化為資本主義經濟。對主張小商品農民經濟之堅固性的人民主義理論，伊里奇曾論證農業中小商品生產必然會分出資本主義要素，把小商品生產者大眾普羅勒達里亞化，分出少數富農——資本家。他指示出小商品生產者的二重性，即他們一方面是勤勞者，而他方面是所有權者。因此，伊里奇便在其鬥爭上展開了潛藏於商品內的矛盾內包含着資本主義一切矛盾之萌芽這一命題。

在普羅勒達里亞革命時代，伊里奇更使小商品生產者底二重性的理論發展，而且適用了這理論。即他奠定了關於普羅勒達里亞和農民的同盟，關於在普羅勒達里亞底領導下，將分散的小農經濟引導到社會主義的大農業去的問題底基礎；而且，實踐地解決了這個問題。他指出在現情勢中還繼續「化學地」分出資本主義要素的小商品經濟，由普羅勒達里亞之積極的領導，引向社會主義經濟去。

第六章 蘇聯經濟的合法則性

第二十節 蘇聯經濟的計畫性

商品 \parallel 資本主義體系已經不是世界的唯一體系。在地球的六分之一領土上，已存在着蘇維埃體系，社會主義體系。這兩種敵對的體系——資本主義體系和社會主義體系——之間存在着根本的矛盾。

這裡，當然會有這樣的質問：在蘇維埃經濟的運動根抵上存在着怎樣的法則？因為蘇維埃經濟是從資本主義到社會主義去的過渡經濟，所以，我們把蘇維埃經濟一方面是商品 \parallel 資本主義經濟和他方面是社會主義經濟（其初期階段是現在蘇聯建設着的社會主義經濟）對比起來，最能理解蘇維埃經濟的運動法則。

商品 \parallel 資本主義經濟的根本運動法則——價值法則，是我們剛才說過了。

現在我們要知道自由社會的根本樣相。

在這社會裡，我們共有生產手段，直接進行社會的生產。

關於這個社會，馬克思說，「我們把這種自由人的團體，即用共有生產手段勞動，將許多個人的勞動力意識地支出為社會勞動力的自由人團體想像來看看吧。……自由生產者同盟的全生產物是社會的生產物。這種生產物的一部分再用作生產手段。那還是社會的東西。另一部分給團體員作生活資料而消費。因此，這部分要分配給他們。這種分配方式隨着社會的生產組織之特殊性質與適應此性質之生產者的歷史發展程度的變動而變動。……人類對勞動和勞動生產物的社會關係，在此，無論在生產上或分配上都依然是透明似的單純。」（資本論第一卷第一章）

自由社會的特徵，主要的是，生產手段是社會的財產；在這種社會裡，人類「意識地把他們各個人的勞動力支出為社會的勞動力。」即在商品＝資本主義經濟裡，社會的勞動直接現為私的勞動；反之，在自由社會裡，社會的勞動直接現為社會的勞動。大家都曉得，在商品＝資本主義社會裡，要發現人類勞動之社會的性質，必要繞一個大灣——通過價值和價值形態。但在自由社會裡，不必要任何轉灣。在這裡，人們意識着，一開始就把「個人的勞動力」支出為「社會的勞動力」。

自由社會能够直接計算生產生產物所支出的勞動量；能够直接用勞動時間（時，分等）表示牠。

那末，在自由社會裡，社會生產物的分配問題究竟怎樣解決呢？社會的生產物分爲二部分。一部分用作『生產手段』，他部分，『供各成員消費』。前者，『依然是社會的東西』，後者『分配給各成員』。那末，後者是怎樣分配的呢？

馬克思再三申說，這種分配方式，『隨着社會的生產組織之特殊性質，與適應此性質之生產者的歷史發展程度的變動而變動。』

如我們在後面可以見到的，消費資料的分配，在共產主義社會的初期階段社會主義社會裏，是根據所支出的勞動之多寡而分配；在高度發展階段裡，根據『各盡所能各取所需』的原則而分配。

和商品經濟不同，在自由社會裡，勞動並不採取價值形態；生產手段，在初期階段爲勞動階級的國家所有；在第二期階段，爲全社會所有。自由社會在蘇維埃經濟的現階段，雖然還要以貨幣爲媒介的勞動交換，然而，如後面我們可以看見的，那些性質和商品形態的性質

一樣，原則上和資本主義社會的商品與貨幣根本不同。

在上面所引用的自由社會的特徵上，馬克思得到這樣的結論：這種生產和分配底組織沒有商品的物神崇拜存在的餘地。在這社會裡，因為勞動直接便是社會的，所以人與人的生產關係不被對象化，不採取物物關係的性質，不採取物的關係的性質；『……人類對於勞動生產物的社會關係，在此，無論在生產上或在分配上都依然是透明似的單純。』

從馬克思所說的自由社會的簡潔特徵，生出下面這樣的結論：即在這經濟裡，沒有價值存在的餘地；勞動直接帶社會的性質，有計劃地分配，直接用勞動時間計量。但是不能說，因為生產和分配都是有意識的有計劃的，所以，在這社會裡，人類的意志不必依從任何社會法則，任何客觀的必然性。在這裡，人類的意志，也是依從社會必然性的一定法則，而且為這法則所限制。不過，這些法則不是盲目地對人類毫無關係的自然力似的支配人類，而是通過人類之意識的意志而實現的。人類預先認識客觀的必然性法則，意識地利用這些法則，對人類自己有利地使用這些法則。

馬克思說，資本主義社會的運動法則『是盲目的法則，強制在生產上活動的人』；而自

由社會的運動法則，『可由人們的集團理性得到，因此，是在他們的權力之下的，』表現與活用於生產與分配過程之有意識有計劃的指導上。

那末，在蘇聯經濟裡，我們有些什麼呢？

在序論裡，我們已經看見，（序論因日本書店不能出版，由日譯者把牠省掉了——譯者。）蘇維埃經濟是從資本主義到社會主義去的過渡期經濟。在到完全社會主義社會去的運動現階段上，牠經過一個階段。這個階段，史達林同志在第十六次黨大會的結語上，規定為社會主義的初期階段，同時是新經濟政策最後階段的展開期。蘇聯經濟，至現階段止，社會主義經濟的基礎建設已經完成了。蘇聯，現在已經確立於社會主義的進路上，第二次五年計劃，是以完成社會主義的基礎建設為任務的。過渡期（或轉形期）的蘇聯經濟的特徵是在其中現存着社會主義的，資本主義的，小商品的機構。這些機構，互相結合，形成單一的經濟，作蘇聯經濟之統一根抵的，在初期階段是社會主義成分之革命的政權；在新階段，是社會主義成分之絕對優勢的作用。

不過，蘇聯經濟的統一，並不是說參加這經濟的各個成分，完全沒有其獨自的特性。蘇

聯經濟的統一，要理解爲對立的統一。因此，這種統一，不獨沒有排除敵對的，直接衝突的成分與要素（資本主義成分與社會主義成分之直接的衝突）之存在；而且直接豫想到這種衝突之存在。在各種成分的背後，隱藏着各種企圖，隱藏着根本的衝突。

蘇聯經濟和資本主義不同的特徵是：在蘇聯經濟裡，因社會主義成分之支配（現在已經是優勢的），生產的發展不是根據競爭的原則，而是根據計劃指導的原則。

那末，我們的計畫的特性是什麼呢？

史達林同志說，『我們的計畫……不是豫想計劃。我們的計畫是指導機關視爲一種義務，在全國規模上決定我們經濟將來發展方向的命令。』

這當作計畫命令的我們的計畫，是普羅勒達里亞和其革命政權的政策，卽是以根本再建以工業化和農業集團經營化爲基礎的我們全社會主義國民經濟爲目標的政策上的工具，卽以我國社會主義的建設爲目標的政策上的工具。

我們爲資本主義諸國包圍着，我們是在資本主義和社會主義體系尖銳的鬥爭中，我們非建設社會主義不可。而在我國，現在，資本主義要素，還沒有完全肅清；農民之間，商品

資本主義的傾向，還沒有完全驅除；在勤勞者之間，布爾喬亞的、小布爾喬亞的遺物，還有殘餘；敵人正想在普羅勒達里亞國家和社會主義建設過程上利用牠。

在積極的破壞社會主義建設中，他們影響到我們黨內的動搖份子。這便是在右翼機會主義的傾向和『左傾空談』的越軌上所表現的。

因此，我們底計畫是普羅勒達里亞所掌握的我們政策上的革命手段，是肅清資本主義的根柢，把他們葬送到墳墓裡去，在世界競爭場裡，在和世界資本門爭場裡，確立我們的立場的手段。

我們的計畫工作，決不能把牠解釋為指導機關書齋裡的預定工作。如十七次黨大會上史達林所指示的，建立計畫的預定，祇是計畫工作的開始。計畫指導的本質，是在根據社會主義的革命競賽——保障我們底建設之空前速度底有力因素——實行計畫，而且超過計畫地完成建設。

我們具備着『建設完全社會主義所必要的一切東西。』我們和托洛茨基主義者及其他社會法西斯蒂等反革命派的『確信』相反，我們具有建設完全社會主義的『客觀的可能性』。

【史達林說】一切成功勝利的可能性，雖然存在，然而，因為指導者沒有發現牠，不能利用牠，因而埋沒了這些可能性的事例，在歷史上常能見到。

連托洛茨基主義者也包含在內的社會法西斯蒂們，（如我們指摘過的）主張在我們的經濟裡，沒有潛存着建設社會主義所必要的客觀可能性，因此，他們現為我們的社會主義建設的妨害者。右翼機會主義者却像下面那樣的主張，他們說，如果我們的經濟裡，真有這些可能性，那末，社會主義建設可以自然成長地成功，用不着勞動階級和勞動階級黨的積極干涉，用不着動員他們的意志，用不着竭全力利用可能性和資本主義要素鬥爭，也可以自行實現。總之，右傾機會主義者底政策是消極性的，對階級黨怠工的，把社會主義建設的可能性歸之於自然成長論去的。『左稚』病者和右傾機會主義者不同，他們輕視客觀的可能性，飛越階段，忘却媒介的環，結果，在××上，變成了階級××××××××××××××××

×〇

××××××××普羅勒達里亞，不能××××××機會主義的一切××××××客觀的可能性由

切資源的工具。不過，這種商品形態和資本主義下的商品形態，本質上不同。那末，讓我們把牠的特性考察一下吧。

第二十一節 蘇聯商品形態的性質

我們已經完成了社會主義經濟的基礎建設。在第二次五年計畫裏，我們要建設社會主義社會。換句話說，我們要『完全肅清資本主義要素和一般榨取，克服經濟和人類意識中的資本主義殘滓，』使國內全體民衆，轉化爲『無階級的社會主義社會之意識的積極的建設者，』完成『全國民經濟之再建』，建築『國民經濟全部門的最新技術基礎』，『形成完全剷除都市與農村對立的各種條件，』不過，這並不是說，在建設社會主義的現階段上，我們可以完全廢止『商業』形態，廢止蘇維埃商業，廢除『貨幣』，廢除自主經營，而推移到直接用社會主義分配和直接用勞動時間去計算。

【伊里奇說：『商品交換，是工業和農業之正確的相互關係的檢証，等於樹立帶點正確作用的貨幣制度的基礎。』

就貨幣說來，伊里奇曾說，『在從舊資本主義社會到新社會主義社會去的轉形期中』，

地盤；和一部分被肅清被驅逐着的資本主義要素，昨天還是富農的，今天便混進我們澈底的人民社會主義的企業來。這一切情形，使蘇聯勞動大眾之社會主義的再教育，從他們的意識肅清資本主義殘滓，變成我們目前的急務。

可是，他方面，對澈底的社會主義的企業，也要求社會主義競賽，突擊主義的方法和個人的利害關係，即自主經營，按量給值等方法相結合。此外，我們還沒有完全形成——如伊里奇所示的——推移到直接的社會主義的生產物交換，直接用勞動時間計算去的一切必要的技術組織前提。

這一切，說明我們還不能推移到直接的社會主義的分配去，說明我們不獨要保存蘇維埃商業——這，在我們的現階段，是分配生產物的必要手段，——而且要使之發展到最大限度。我們要把「商品」形態，「貨幣」，自主經營展開到全面去。不過，在蘇維埃經濟裡的這一切範疇的性質，和商品社會主義經濟裡的那些範疇，原則上不同。

伊里奇說，「國營生產物——可以和農民生產的食糧交換的社會主義工場的生产物——並不是政治經濟學上的所謂商品。最少，不單是商品。」

因此，我國的「商品」形態，「貨幣」，自主經營，和資本主義下的商品，貨幣，自主經營等，有完全不同的作用。

【史達林說，「問題完全不在商業和貨幣制度是「資本主義經濟」的方法這點。問題是在我們的社會主義經濟要素和資本主義要素鬥爭，克服資本主義要素而獲得布爾喬亞方法和手段；是在對資本主義成功地利用這些方法和手段；是在建築我們的社會主義經濟基礎而成功地活用這些方法和手段。因此，問題是在根據我們經濟發展的辯證法，原則地變化布爾喬亞這些器官的機能和使命，根本地使牠們變成對社會主義有利，對資本主義不利。」（史達林第十四次黨大會的速記四九六頁）

因此，在我們的條件下，「商品」形態，「貨幣」，自主經營從布爾喬亞的工具，轉化為建設社會主義最重要的手段，轉化為我們的經濟計畫之指導的手段。

社會主義對資本主義的攻擊日益加強，社會主義工業之日益成長，幾百萬農民大眾之加入集團農場等等，這一切特別尖銳地提起了計算——沒有計算即不能有計畫地指導這種複雜豪壯的經濟——的問題；生產，分配，消費之最合理的組織化問題；更大的伸屈性，責任和

獨立性之向上，指導上的具體性和動機性等等問題。在我們還不能夠推移至直接社會主義的分配，直接用勞動時間去計算的現階段，我們可以根據「商品」形態，「貨幣」，自主經營等等的使用——記住這些東西的性質和資本主義下的完全不同——而獲得這一切。

因此，中央委員會在對作成蘇聯國民經濟第二次五年計畫的命令上說，

【一】一方面，會議再三申說在社會主義建設的現階段，主張「生產物交換」「廢除貨幣」的「左傾」辭句之反布爾塞維克的傾向。他方面會議又再三申說，黨的政策與勞動階級的利益完全和自主經營原則之布爾喬亞——「納普曼」(註)的歪曲——這種歪曲現於浪費國家富源，破壞經濟計畫上——不同。】(註)「納普曼」為俄國施行新經濟政策後之投機商人，追求利潤之資本家。——譯註)

第二十一節 在蘇聯經濟之合法則性問題上布爾喬亞復古論·托洛斯基主義·右翼機會主義的理論批判

布爾喬亞，少數派經濟學者，反革命派，妨害者們把蘇聯經濟視為商品——資本主義經濟

的一個變種。

爲普羅勒達里亞所裁判的反革命家，妨害者，友洛斯基教授說，

【不能把現存的體系解釋爲混合的構成（*Mixtum Compositum*）。換言之，即不能把現存的體系解釋爲過去和未來的混成物。這是商品經濟的體系。不過，這是商品經濟的特殊形態，在市場和商品存在的地方，一定有價值法則在起作用。經濟的情勢，漸次適合於自由競爭。在（這）經濟情勢裡，獨占形式的各種組織也許有大的作用。國家也許「不干涉」生產，交換和分配的各種條件。國家可以實行保護一部分經濟形態或經濟部分，驅逐其他部門的政策，以統制對外貿易，信用和生產諸條件。如果在這一切條件之下，市場依然殘存，那末，「價值法則」即起作用。」

（友洛斯基威斯頓尼克財政雜誌一九二六年第十二號）

從這種理論出發，妨害者把計畫工作的本質解釋爲蘇聯經濟裡自然成長的，即商品非資本主義諸傾向的豫想。理論上這種反革命的妨害論者的論調，不外是他們反革命的妨害者的實踐的基礎。

他的目的，是想把我們的經濟讓給市場的資本主義自然成長去，是想論證普羅勒達里亞和共黨不必指導經濟；不必和資本主義要素鬥爭，他的最後目的是想推翻普羅勒達里亞政權，恢復資本主義。

右翼機會主義，在牠們全系列的綱領上，和這種理論相吻合。我們已經在根本方法上研究過布哈林對價值法則的見解。現在，讓我們考察一下，他怎樣把這種理論適用於蘇聯經濟上，從這種理論引出怎樣的政治見解吧。

布哈林從均衡論出發去研究蘇聯經濟，主要的先找這經濟的「統制者」。他認為和其他一切經濟一樣，蘇聯經濟的統制者是勞動支出法則。依他看來，正是這個法則，鋼鐵一般的必然性，強制我們保持分業上的相當比例。因此，依布哈林看來，我們的計畫工作的任務是「在自然成長的統制之下，豫想地豫先處理要事後才能確定的東西。」（布哈林合法則性問題五三—五四頁）

總之，依布哈林看來，無論在資本主義諸條件裡，或是在蘇聯經濟諸條件裡，都同樣是勞動支出法則在起作用。不同的，祇是在蘇聯經濟裏，豫想地豫先處理這種作用；在商品

資本主義經濟裏，那是用自然成長的價值形態起作用，而這作用要在作用以後才能認識。

依布哈林看來，在蘇聯經濟裏有勞動支出法則這種計畫的發現，也有採取「價值法則」形態的自然成長的發現形態，那末，兩者的相互關係如何？

【對這質問，布哈林同志答道，「總括地說來，我們也可以使價值法則變成對我們有用。價值法則幫助我們，而且由此而掘牠自己的墳墓——這聽起來雖然也許有點奇怪。」

我們已經指摘過，布哈林對蘇聯經濟法則的這種解釋，實質上是叫我們把從資本主義繼承下來的各個經濟部分的比例保存在我們的經濟中的說教。我們所必要的並不是一切比例，而是能够在必要的速率上保障社會主義要素成長——這時，要顧慮到蘇聯經濟體系內藏着的「一切龐大的可能性和優越性——」的比例。這個比例，不用說，和「我們只是豫先想到那要事後才能確定的自然發生的統制者」的比例，有天壤之別；無論在量上和質上都完全不同。這個比例，只有在計畫經濟下才能達到。

因此，我們知道，價值法則並不是蘇聯經濟的運動法則；然而布哈林把牠和計畫的指

導並存，因之，不知不覺地變成了他的論敵布勒奧布拉古斯基的俘虜。布哈林完全誤解了計畫和自然成長的相互關係。用他的見解說來，我們經濟政策的根本任務變成由計畫利用自然成長，即由計畫利用價值法則。——這價值法則，在他看來是「對我們有用」——幫助我們「的。這種接近，是從布哈林對農民的二重性之錯誤的解釋發生的。照他看來，農民祇是可以自行發展至社會主義方向，幫助社會主義建設的勞役者。他沒有看見農民之商品——資本主義的傾向。因此，他沒有看見，把農民引導到社會主義的發展方向，和他們的商品——資本主義傾向鬥爭的勞動階級的政權之積極作用。

伊里奇，史達林一方面極方主張必須鞏固農民的同盟，在普羅勒達里亞的領導下，把他們社會主義地改造；同時，對布哈林同志指示出必須和農民之商品——資本主義的傾向鬥爭。

此外，說「價值法則成長轉化為勞動支出的法則」——布哈林把這勞動支出解釋為價值之器材的技術的內容——也完全錯誤。布哈林寫商品在自由社會裡轉化為生產物時，伊里奇對之曾像下面那樣的指示道，「不是轉化為生產物，而是轉化為另一東西，即轉化為不經過

市場而直接供社會消費的生產物。」

由此，伊里奇申說着下面這點：自由社會具有不能還元於人和物的關係之特有生產關係體系，因之，同樣具有特有的分配體系。因此，用物的形態表示的生產關係——價值形態，在自由社會裡，不能替換為物材的「技術的」勞動支出法則」。

我們已經說過，布哈林的理論祇是右翼機會主義政策的理論基礎。這，第一是從他把計畫解釋為由勞動支出法則決定的比例之豫想發生；第二，是他主張在蘇聯經濟裡，價值法則和計畫同起作用；第三是他把計畫和自然成長的相互關係不視為鬥爭的關係，只視為自然成長的利用等。

因為對計畫之右翼機會主義的解釋，布哈林同志，必然會否定計畫是階級鬥爭的手段。從均衡論出發，他必然會達到這樣的結論去：主張蘇聯經濟「諸成分的均衡」，說教蘇聯各階級之平和的生產，普羅勒達里亞和布爾喬亞之和睦。由此，他將跑到富農成分之成長轉化為社會主義；社會主義建設上之自然流通；減低速度等等右傾機會主義的理論去。這一切右傾機會主義的理論，必然會跑到屈服於對方的路上去。因為他們抹殺，掩蔽對方向我們挑

起的鬥爭，用階級和平的說教援助他們。因為自然流動的說教，減低速率，適應市場法則的要求是表現布爾喬亞的希望。

那末，讓我們批判布勒奧布拉古斯基的托洛斯基主義理論去吧。

布勒奧布拉古斯基把蘇聯經濟的研究任務和方法規定為：

「我的任務是先把國家的現實經濟政策——這是兩種經濟體系和適應着這兩種經濟體系的各階級之合成力（ *resultant* ）的鬥爭——捨象掉，……盡可能的用純粹的姿態解明相抗爭的各種傾向的作用；然後，說明現實生活的合成力為什麼不走第二條路，而走這一條路。」

我們已經曉得，布勒奧布拉古斯基是把轉形期的蘇聯經濟視為由計畫和價值法則這兩個原則去支配，兩者之間實行着難於和解的鬥爭，結果，形成鬥爭的合成力，這便是決定我們底政策的。

他說，「在單一的經濟組織裡，如果有全體系的前進運動之敵對形態的兩種原則的鬥爭，那末，問題是，在這種情勢之下，可以有兩個統制者嗎？……不，能夠沒有

兩個統制者嗎？所謂單一的力，無論在任何瞬間，都是相關爭的兩種力之合成力。

……」

末那，照布勒奧布拉古斯基看來，普羅勒達里亞國家之計畫的指導是由什麼東西決定的呢？那是由「本源的社會主義積蓄的法則」決定。而這個「法則的本質，主要的，或同時，是從國家經濟外部的資源（即主要的由于犧牲農民——拉比托斯）把物質的富源，積蓄在國家掌中。」在別個地方，他率直地說，「由社會主義經濟形態榨取小生產的增大。」這榨取的增大，據他看來，為本源的社會主義積蓄法則以鐵一般的必然性限制着。

現在，我們把布勒奧布拉古斯基這澈頭澈尾的托洛斯基主義的理論批判一下吧。這裏，我們把牠和我們所提起的蘇聯社會主義建設的合法則性的一般問題關聯起來說。我們先從布勒奧布拉古斯基研究蘇聯經濟時所用的方法開始，即把我們黨的經濟政策捨象掉的方法開始。我們黨的經濟政策在社會主義建設的事業上有怎樣的作用，這是已經知道了的。在這種情形之下，既然是研究蘇聯經濟的，不用說，我們便不能把我們黨的經濟政策捨象掉。把政治從經濟拉開，完全否定科學上黨派性的原則，這是根本敵視馬克思伊里奇主義的少數派的

特徵。

布勒奧布拉古斯基所提起的其他方法論的指示——把蘇聯經濟的合法則性就各個成分而研究——是表明他對辯證法的根本法則——對立統一法則——完全無理解的證據。

存在着兩個統制者的他的理論，也是說明着這同一事實。我們知道，蘇聯經濟雖然在其中有各種成分，然而形成着一個統一的經濟，在其根柢上潛伏着社會主義的成分，和根據社會主義成分之計畫的指導——普羅勒達里亞國家對社會主義建設的指導——在現階段上，潛伏着社會主義成分絕對優勢的作用。我們已經曉得，包含山貧農中農經濟到大集團生產去之社會主義再教育的法則——社會主義建設的根本法則，表現於普羅勒達里亞國家之計劃的指導中。反之，布勒奧布拉古斯基設定本源的社會主義積蓄——其本質是社會主義成分之「苛斂誅求」小商品成分——的法則。由此，可以曉得，他所提起的兩個統制者的理論，不獨和馬克思伊里奇主義沒有一點共同的地方，而且是反革命的托洛斯基主義政策底理論根據。

第一篇的質問和習題

(一) 馬克思爲什麼從商品開始研究資本主義的生產方法？馬克思爲什麼把商品視爲布爾喬亞社會的細胞？

(二) 商品的矛盾性存在於什麼地方？

(三) 爲什麼勞動生產物的商品形態是歷史的範疇？

(四) 可以把商品的使用價值視爲永久的超歷史的東西嗎？

(五) 爲什麼勞動是價值的基礎？

(六) 說價值發生於交換上的魯賓的主張爲什麼不正確？魯賓這種主張的階級意義在什麼地方？

(七) 商品生產者的勞動二重性存在於什麼地方？

(八) 可以說自由社會裏的抽象勞動嗎？

(九) 商品生產者的勞動可以有是抽象勞動而不是具體勞動的場合嗎？

(十) 指出抽象勞動問題上機械論的觀念論的歪曲的特徵，說明牠們的階級意義。社會

法西斯蒂魯賓爲什麼這樣特別注意抽象勞動的問題？

(十一) 有人把個別勞動解釋爲製造自己必要的某種生產物的個人勞動，把社會必要勞動解釋爲製造其他社會成員所必要的生產物的勞動。指出這種見解的錯誤。

(十二) 假定某生產部門（例如製襪企業）全企業的勞動生產性是平等的。在這一生產部門裏，社會的必要勞動和個別勞動有差異嗎？

(十三) 爲什麼個別勞動通常都和社會必要勞動不一致，有時較高，有時較低？

(十四) 假定在某生產部門裏，一個企業占非常大的比率，承辦該部門全生產物的大部分。這一企業的個別勞動和全部部門的社會必要勞動的相互關係怎樣？

(十五) 還元時，任何兩種勞動都可以比較嗎？

(十六) 一切勞動者學習他們的技術並不是費同量的時間。至完全學會自己的專門工作，甲排字工人要費二年；乙排字工人要費三年，那末，作複雜勞動之還元時，要顧慮那方面的準備時間呢？

(十七) 商品價值和交換價值的差異在什麼地方？

(十八) 價值底實體爲什麼沒有牠的形態便不能存在？反之，爲什麼形態沒有實體也不能存在？

(十九) 價值形態表示什麼矛盾？

(二〇) 指出各種價值形態的特徵。試述一種形態必然推移到他種形態去的理由。

(二一) 魯賓怎樣曲解馬克思關於價值形態之發展的學說？

(二二) 爲什麼商品經濟叫做物神崇拜的經濟？爲什麼商品生產的物神崇拜性在貨幣的價值形態裏，比在其他任何價值形態裏更多發現？

(二三) 爲什麼把商品的物神崇拜性和宗教的物神崇拜性相比較？

(二四) 商品的物神崇拜性的根源只是存在於人類的迷惘中嗎？諸君以爲怎樣？一切私有者都曉得商品價值祇是社會關係的反映時，商品的物神崇拜性便可以消滅嗎？

(二五) 價值法則的作用爲什麼要通過不斷的背離價值才發現？

(二六) 爲什麼價值法則是離商品生產的意志願望而獨立地成爲強制的法則表現其作用的？

(二七) 可以說在價值上所表現的矛盾祇存在於單純商品經濟裡嗎？

(二八) 爲什麼機械論者和觀念論者用均衡法則去替代價值法則？

(二九) 爲什麼「勞動支出法則」是右傾機會主義的理論基礎，「兩個統制者」的理論是托洛斯基主義的理論基礎？

(三〇) 蘇聯經濟和資本主義經濟的區別在什麼地方？

(三一) 在蘇聯，價值法則也起作用嗎？蘇聯的經濟運動法則是什麼？

(三二) 爲什麼我們不推移至直接社會主義生產物的交換去？

(三三) 說明友洛夫斯基對蘇聯經濟的評價之階級意義。

(三四) 指示把『勞動支出法則』與『兩個統制者』適用於蘇聯經濟的政治意義。

14
○

第二篇

貨幣

第七章 貨幣機能

第二十三節 作價值尺度的貨幣

價值與價格

由于研究商品，我們知道，隨着商品生產和商品生產的固有矛盾之發展，而發生了貨幣的需要。

馬克思說：「我們已經知道，交換過程的內部，包藏着矛盾和相互排斥的各種關係。

這一過程的發展——曝露了使用價值和交換價值底商品二重性，把商品世界分裂成單純商品（原書爲「單純貨幣」恐爲「單純商品」之誤——日譯者）和貨幣商品。」

現在我們已經確切知道，驟看好像神秘不可解的貨幣特性，可以由商品經濟的生產關係之特性去說明；貨幣本身只是已經潛在于單純價值形態和各個商品中的矛盾之更形發展了的形態。

現在我們要知道，貨幣在商品經濟中所盡的各種機能，且必需指出，隨着這些機能的發

展，這個經濟的各種矛盾也發展。爲了使我們的研究不致陷于煩瑣，我們暫時只以黃金當作貨幣商品。

【】我們的這個假定並未脫離現實。因爲實際上，大多數的資本主義國家都是用黃金作基本的貨幣商品。至于白銀和其他金屬貨幣，普通只能充當輔幣。輔幣的機能，和紙幣的機能一樣。要理解基本的貨幣商品所盡的各種機能以後，才能說明牠；而這基本的貨幣商品，在今日的各資本主義國家裡，普通是黃金。

黃金之作爲貨幣，是遠在把黃金鑄成貨幣以前的事。在歷史的發展上，黃金首先以金塊底形式參加商品流通。這由下面的事實可以說明，那黃金成爲鑄幣以前，只是單純的商品，嗣後商品世界把牠當作一般的商品，當作其他商品價值的衡量者，而驅逐出自己的隊伍之外。

我們首先看到，在商品經濟裡，貨幣有作一般等價底作用，這時，牠成爲價值底一般尺度，其他一切商品都用牠來表現自己的價值。

【】關於這點，馬克思說：「黃金底第一機能，是給商品世界以表現價值底材料，

即把商品價值表示爲性質上相等，而在量上可以比較的同稱呼的大小。因此，黃金有作價值的一般尺度的機能；而作特殊等價商品底黃金，主要的只有由這種機能才變成貨幣」。（資本論第一卷，第三章）

一切商品無論怎樣不同，都可以用同一黃金來衡量其價值，且能相互比較，因此，便發生了這種錯覺，如我們所說過的，以爲各種商品只有用貨幣才能相互比較，或以爲這些商品得以放在等式上的原因，是潛在於貨幣本身中的。實際上，其原因並不潛在於黃金本身中；凡用黃金才能相互比較的一切商品，以及衡量商品的黃金本身，都是表現對象化了的人類勞動，即體現生產時所費的抽象勞動之社會必要的一定分量。如果其他條件都相等，那末，生產各個商品所支出的勞動越大，則用以表示其價值底黃金量也越大。即牠的價格越高。反之，如果其他條件都相等，那末，生產黃金所支出的勞動越大，則用黃金衡量其價值的商品之價格就越低。

以黃金爲媒介的各個商品價值的測量，在商品與貨幣交換前就已能存在，且現在還存在着；商品在出賣商品以前，就把自己底商品定了一定的價錢；即把商品的價值，在腦海中

，如馬克思所謂在『觀念上』，用黃金算定了。馬克思說：『總之，在作價值尺度底機能這點上，貨幣不過是在觀念上，或單是當作觀念的貨幣用。』（資本論，第一卷，第三章，）

從這一事實便發生關於價格本質的錯誤表象；即以爲各種商品，是能够離開貨幣的實際存在而獨立地具有價格的；或以爲商品價格是由人類離開貨幣商品的客觀性，即離開不依存於人類的觀念和願望而獨自存在的貨幣商品底性質而獨立地，相互約定的，對於貨幣的這種觀念論底見解，即不從客觀存在的貨幣價值去探究貨幣的性質，却從人類意識底性質去探究貨幣的性質這種見解，如我們後面所說的，是極大多數的布爾喬亞學者和他們的忠實信徒社會法西斯——他們變成了商品和貨幣的物神崇拜性的俘虜——的特徵。

但用貨幣衡量商品價值，雖只是在腦海中的觀念化，然而實際上，如果貨幣不是在客觀上離開我們的意識而獨立地具有價值，不是特定社會的勞動生產物，那末，這個觀念的衡量就絕對不可能。如果我們想用黃金在觀念上表現同一噸鐵的價值，那末，我們使不能不把這個價值用貨幣商品的完全另一分量去表現。這是因爲黃金與白銀是離開我們的觀念和見解，而獨立地具有一定價值的；這個理由，就是因爲生產同一分量的黃金與白銀，需要不同分量

的社會必要勞動。

事實上，各種商品相互交換的比率，是離開商品所有者底意志而由一種自然力決定的；換言之，他們雖想把自己的商品交換別人的商品越多越好，但商品經濟底自然力法則是離開他們的願望而獨立地規定價格，這是我們已經懂得了的。如果我們想在觀念上用貨幣來表現商品的各個價格，那末，我們一定要考慮，在市場上已經離開我們的觀念而獨立形成的商品和貨幣底價值所決定的交換比率和物價。

因此，貨幣底性能——充當商品的一切價值尺度底機能——，可以依據貨幣與其他商品同樣在客觀上具有一定的價值這點來說明。

第二十四節 價格與價值 以價值爲中心的價格

動搖

如我們所已知，商品的價值不能直接用社會的必要勞動時間來表現，即不能直接用時分，秒來表現。牠是要以其他商品爲媒介，在已發展的商品經濟裡，即是用貨幣來表現。

商品價值的貨幣表現，就是這個商品的價格。

商品所有者賣掉其商品所得到的貨幣量，既依存於體現於此商品中的勞動，復依存於體現於貨幣中的勞動。例如假定一公斤的裸麥是代表社會必要勞動的五〇分鐘，而一分黃金是代表社會必要勞動的五分鐘，那末一公斤裸麥底價格表現為一錢黃金。如果因為農業技術改良，農業上的社會勞動生產性增大的結果，生產一公斤的裸麥平均只需要二十五分鐘；那末價格就會變動而表現為五分黃金。但是生產裸麥所需要的勞動量雖然不變，其價格也有變動的，如採金所需要的勞動量變化的時候便是。如果技術進步底結果；社會的採金變為容易，那末各種商品價格，假使其他條件不變，便要騰貴。因為在每一分黃金中所體現的社會必要勞動，比以前少了。

商品價格，同時由於兩個原因——即一方由於貨幣價值的變動，他方由於商品本身價值的變動——而變動，當然也是可能的；在此，商品價格，由於這兩個原因底結合如何，在某場合高漲，在某場合低落。總之，在每個特定的瞬間上，在社會勞動生產性底一定狀態下，各個商品底一定分量，是用一定量的貨幣表現其價值的。

當論究以他商品為媒介的一個商品之價值表現，即在價格上的價值表現時，我們是從商

品相互交換的比率，他們的價格嚴密地與他們的價值一致這個假定出發的。但在現實上，事態比這要複雜些。

如我們所已知，在實際上，價值往往是而且必須是取不斷地與價值相背離的形式才能表現出來的。因為商品生產是無政府的，不是在購買者的購買力以上而生產，就是在購買者的購買力以下而生產。所以各個商品價值，不是比價值高就是比價值低。需要供給不斷變動的結果，各商品底價格遂不斷地動搖，但是價值在這個時候表現為這些動搖的中心。

假使生產各個商品的社會必要勞動量減少，則商品的價值就降低，隨之，這個商品價格變動的中心也就變了，這樣通過不斷的動搖，『價值法則遂統制了價格運動』。（馬克思）

因此，如果我們把價格的動搖在相當繼續的期間上看，則價格有時漲到價值以上，有時落到價值以下。這些動搖因相互補償而『相互抵消』。馬克思說：『市場價格雖然不斷地動搖，不斷地漲落，但這些漲落，彼此相消，最後歸結為平均價格』；這個平均價格，『在結局上』是由商品價值所規定的，（資本論，第一卷，第四章，註）惟其如此，所以價值雖然只有通過與價值相背離的形式才能表現，但我們可以捨棄這個背離現象從價格與價值一致這

個假定出發。

第二十五節 以價值爲價格基礎底馬伊學說與布爾喬亞經濟學

以價值爲價格基礎底馬伊學說，常受布爾喬亞學者們的猛烈攻擊。他們企圖「推翻」與他們有礙的價值學說，蓋因爲如後面所說的，馬伊主義是基於這個理論來說明在資本主義社會裏面一切矛盾的根源和資本主義底崩潰的。（註）

【註】布爾喬亞經濟學底古典學派，雖也用價值去說明商品的價格，用勞動去說明價值；但該學派因限于其所代表的階級的利害，不能解明價值法則底現實特性，因之不能說明資本主義的發生，成長，死亡的特殊法則。可是成爲資本主義的不要臉的辯護人的現代布爾喬亞學者，則甚至比古典學派所遺下的價值說還要落後。如我們所說過的，形成「古典學派」的人，即在當時亦是少數，大部分都已成爲庸俗經濟學者，只在經濟現象的表面上滑過，不獨不想洞察其本質，反甘心獻身於資本主義而爲其作厚顏無恥的辯護，粉飾，和擁

護。

只在經濟現象底表面上滑過，僅觀察價格因需要供給的變動而變動，抹殺價值法則的許多布爾喬亞學者，想專從供求關係去說明價值法則，這種說明，當然是極脆弱的。因為用供求的相互關係，不能說明：在價格動搖底根抵上潛藏着什麼？這個動搖以什麼為中心？變動的供求關係，雖能說明在資本主義國家裏穀物為什麼春貴而秋賤，反之，冬衣為什麼春賤而秋貴。但不能說明通過一切價格的動搖，為什麼麪包的價格通常只是幾分錢，而冬外套的價格則是幾十元。實際上，只有用穀物，冬外套和與他們相交換的貨幣的（註）價值才能說明，即只有用生產牠們所費的社會必要勞動才能說明。

【註】在此是指完全價值底貨幣。我們暫時不談紙幣。紙幣是金幣一時的代表物，如我們在後面談到的。

復次，用供求關係去說明價格的布爾喬亞學者，亦不能說明需要供給的變動是從何處發生的。忠實於布爾喬亞階級利益的他們，只是想蒙蔽商品經濟底矛盾——在商品經濟中產生無政府狀態與需求不斷變動的矛盾。這些矛盾，如我們所看到的，潛在於任何商品中。價值

形態的發展，從單純價值形態向貨幣形態的轉化，即是表示這個矛盾的發展。價值法則本身是說明背離價值——價值法則通過背離價值的形式而發現——的原因的。

但是供求『理論』並非布爾喬亞經濟學者所據以說明價格的唯一理論。

許多布爾喬亞經濟學者，常想用生產費說去說明商品價格，例如他們說明皮鞋的價格，是用生產皮鞋時購買皮革，鞋底，釘等所支出的一定量貨幣，如鞋匠自身的勞動應得多少報酬去說明。這樣說明，乍看好像有理，但實際上什麼也不能說明。『商品（鞋）的價格在此用其他商品即皮革，鞋底，釘等的價格來說明。其他商品（如皮革）底價格又用第三個商品的價格即獸皮的價格來說明；這樣解決問題，雖然被延展到很長，但結局價格究竟依存于什麼仍不能得到最後的解答。在資本主義社會的商品價格上，除掉生產費外爲什麼還加有利潤，這一點，用上面的理論亦是不能說明。這一點如我們在後面說的，只有在價值底基礎上才能說明。

因此，生產費底『理論』對於價格也不能有任何說明。

復次，布爾喬亞科學最流行的說法，是用擺在面前的商品底效用程度，即用人類對該商

品所感到的慾望來說明價格。特別熱烈地固守這個說明的是布爾喬亞經濟學底「奧大利學派」。該學派（代表者為彭巴威克等）想用自己的學說去澈底「粉碎」討厭的馬克思主義經濟學。現在這種「效用」理論和與之緊密地結合着的供求「理論」相合，而為在現代布爾喬亞科學領域上占支配地位的英美學派底學者們熱心地流布着。

可是在現實上，各種商品底價格是否能用其「效用」來說明呢？各種商品底效用，是最先為商品的自然屬性所制約的。（這自然屬性本身因社會發展的階段不同而有各種不同的利用）。但商品底自然屬性並不能說明其價格。如果生產條件變化，則商品底自然屬性雖照原樣不變，各種商品底價格也會變動。並且，不同的各種商品，其自然屬性雖各不同，但在商品經濟裏，各個商品所以能相互交換和互相比較是因為有某種東西為其共同的基礎。這種共同的基礎，如馬克思所說「並不是各種商品之幾何學的」（日譯本為「地理的」，但資本論中是「幾何學的」[Geometrical]），物理的，化學的，以至其他任何自然屬性」。（資本論，第一卷，第一章）

但布爾喬亞學者不僅把「效用」底基礎放在自然屬性上，且放在人類對各種商品所感覺

到的慾望上，尤其是奧大利學派是根據這點而建立其『理論』的。據這一學派的領袖彭巴威克說，商品底價格是系於某種物質的財富……對於主觀底幸福具有如何的『意義』上。（彭巴威克著：經濟財底價值原理，七頁，）。根據這個學說，商品價值的大小，是以人類對於該商品底慾望，在他的其他慾望中所占的地位如何為轉移。（註）

【註】根據這一學派底理論，在決定『效用』底程度時，要考慮一下這個『財』底現在存貨（Stock）。因此，對於商品底『慾望』，也與『商品底供給』相結合着。

總之，這派的主張，是以為應該在生產物對於人類主觀的個人的幸福的意義上，在人類對於該商品底效用性所加的主觀評價上去尋求價格的根元。他們說價格的根元，並非在商品經濟裏面獨立於人類的意志與意識之外的客觀法則上，而是在人類意識本身上。這種價格法則的觀念論的解釋，蒙蔽了資本主義底各種現實矛盾。這是完全沒有效力的，因為實際上如我們所看到的，價格並不能拿人類底慾望和意見來說明。商品主想盡量地高價出賣，需求者想盡量地廉價購買，但現實的價格則獨立於賣者與買者底意志之外而決定於自然力。對於各

種商品『效用』底主觀評價，因為各種商品所具有的『便利』極參差不等；發見一個單位——藉此才能衡量現實的各種效用性，且將其相互比較的——是不可能的，就根據這個理由，便已不能成爲價值的基礎。有在甲很『有用』，而在乙却沒有用的時候。還有應當注意的，在商品經濟裏，有人們購買商品時，並不是從抽象的一般效用出發，而是從他們各種手段出發。有巨額資本而榨取勞動者的資本家，與除勞動力外並無任何財產的勞動者，他們的慾望滿足法是完全不同的。這種差異底根元，只能在『效用』理論底信徒們所要深慎迴避的資本主義生產過程中發見。布爾喬亞經濟學底主觀學派所以集中注意在主觀心理上，集中注意在他們買賣已生產的商品時在市場所作的行爲上，也就是因為他們想蒙蔽商品生產及其發展形態底資本主義生產的各種矛盾。

這樣側重經濟現象——使這些現象歸結到市場交換——，也是我們一再抨擊過的社會法西斯底特徵。

和在其他問題上一樣，關於價格問題，社會法西斯現在也已公然採取供求說和界限效用說底布爾喬亞理論了。

近代社會法西斯主義底『祖宗』，最有名的修正主義者柏倫什坦，早已努力採用奧大利學派『底界限效用說以代替馬克斯底價值說了。他認為根據價值的各種商品之交換，只是『思想的標準』，交換雖然必然地有向着價值的傾向，但在實際上是不能實現的。於是柏倫什坦（同樣想把馬克思學說『抽筋換骨』的其他布爾喬亞經濟學者）一方面在口頭上『承認』價值，同時他方面，又否定價值底現實存在。

至於現代的社會法西斯則更是決定地，公開地『揚棄』馬克思學說。例如前面所說的布蘭達爾，在現代經濟及其法則一書中就這樣主張。

『關於價格是依據什麼法則而形成的問題，不外有兩種理論。需求理論與供給理論，便是。兩者的矛盾現在緩和了，且正有許多想使這兩者結合起來的企圖。』

（布蘭達爾著：現代經濟及其法則，二六頁）。

布蘭達爾很明顯地贊成想使『需求理論』與『供給理論』——其中也包含馬克思理論——『結合』起來，以說明科學的種種企圖。這時，他認為供給理論——他以為其中包含馬克思底價值理論——隨着資本主義的發展而日益失其妥當性，現代資本主義大部分商品的價值

『並不是由勞動時間去決定，而是由需求的變動性去決定』。（前引書，四三頁。布蘭達爾在這裡說的是關於商品底獨占價值。我們將來在帝國主義篇上再論牠。它可以用價值來說明的事實，到那時候再談。）

另外最新的社會法西斯經濟學教科書底著者奈爾丁兄弟，也作了同樣的結論。他們一面承認觀念的『純粹社會』上的勞動價值，同時在實際現實上則認為諸商品的價格，不是由勞動價值決定……而是由『界限生產者』（即該商品底全生產中，在最劣的條件下生產的生產者），底生產費去決定。（弗里慈，高恩的社會法西斯主義底理論破產波爾什維克雜誌，一九三一年第三號，五〇——五一頁）。

社會法西斯認為價值理論不適合於實在的現實，與其他布爾喬亞經濟學者提攜；不欲在商品生產底各種矛盾關係——忠實於布爾喬亞利益的他們要深慎迴避的矛盾關係——中去求市場上價格形成之法則，而在交換過程中求之。

第二十六節 作價值尺度與價格本位底貨幣機能

讓我們研究一下貨幣機能吧。如我們所知，由於作一切商品底一般等價物，在商品經濟

裏，貨幣盡了作價值尺度底機能。

但是，要用貨幣來表現各種商品底價值，必須某種衡量單位或本位（標準）。

無論衡量任何東西，不是都需要一種用以衡量的單位嗎？例如衡量長短就用公尺，英尺，英寸等等單位；衡量輕重就用英磅，公斤等等單位，這種單位，在衡量價格時也是必要的。衡量商品價格的貨幣單位，因國家而不同。一直到了採用鑄幣，價格才能在重量單位上表現出來。隨着鑄幣制度之制定，適應着各國的歷史條件，各種鑄幣，被制定作單位。

例如英國是用磅·「斯達林格」（*Lb. Sterling*）作單位。因為以前這一單位，是等於一磅白銀所體現的價值。法國大革命以來，包含純銀（〇·九公分）的弗郎，被制定作單位。我們的計算貨幣單位——金盧布——含有純金二七·四三七（約〇·七七五公分），最初稱為「魯巴里」。

我們把衡量各種商品價格底一定貨幣單位叫做價格本位。由於所制定的價格本位不同，而價格底外觀也不同。換言之，同一商品底價格，由於用金元，用公分，抑用金盧布等等不同單位去表現而呈露出各種不同的形相。當然，無論我們用金盧布來衡量，抑用金元來衡量

商品，其表現商品價值的黃金總量都相同，但表示價格的單位量却不相同。

因為採金技術的關係，黃金底價值往往變動，但這在作價格本位底黃金上並沒有什麼影響。例如含有一盧布底黃金價值即或低落半分，但作一定貨幣單位底一盧布，則仍然是金一「柴魯渥奈慈」底十分之一。

馬克斯說：「黃金價值底變動，對於作價格本位底黃金機能沒有任何關係，這是很明瞭的。黃金價值無論怎樣變動，但各種黃金量，相互地常常保持着同一的價值比例。黃金價值就是低落到一〇〇〇%，十二盎斯底黃金仍然是具有一盎斯黃金底十二倍價值。而決定價格時成爲問題的，只是各個不同的金量相互間底比例。」

他方面，一盎斯底黃金決不會隨着本身底價值增減而變化其重量。因此，其可除部分底重量也同樣不會變化。因此，黃金是確定的價格本位，牠本身底價值儘管怎樣變動，但常常是盡同一任務的。『（資本論——第一卷，第三章）。

儘管在不同的國度裡存在着不同的金幣單位，但把某國鑄幣所表現的價格改算成他國鑄幣所表現的價格，並不是怎樣困難的事。如決定金幣行市即是。當某國金幣與他國金幣交換

時，只要計算鑄幣的重量以外，再加上鑄幣從某國運到他國去的輸送費。如改鑄費較輸送費低廉時，或加上一國的金幣改鑄他國的金幣所需要的費用，便行了。（請看國際借貸節）

這一貨幣，只有假借特殊單位，或特殊價格本位底力量，才能盡價值尺度底機能。

在此，我們決不要把價值尺度底貨幣機能與價格本位底貨幣機能——這價格本位是和價值尺度密切關聯，而且依存於價值尺度的——混淆了。

我們知道，作價值尺度底貨幣機能，是不依存於人類底限制與協定的。假定該商品體現了一定量的勞動，那末就能用一定量的貨幣，和一定的金『塊』來表示牠們的價值。這一金塊底總量，並不依存於由之構成的塊數或單位額數。在該商品價值底本身看來，那只是由黃金價值去決定的。但爲了衡量這一金塊，我們可以約定這個或那個單位。即如上面所述的，在不同的國度裏，因爲不同的歷史條件和法律習慣，而有各式各樣的衡量單位——用制定價值本位底立法可以任意制定衡量的單位。法國的某種衡量單位（戰前的舊佛郎），可以由法律使之代替另一衡量單位（新金佛郎），土耳其，與意大利，以至其他各國，制定了從前沒有過的衡量價格底新單位，這是我們最近親眼看到的事實。

政府雖然可以隨意用立法來制定新的價格本位，但作價值尺度底貨幣機能是不能隨便商量一下便更改的。儘管人類有如何的協定或法律，但生產商品時所費底勞動量仍然照舊時，那末，表現商品價值底金塊，就不能增大或減少，如我們所用的單位有了變更，那末，測定金塊的外觀上的單位個數雖變動了，但金塊本身並沒有變化。正如我們用公尺來衡量一疋布（假定布爲二公尺），或用英尺來衡量這一匹布（六，六尺），客觀存在的長度並沒有變化一樣。表示商品價值底貨幣塊，能够變動的原因，只是在生產商品的必要勞動上，或是在生產貨幣的必要勞動上，有了變化的場合。因此，馬克斯說：「貨幣之作價值尺度的機能與作價格本位的機能，是完全不相同的。即貨幣本身，如當作人類勞動之社會體現看，是價值尺度；如當作被確定的金屬重量看是價格本位。作價值尺度的貨幣用於把無限多樣商品價值轉形爲價格，轉形爲觀念化了的金量；作價格本位的貨幣則衡量這各種金量。」（資本論，第一卷，第三章）。

第二十七節

作流通手段底貨幣 各種商品底變態

商品底價值，我們已經知道，就是不和貨幣交換也能够在觀念上用黃金來衡量。不過，商品經濟裡底貨幣機能，我們知道，並不是只限於作觀念的價值尺度和價格本位。觀念地用黃金來衡量商品價值，實際上，正是因為在過去不止幾千萬次的交換行為中，各種商品與現實的黃金交換才可能的。馬克斯說：『黃金……之所以能够作觀念的尺度，正是因為牠已經成爲貨幣商品，流通於交換過程上的緣故。』（資本論，第一卷，第三章）。

因此，我們要理解貨幣底其他機能，最好先看一下牠在交換過程上的作用。

在商品生產與交換底初期發展階段上，在單純價值形態和擴大價值形態支配着底時代，一生產者所製造的商品，在市場上直接換取滿足他自己慾望的其他商品，某原始共同體，如以毛皮與當時共同體所需要的矢交換，這時候的商品交換是採取以下的形態。即：

第一商品——第二商品，或是： W_1 —— W_2

我們知道，在此，商品的價值與使用價值底矛盾，已經採取兩個商品間底外部矛盾形態。即在出賣 W_1 （毛皮）的共同體看來，毛皮並不是使用價值而是價值，反之，商品 W_2 （矢）是使用價值。在賣矢和買毛皮的人看來，正與此相反。在此，某一商品如不能把牠的價值體

現於其他商品底使用價值上，便已經不能發現其價值。各種商品底交換過程，如我們所知道的，並沒有消滅各種矛盾，而是形成牠的運動和發展底形態。

商品生產根據這各種矛盾而發展，這正是產生出貨幣來的。此商品已經不是直接與他商品交換，而是經過貨幣而交換。生產五穀需要煤油的農夫，在商品生產已經發達的階段上，並不是以自己的五穀與煤油直接交換。而是先賣掉五穀取得貨幣，然後再用貨幣購買煤油與其他必需品。這時，商品流通是採取下面的形式。即：

第一商品（五穀）——貨幣——第二商品（煤油），或是：W₁——C——W₂。

貨幣，在此是用作各個流通商品間的媒介體，而發揮作流通手段底機能。

在各種商品的這一流通過程上，此商品與他商品直接交換時，早已存在的商品生產底矛盾，在貨幣底媒介下，更現出更發展的複雜形態。

爲了闡明這些矛盾，讓我們更進一層研究從此商品到貨幣，從貨幣到他商品這些轉形過程吧。這一過程，很明顯地是由下面兩個階段形成。即：一，W₁—C，即從此商品到貨幣底轉形過程；二，C—W₂，即從貨幣到他商品底轉形過程。

那末，第一過程W—G表現了什麼呢？這不過是商品底販賣過程。這一過程，是以貨幣為媒介從此商品到他商品底總轉形過程上的極重要的契機。商品在未轉形為貨幣以前，雖是具有一定的使用價值，雖是體現社會勞動底生產物，雖是具有價值；但在未賣掉以前，牠的使用價值是不能表現的，牠的價格——價值底貨幣表現，也是不能實現的。

某一商品，例如：一噸鐵與貨幣交換時，馬克斯說：「一噸鐵，因為出賣的關係，即因為牠從認為沒有使用價值的人手裡，轉移到認為有使用價值的人手裡，而實現使用價值；同時，一噸鐵也實現了牠的價值，從單純觀念的黃金變成現實的黃金。」

（馬克斯；經濟學批判，第二章）。

從商品到貨幣底這一轉形，有相當的困難。這一困難是在商品生產底性質上發生的。如我們所知，各種商品是盲目地生產的。在現實上，對於該商品的需要，究竟有沒有，究竟能賣出多少，他商品生產者，究竟生產了多少同樣商品，這一切的一切，商品生產者都不能豫先知道。

各商品生產者間的「分工，使勞動生產物必然轉形為商品，由此而使商品必然轉形為貨

幣；但是這一分工，同時，又使這一轉化，是否很容易解決，成爲偶然的事情。」（資本論，第一卷，第三章）因此，馬克斯把商品轉形爲貨幣的事情，叫作商品的“*Salto mortale*”，即拼命飛躍。

但假定從W1到G底這一轉形已經完成，農夫已把運到市場去的五穀換得貨幣了。農夫既然是賣掉了五穀，那末，當然就是另外一個人已經買去了這些五穀。在農夫方面看來，他販賣五穀是流通的第一階段，即形成了W1——G底過程；在對方看來，例如以自己的貨幣購買農夫五穀的鞋匠看來，這一過程就是G——W2，即是購買五穀的形態。鞋匠因爲購買五穀，所以完成了以前他所賣掉的鞋，而轉形到他商品——在滿足他的慾望上所必要的——去的過程。農夫方面才開始轉形過程。因爲他剛得到將來可以買煤油的貨幣。總之，某人販賣商品，在對方看來，同時就是購買。但在這個時候，商品流通如果是用貨幣來完成的，那末，一方的商品生產者（農夫）販賣商品，是他所生產的商品（五穀）底轉形過程，從五穀到煤油底轉移過程的開端。但同時，在另一商品主看來，這是購買過程，即他所生產的商品底轉形過程（即從鞋到五穀）之終結。

根據以上所說的，我們可以理解商品轉形過程底第二階段， $G \text{ --- } W^2$ ，即農夫的貨幣轉形爲煤油是什麼。農夫可以藉此完成他所生產的商品之轉形過程，取得他要消費的生產物。但同時，又開始了從商品到商品另一轉形過程。換言之，煤油主把自己的煤油與貨幣交換，然後用這個貨幣購買其他的商品等等。

如我們研究一下以貨幣作媒介從商品到商品底總轉形過程，即 $W \text{ --- } G \text{ --- } W$ ，那末，我們可以知道，牠是「從對立的，相互補足的兩個運動，即 $W \text{ --- } G$ 和 $G \text{ --- } W$ 成立的」（資本論，第一卷，第五章）。

但這些運動底各個本身，也是矛盾的。因爲在此商品主看來，是販賣過程與他的商品底轉形過程之開端；同時在對方看來，是購買過程，是他的商品底轉形過程之終結。所以馬克思說：「此商品底總變態，在其最簡單的形態上，以四個端極和三個登場人物（*Personen* dramatic）爲前提。」如按上面的實例來說，就是以鞋舖，農夫，煤油商人爲前提（資本論，第一卷第三章。）

但在此商品與他商品直接交換時，事態就更簡單了。在這一場合，只有兩個人。他們交

換商品後，商品馬上就進入消費場面，即交換過程上除了這兩個人外，不與任何人發生關聯。但在現今的場合，農夫之所以能賣掉五穀，只是因為以前鞋舖賣掉了自己的鞋而得到了買五穀的貨幣。復次，煤油商人底商品運命，依存於農夫五穀底運命等等。鞋舖也許不久就吃完從農夫手裡買來的五穀，農夫也許不久就燒盡用貨幣（從鞋舖那裡獲得的）買來的煤油。但是貨幣仍然繼續服務於商品底流過程上。在五穀到貨幣底轉形過程上牠已經服務過了。但，落於煤油商人手中的這個貨幣，又開始從他的煤油到另一商品（如洋呢）底轉形過程；這樣落於洋呢店手裡的貨幣，又開始從洋呢到另一商品（如毛皮）底轉形過程等等。

在商品與貨幣這種流過程程中，我們可以看見各商品生產者間的深刻關聯與相互依存。關於這點，馬克思曾像下面那樣說：『商品交換，打破了伴隨直接生產的交換之個人和地方底限制，發展了人類勞動一般底物質代謝』（資本論，第一卷，第三章）。

因此，展開了不是為人類的意識，而是為商品經濟底自然力所調整的『社會關聯底複雜線球』；同時，各種矛盾之極複雜的線球也展開了。因為隨着社會關聯的成長，商品生產底無政府狀態也成長。

如我們所看到的，一方面的商品主在從商品到貨幣底轉形過程上是賣者，同時，他方就是買者。但一方的賣者用自己的商品換得貨幣後，可以暫時不買其他商品。以前，商品與商品直接交換的時候，他是不能這樣作的，因為他不能不接受他商品而出賣自己的商品。現在，他把自己的商品賣成貨幣，而停留在這個階段上是可能的。這樣一來，如果他不買另外的商品，那末，另外的商品主，便不能賣掉自己的商品。結果，一聯串的其他商品主也要不能買賣自己的商品。

在資本主義的恐慌時代，這個現象具有普遍性。雖然這種現象只有在資本主義經濟裡才有，而且有着，在單純商品經濟上是見不到的。但，恐慌底可能性，早已潛在於商品底生產關係——在商品流通過程上所表現的——裡了，這是很明顯的。因為在這裡，如果一個轉形過程，停頓於商品到貨幣底轉形階段上，那末，相互依存的商品生產者，就被阻止了貨幣到商品或其相反的轉形過程。

第二十八節 貨幣流通 流通必要的貨幣量

由於論究商品——貨幣流通底過程，我們已經曉得了這個過程上的貨幣的作用，在本質上

，和爲貨幣所媒介的其他商品不同。

一切商品，我們買來後，都用以滿足慾望。買來了五穀，我們便吃，買來了衣服，我們便穿。但我們賣掉五穀，買來貨幣時，這個貨幣後來究竟變成怎樣呢？我們可以說是同樣地把牠消費。但貨幣當作這種東西（並不是單純地當作金塊。而是當作貨幣）來消費，究竟是什麼意思呢？這便是用牠來購買什麼東西，例如用牠來購買煤油。在這一場合，貨幣究竟成了什麼呢？牠不能被吃掉，也不能變成「無」，只是轉移到他人的手裏去，例如轉移到煤油商人的手裏去。但煤油商人又用這個貨幣購買了洋呢，因而「再消費了」這個貨幣。換言之，這個同一的貨幣，又重新爲了商品流通 W_2 （煤油）—— G —— W_3 （洋呢）而擔任了作媒介底職務。

上面已經說過，貨幣又轉到進行新的商品流通的洋呢主人手裏去等等。這一貨幣，因爲有作流通手段的用處，所以從這個人手裏跑到那個人手裏，甚至於僅僅一天就能有數次的流轉，即能夠參加數次的 W —— G —— W 過程。

馬克斯說：「任何商品，在流通過程上的第一步，在其第一個形態變化上，都從流

通過程脫落出來，而另一商品參加進去。反之，貨幣當作流通手段經常地停留在流通界，不斷地徘徊於其中。因此，就發生了流通界中經常地吸收多少貨幣底問題。

（資本論，第一卷，第三章）。

換言之，就是發生在各個瞬間，流通界內存有多少貨幣底問題。

一切貨幣流通，都是服役於商品流通上。因此我們可以知道，流通上的必要貨幣量，很明顯地依存於流通商品底價格總額上。

假定在市場上，有總額一千元底商品。那末，爲了保障正常的流通是否需要一千元底貨幣呢？絕對不是這樣的。一元底貨幣，不是在一天內可以回轉數次，可以服役一元以上底商品嗎？假定農夫賣掉一元五穀，而當場就買了一元底煤油。煤油商人又用這一元貨幣買了洋呢，洋呢店又用這一元買了絨毛。而這一元底貨幣就在此停止了牠在這一天的流轉。那末，結果如何呢？在一天內，同一個一元底貨幣，服役了以下的各種商品。

一元五穀

一元煤油

一元洋呢

一元絨毛

合計，四元商品。

這就是說，一元貨幣流轉了四次。貨幣的流轉越快，而越服務更多的商品。市場的一元貨幣，雖然不是用同一的速度流轉，但，如求一元貨幣（及一般的同位貨幣）底平均流轉速度，那末就很容易得到以下的結論。即，流通必要的貨幣量，是等於用同位貨幣底平均流轉速度，除流通界上存在着的全商品價格底總額（註）。假定每個一元貨幣，平均一天有五次流轉，那末，按上面的實例，就可以知道市場上並不需要一千元，而是需要五除一〇〇〇的貨幣量，即需要二百元底貨幣。

在後面闡明貨幣底某些新機能時，將再加許多補充。

【註】流通必要的貨幣量 = $\frac{\text{流通界中的全商品價格}}{\text{同位貨幣底平均流轉速度}}$ ，按上面所舉之實例：按上

$$\text{必要的貨幣量} = \frac{1000}{5} = 200 \text{ 元}$$

第二十九節 作價值標誌的貨幣 不完全價值貨

一七〇

幣與紙幣之發生

我們知道，貨幣是當作具有一定重量與形式的鑄幣流通於市場的。

在流通界上，鑄幣從這人手裡跑到那人手裡，在這當中不可避免地要有少許消耗。換言之，鑄幣少許地消磨着，減少着其重量的一部分。在這時候，當然消失體現於鑄幣中底部分價值。

不過，鑄幣底價值雖消失了一部分，但鑄幣並不能因之馬上就脫落於流通之外。在鑄幣只是消失其重量的一小部分，其所包含的金屬內容尚未減到特定的最少限度（普通由國家規定的）以下時，磨損的鑄幣與未被磨損的鑄幣是平等地通用於市場上的。

那末，這一場合，結果怎樣呢？磨損的五盧布鑄幣，與未被磨損的，或尚未十分被磨損的鑄幣平等地通用着。用鑄幣底稱號和根據這個鑄幣稱號（一般所謂鑄幣的名目價值）在市場上所能買來的商品分量，和這個磨損的鑄幣中所體現的實在價值分離了。

『金幣底稱號與金幣底實體量，名目上的內容與實在的內容，開始僅少的分離過程。相等額而底金幣，因為牠的重量不同，而形成不等的價值。作流通手段底黃金與作價格本位底黃金開始分離，因而各種商品底價格雖能實現，但牠已經不是各種商品底現實等價了』（資本論，第一卷，第三章）。

以磨損的鑄幣形式而停留於流通界的黃金，已不能作各種商品底『現實等價』，和不能作價值底現實尺度。換言之，牠雖然服務於商品流通，但牠只是價值底標誌，只是完全價值貨幣底暫時代用者。

特別應當申說者，即完全價值貨幣正因為有當作流通手段底機能，所以，暫時可以用不完全價值底價值標誌來代替。

貨幣，在流通過程上，只是暫時停留在某商品主的手裡，而馬上就要轉移到他人的手裡。即，農夫得到貨幣後，馬上就轉移到煤油商人的手裏；煤油商人又轉移到採油業者等等的人手裡；因此在這樣一個短時間內，停留在自己的手裡的鑄幣，究竟是否完全價值底貨幣，抑或是代用底不完全價值底貨幣，這些問題，在他們看來，並不如何重要。

不完全價值底金幣，在流通過程上，既然能够代替完全價值底金幣，那末，不用黃金而用其他金屬所製成的不完全價值貨幣，甚或用紙幣來充當這一角色，當然也沒有什麼奇怪。

「貨幣的流轉本身，既使鑄幣之實在內容離開其名目上的內容，既使其金屬上的存在離開其機能上的存在，則貨幣流轉中便潛在地包含着：在鑄幣機能上的金屬貨幣有被其他材料造成的名目貨幣或象徵所代替之可能性。」（資本論，第一卷，第三章）

銀幣，銅幣，白銅幣與其他輔幣，按其包含的金屬內容上說，比牠名目上所代表的價值更低得多。至於能够代替完全價值貨幣底紙幣，則其本身並沒有任何價值，祇是單純的象徵和標誌而已。

「紙幣是黃金底標誌，或是貨幣底標誌……紙幣只有在其代表具有其他一切商品量相同的價值量的時候，是價值標誌。」（資本論，第一卷，第三章）

不完全價值貨幣與紙幣，既然只能一時在流通過程上代替完全價值貨幣，因此，要使之能够與金幣盡同等的機能，需要一個極重要的條件：即，紙幣的數目不能超過當時流通上所

必要的貨幣量。

我們上面已經說過，這個貨幣量，在根本上，依存於什麼東西。

假定不保守這個條件，紙幣底實在價值就會低落到名目價值以下。（例如在這一場合，十元紙幣表示着比十元金幣更少的價值。）

爲使這一根本條件不至破壞，需要什麼方法呢？紙幣所代表的價值下落，在國民經濟上會有什麼影響呢？這一切問題，我們在論究紙幣時，再加特別分析。

在此應當特別申說的是：紙幣（與輔幣同樣），在流通過程上，只是金幣之一時的代表者而已。這一貨幣數量，如超過流通必要的金幣數量時，無論其所代表的價值如何變動，其能購買的商品分量是一定的。換言之，這一貨幣在流通上所代替的金幣量，即是其能購買的商品量。例如在商品的某種價格，在同位鑄幣的某種流轉速度上（註），假定商品流通需要一億元底金幣，而現在有『一元』底紙幣二億張在市場上流通着，那末，這二億元紙幣所能購買的商品量，等於以金幣一億元所能購買的商品量，換言之，每元的紙幣是代替1/2元的金幣。

上面，我們已經研究過紙幣了，現在讓我們再研究一下金幣底其他機能吧。

〔註〕我們尚未討論的其他條件，暫且不提。

第二十節 作儲藏手段底貨幣

我們已經知道，在商品中貨幣流過程上，貨幣不斷地服務於新的商品流通，不斷地從這個人手裡跑到那個人手裡。

那末，我們可以說，貨幣的行住坐臥，常常都是在流通界上；或是牠在流通上，被註定作『永遠的流浪者』嗎？事實並不是如此。由上面所述，我們很容易理解，無論在任何時候，貨幣都能脫落於流通界之外，如在流通上有多餘時，那末，牠便被保存於那不能與其他商品相交換的人的錢袋裡。

我們已經知道，流通必要的貨幣量，是由商品價格底總額與貨幣底流轉速度決定的。但市場上的商品量，並不是一定不變的量。生產某種商品所必要的社會勞動，也許明天便有變化。而這些商品底價值就會變動，隨着價值的變動，牠的價格也要變動。假定市場上的商品數量減少了，或者貨幣底流轉速度增大了，因而一部分底貨幣就多餘了。那末這一多餘部分

底貨幣，究竟怎樣辦呢？一部分的金幣就改鑄成耳環，戒指，金牙等，以滿足所有者的直接需要。這時，一般地，牠就禁止了貨幣的機能。但形成這樣結果的，普通只是貨幣的很少部分——由于某種原因而脫落於流過程之外，在錢袋中停頓着的部分——，大部分是以保持貨幣形態為原則，暫時收藏在保險箱裡，錢匣裡，床底下，因此，流通手段就轉變為儲藏手段了。

為什麼會變成這樣呢？普通只是過剩貨幣底一小部分，轉化為金製品和消費資料，這究竟是什麼道理呢？這是因為現在商品流通上所不需要的一部分貨幣，也許馬上在流通上為了購買各種商品而變成需要。且，商品經濟上的貨幣作用本身，產生出儲藏貨幣的要求。如我們所看到的，因為貨幣在商品經濟裡具有驚人的權力。在商品經濟裡，貨幣不能買的東西一個也沒有。人在商品生產與商品交換支配着的社會裡，越有貨幣便越有勢力。

積蓄作儲藏手段底貨幣這種傾向，在商品貨幣交換底初期階段便已有了萌芽形態。

當然望範圍比較狹窄的時候，人們的慾望可以用較少的生產物來滿足。生產超過這一數目的生產物，能夠完全與當作儲藏手段而積蓄的黃金相交換。以後，隨着商品生產之日益發

展，而發生一種保障商品生產者底經濟，不受一切可能的偶發事件——在商品生產底無政府狀態下，幾時遭遇都說不定的偶發事件——之影響的要求。

「他（商品生產者）底慾望不斷地更新，必需不斷地購買他人底商品。但，他方面，他自身底商品生產與販賣是需要時間而且依存於各種偶然性的。」（因此，有時，他不賣也必須賣）（資本論，第一卷；第三章）。

商品生產者，因為沒有確信能夠賣出自己所生產的商品，所以常常儲藏多少貨幣，以備在賣不掉自己的商品的時候，也可以購買滿足自己慾望的必要生產物。作儲藏手段底貨幣之一時的積蓄，常常是因為以下的必要而發生，即，爲了購買某種物品需要一定的款額，因此，在某個期間內要少許地逐漸貯蓄起來。例如農夫想購買新連枷（Flail），必需一點一點地積蓄牠賣農產物獲得的錢，一直達到必要的款額。

貨幣之一時的停頓，另外還有一個原因，即有時，用出賣自己的商品得來的錢，稍過些時再購買商品比馬上購買有利。（註一）

「因此，在交易的一切場所裡，都有極多不等的金銀儲藏。隨着以商品爲交換價

值，或以交換價值爲商品而保留的可能性之發生，而激起對於黃金的貪慾。」（資本論，第一卷，第三章）

【註一】在資本主義經濟裡，關於形成遊閑貨幣之一時儲藏的原因，後面更要詳細地專門討論。暫時我們只是極一般地，而且能適用到單純商品經濟上去地，去討論關於貨幣停頓的問題。

隨着商品生產與貨幣權力的成長，這個「貪慾」也越發擴大，發生了沒有止境的積蓄欲求。要盡量多保存黃金，必須盡量多生產商品，把這些商品與貨幣交換，在這些貨幣中盡量少拿來滿足自己的慾望。

馬克斯說：「因此，儲藏者便犧牲肉慾的享樂於黃金物神之前。……他方面……他生產的商品越多，便能賣越多。所以勤奮，節儉，和貪慾成爲他的主要美德。」

在隱藏貨幣而使之轉化爲儲藏手段的人們看來， $W_1 - G - W_2$ 底過程是中斷了，停頓在 $W_1 - G$ 底階段上。儲藏手段底價值，即體現於其中的勞動，任何瞬間都準備跳出來

，以統制商品經濟底社會關係之運動，這也可以說是假睡的。

第三十一節 作支付手段底貨幣

我們在上面討論商品和貨幣流通時，都是用現金來進行一切商品買賣的。換言之，商品的賣者在交換商品底當場就接受現金，買者在購買以前，如沒有與商品相交換的貨幣，便不能購買的。在商品與貨幣交換底初期發展階段上，事實是非如此不可的。但隨着商品生產和商品貨幣流通的發展，展開了以下的各種條件，即，貨幣從買者轉移到賣者，與商品從賣者轉移到買者這二者分離了。換言之，在這一基礎上，商品的轉移完了以後，要經過一個期間，才開始貨幣的轉移。這便是信用販賣。（註）

【註】關於信用，後章再詳論之，在此爲闡明各種貨幣機能，祇總括地稍加研究。

現在，假定農夫在夏天需要商人所出售的棉花。但在這個時候，他沒有那樣多買棉花的現款。這一筆款，到秋天，賣掉他新收穫的五穀時，是能得到的。這時，商人用信用賣棉花給他，換言之，農夫約定在秋天賣掉五穀後還錢。這時，商品和貨幣的流通過程有如下的「變態」底外觀。

一， M_2 （農夫在夏天買到商人的棉花）

二， $W_1—G$ （農夫在秋天賣掉五穀）

三， G （農夫還商人的錢）

誰都知道，這一過程，普通，是由兩個階段形成的，即：

(1) $W_1—G$

(2) $G—W_2$

農夫對於自己所買的商品，如果在秋天才把錢付給商人，那末，在這種支付中，很明顯的，貨幣已經不是流通手段了。因為在支付貨幣以前，商品早已『流轉』了。這一支付，可以說是填補信用購買時，在 $W_1—G—W_2$ 底過程上所發生的空隙。這時，貨幣已經不是作流通手段，而是作支付手段了。

在已發展的商品經濟裡，每天締結很多各種期限的信用合同。以前締結的合同的支付期限，有許多在同一天滿期。又有同一個人在同一時間，以信用購買他人底商品，而又以信用轉賣於第三者。因此，支付期限滿期時，各種支付可以相互抵消。例如，甲在今天必須付乙

百元。但乙在今天又必須付丙百元。因此相互計算的結果，甲必須直接付丙百元。總之，兩個百元底支付，只用一個就完事了。

抵消各個債務者的支付的計算，實際上不光是由債務者本身去進行，同時，常常由銀行和特殊計算所去解決。因此，對於現款的需要，很顯著地減少了。

假如甲因某種理由，今天沒有實行支付，那末，會發生什麼影響呢？乙因為曾用信用把商品賣給他，所以乙最先感到麻煩。但乙本身也必須在今天支付對丙的負債。同時，乙也許認為甲在今天一定還錢；因而拿這個合同給丙，這種事常常有。這時，乙也要不能支付對丙的負債。這樣一來，丙也同樣感到麻煩，因此，我們曉得當締結信用合同時，這些人物完全是一開始便相互依存着的。

馬克斯說：『支付手段的流通，表現以前早已完成的社會關聯。』（資本論，第一卷，第三章）。

同時，在此很清楚地表現出：『作支付手段底貨幣機能包含着一個直接的矛盾』（資本論，第一卷，第三章）。

實際上，在清算抵消各債務者的債務時，並不需要現金。在這裡，如馬克斯所說的，貨幣『只是在觀念上當作計算貨幣或價值尺度』（前引書）。例如在上面的例子裡，締結了總額二百元底信用合同，但相互抵消的結果，只需要貨幣百元就够了，相抵消的其他一百元，並不需要現實貨幣，只是在計算上表現了觀念上的姿態。但，同時，只要在現實需要支付，便需要現實貨幣。在此，貨幣既不是在腦海內計算的觀念的價值尺度，同時也不是與他商品當場交換時的流通手段。（ M_1 不是早已與 M_2 交換過了嗎？）現在是需要補償以前所賣出的商品的現實金幣。

總之，由于完成作支付手段底機能，貨幣發揮了兩種矛盾的性質。換言之，貨幣要同時表現作現實底金幣，和作觀念底計算貨幣，二者間的矛盾，在資本主義恐慌期和金融恐慌時期，極尖銳地表露了出來。在該時期以前，在未到支付期限時，資本家是打算着抵消相當多的負債部分，而相互以信用買賣商品的。但是，恐慌的襲來，使這種抵消在中途就不可能了。

因此各個資本家，都發狂似的想取得現款。『貨幣突然而且不經過中間媒介，而從計算

貨幣這種純觀念姿態，轉變為現款的貨幣（前引書）。在此，我們再可以看見，恐慌的可能性，潛在於貨幣底機能中；且這個可能性在資本主義社會裡，轉化為現實性。

現在，如我們注意流通內所有的貨幣總額，那末，便可以明瞭以下的各種區別。

上面也說過，流通上所需要的貨幣量，主要的由現在流通着的各種商品的價格總額去決定。但是商品底一部分並不是用現金買去的，而是用信用買去，在當天，並不需要對這些商品支付貨幣；所以用信用買去的商品價格，必須從流通所必要的貨幣量除去，這是很明顯的事實。

不僅如此。如昨天，一個星期前，一個月前，以信用買來的許多商品的支付期限，有在今天完全到期的，這些商品早已退出於流通界之外，而今天為了償還負債必須現金。同時還有對其他各種義務（對於納稅和貸款等等的支付）所需要的支付，也同樣需要貨幣。所以這種支付所需要的貨幣量——今天到期的——也必須加到流通必要的貨幣量上，這是很顯明的。

但是，我們知道，限期支付的一部分，由於債務者的相互計算；不用現金也可以相互抵消。相互抵消的支付，是不需要現金的。

相互抵消的支付總額，不待說是應當從流通必要的貨幣量除去。

因此，我們知道：流通上所需要的貨幣量，第一，現在市場上所流通的各種商品價格越多便越多；第二，當天以信用買去的商品越多便越少；第三，限期支付底總額越多便越多；第四，相抵消的支付額越多便越少；第五，市場上同位貨幣底流轉速度越大便越少。

茲用公式表示如下：

$$\text{流通所需要的貨幣量} = \frac{A-B+C-D}{C}$$

A是現在流通着的各種商品的價格總額，B是以信用買去的商品價格，C是限期支付的總額，D是（互相抵消的支付額，G是）（此句日譯漏去——健）同位貨幣流轉的速度。這便是補足上面關於流通必要的貨幣量所說的話。

第三十二節 信用貨幣的發生 信用貨幣與紙幣的區別

我們已經曉得，商品不僅用現金可以買，而且用信用也可以買。在上面的實例上，農夫在春天買商人的棉花，在秋天賣掉自己的五穀，才能支付這筆欠款，賣棉花的商人，普遍是

向農夫要一張借據。如果這個農夫有支付能力，換言之，如果牠在滿期的那天能够支付，那末，商人在農夫未償還欠款前想買工業家的物品時，可以不必另寫借據給工業家，只把農夫所寫的借據給他。工業家又因為要買棉花，所以又把借據轉讓於另外一個農夫。

因此，買棉花底農夫的借據，一時代替完全價值貨幣，從這個人手裡轉移到另外一個人手裡。但是農夫這個借據，只能在很少數的人間通用。後來，發達了大銀行，而各種債務借據（後面，把這些借據稱為期票），可以完全在銀行中貼現。銀行把自己的銀行券和商人，農夫，工業家等的期票交換。資產階級政府，用特別法律規定銀行適應着現存的黃金與個人的債券而發行的銀行券數量。

這個銀行券可以自由流通，而且暫時可以代替完全價值貨幣。從這個支付手段底機能產生出信用貨幣——如後面說的，這在資本主義社會裡，有很大的作用。

馬克斯說：『信用貨幣直接發生於作支付手段底貨幣機能裡，購買商品本身的債務證券，因轉移債權，而能使它再流通』（資本論，第一卷，第三章）。

除這些信用貨幣外，紙幣也能代替完全價值貨幣。那末紙幣與信用貨幣究竟有什麼區別

呢？

上面說過，銀行券是由銀行發行的，這種發行雖然說是爲國家統制着，但發券銀行並不一定非國立銀行不可。

但是紙幣一定表現爲國家自身所發行的（註）定額證券。銀行券是銀行底証券，當發行牠的時候，銀行是把牠和別人的証券（期票等等）交換；反之，紙幣是國家發行的証券，在發行牠時，國家不和任何人的任何証券交換，在國家的金幣量不夠的場合，尤其是在戰爭，革命，恐慌等等時候，紙幣是國家用來籌款的手段。

【註】有的時候，都市自治機關和其他各種社團也都有國家的作用。

銀行券的流通，有的時候（雖然不是永久的）帶着任意的性質。銀行一接受個人的債務證券，便發行銀行券和牠交換，如果這些個人都有支付能力（我們知道，銀行常常努力於證明這點），那末銀行不用銀行券而用現金給他們，這也是當然的事。因爲期限一到，銀行可以從給証券予銀行的那個人手裡收到貨幣。正因爲這樣，所以一般地，銀行自由地把銀行券和黃金兌換，而銀行券的流通，普通都帶着任意的性質。（註）

【註】但是，銀行券也有不兌換的時候。例如奧大利一八九二年以來所實行的便是。這個時候，如果銀行券底發行量是現實地適應着商品流通的要求而被嚴格地統制着的，那末銀行券市價便可以和金幣市價相等。這種統制，在兌換銀行券時自動地進行着。如必需使用銀行券的交易合同之數目減少，則銀行券所有者把銀行券退還銀行，要求銀行清償債務，要求兌換現金。如銀行券不能流通，那末，銀行必須由流通界自動收回銀行券。銀行券不能通用時，特別重要的是統制期票和一般信用證券之流出與流入他國。爲什麼這樣，我們在後面可以詳細論究。

至於紙幣之流通，常常是帶着強制性的，和國家是否承認兌現沒有關係。（有許多場合並不實行兌現。）

從上面所說的紙幣特性裡，發生了很多重要的結果。我們必須對比着紙幣和信用貨幣，而研究這些結果。

發行信用貨幣有限制嗎？受什麼限制呢？

很明顯的有限制，而且這種限制是由與銀行所發行的兌現銀行券交換的現實證券量去決定的。銀行券量增加了一千萬元，那末，便是銀行接受到他人的一千萬元債務證券（期票）。但在這一期票背後，因為潛在着一定商品之信用買賣，所以這就是意味着國內的商業交易增加了同量的額數。因之，國內銀行券的數量之增加，是由國民經濟的狀態，和表現商業交易本身的貨幣之需要去決定。

至於紙幣，情形便完全不同。如我們上面說過的，紙幣與現實商業交易之必要無關，當國家的支出超過收入時，按着國家的需要，由國家發行紙幣。

當國家和商業交易的需要無關係地濫發紙幣時，會發生什麼結果呢？

我們把這個問題稍為研究一下吧。

我們已經說過，紙幣能够代替完全價值貨幣的基本機能——那是作支付手段的機能。

由此便生出這樣的結論：紙幣所代表的價值和金幣價值一致，只有在紙幣量不超過商品流通的必要的時候。

我們又知道，某一特定時期，國內流通上所必要的貨幣量，是有一定範圍的，那個範圍

是由市場上流通着的全商品價格，以信用買去的商品價格，限期支付的貨幣量，和鑄幣的流通速度等等去決定。

如金幣數量超過流通上的必要額時，黃金的過剩部分就當作儲藏手段積蓄起來，否則就改鑄成各種金製品。

如果流通界內除了金幣外還有紙幣的時候，怎樣呢？

我們舉一個例來看看吧。現在假定國內有一億元底金幣和一億元底紙幣。如果流通必要的貨幣量在二億元以上時，那末，很明顯的，紙幣與金幣是平等地通用的。如果實際上，金幣不能滿足流通的全需要而只滿足其一部，又如果投到流通內的紙幣量並沒有超過流通上的不足金額，那末紙幣所代表的價值，當然是與金幣相等。但如果流通必要的貨幣量仍然是兩億元，而紙幣再加發一億元，共兩億元。那末，國內的金幣和紙幣總量是三億元。這些貨幣的一部分，即一億元，很明顯的是流通上的多餘部分。我們上面說過，這一多餘部分是應該從流通手段轉化為儲藏手段的。那末究竟是那種貨幣轉化為儲藏手段呢？

想『儲藏』貨幣，大概誰都是選擇完全價值底金幣的。一億元的金幣，逐漸退出流通界，而收藏在保險箱裡。在流通界內只剩下二億元底紙幣（註）。在流通上需要二億元貨幣時，紙幣仍然可以完整地代替金幣服務於流通上，即用一元底紙幣可以買到一元金幣的商品。

【註】在此，好像『劣幣』（紙幣）驅逐了『良幣』（金幣）。『劣幣』這樣驅逐『良幣』，叫做『克賴霞姆法則（Greshams Law）』。

現在假定流通必要的貨幣量與上面相同，而紙幣量擴大到三億元。

因為只需要金幣二億元，而現在有三億元紙幣，所以印着『一元』底各個紙幣，在流通上不能當作金幣一元通用，而只能代表其本身的 $\frac{2}{3}$ 價值，即只能代表 $\frac{2}{3}$ 元。這個時候，紙幣所代表的價值降低了三分之一，用紙幣三元所購買的商品，在價值上與金幣二元底價值相等，這是很明顯的。

但在此又有了問題，因為流通上所必要的，只是二億元，假定國家發行了二億元底紙幣，而多餘的一億元底紙幣，為什麼不能像多餘的金幣一樣地退出流通過程，形成『儲藏手段

『呢？』

姑且先假定這樣。發行紙幣的三分之一被儲藏起來，在流通上只有二億元，即在流通上正合乎必要的數目而在流通着。在這一場合，多餘的紙幣一億元被儲藏起來，因此流通上的紙幣所代表的價值，現實上並不低落。

但這只有在理論上才可能。

現實上，過剩紙幣底全部並不能永久存放在錢匣裡。

所儲藏的貨幣之一部分，無論如何都要跑到流通界來。如儲蓄了金錢的農夫要購買連枷，失了業的人，要拿出以前積蓄起的錢來用。如果一億元儲藏紙幣中，今天流出一千萬元到流通界來，那末現在的流通界裡會有二億一千萬元底紙幣。但，流通必要量仍然是二億元。市場上只需要二億元底金幣。而紙幣就有二億一千萬元。很明顯的，紙幣所代表的價值要低落。紙幣所代表的價值，雖然只是低落一點，然而，當作儲藏手段用的希望便要稀薄了。希望儲蓄紙幣的人，也就『消失了這種意念』。這樣一來，其他的九千萬元紙幣，也會慌忙地跑到這個『塵世』來——這是因為誰都想努力把牠變成現實價值底商品。

結果，紙幣所代表的價值就越發低落（低落1—3）。

因此，嚴格地說來，紙幣是沒有作儲藏手段底能力的。即証實了紙幣之能十足代替完全價值貨幣的原因，只有在流通過程上。由此，我們知道發行小額紙幣時，即在能自由兌換的國家，如濫發紙幣，紙幣所代表的價值一低落，馬上便要停止兌換。

第二十三節 總括與結論

我們把上面關於紙幣所說的話總括一下吧：

一，紙幣是為填補國家財政由國家發行，且帶有強制性質的。普通不兌換現金（雖然在穩定的紙幣行市裡，有時，有這樣的交換）。

二，紙幣之能代替完全價值貨幣，只是在流通過程上。因為在流通過程上，貨幣並不當作儲藏手段停頓起來，而從這個人手裡轉移到那個人手裏；因為貨幣的流通只是商品交換過程上的單純的瞬間驛站。

三，如果紙幣的票面總額沒有超過用現金表示的流通必要的貨幣量，那末，紙幣所代表的價值便和金幣的價值相等。如果流通必要的貨幣量是在發行紙幣票面價格以下，那末紙幣

所代表的價值便要比金幣的價值低，其低落的程度，由紙幣的票面價值超過流通必要的完全價值貨幣的數目去決定。

【註】因此就會發生以下的疑問。如果流通着的紙幣（連流通着的金幣也在內）少於流通必要的貨幣量時，怎樣呢？這時，紙幣所代表的價值，一時也許有漲高到金幣的價值以上的。但這當然不是永久的。因為國家一定還會加發紙幣，且因為在紙幣購買力未回到金幣的價值時，不僅是本國，常常連外國的現金也會急劇地開始流入流通界來。

我們上面所說的關於紙幣與金幣的關聯，好像和現實的某種事象相矛盾。因為乍看這個關聯，不能馬上就很容易瞭解。例如俄國，自開戰（歐戰）以來，雖然紙幣不能兌換現金，但這不能兌換的事實，並不能就說是與金幣沒有關聯。因為只要存在着含有一定量黃金的實在金盧布——紙盧布的價值能與之比較的金盧布——，那末，與金盧布的一切關聯，雖然隔離得很遠，但總是有的。可是沒有本國的金幣單位的國家，或國家權力自發生以來就沒有金幣，而只有紙幣的國家，是怎樣呢？如波蘭即是這種國家。波蘭獨立後便發行了一種所謂波蘭馬克（現在名為「茲勞蒂」（Nowy）底紙幣。還有里特維亞（Litwa）的幣名「里」

（重譯者），里蘇尼亞（Lithuania的幣名Litas）等類的新國家，也是這樣，在這種國家，紙幣也同樣是間接依存於黃金的。例如波蘭馬克所代表的價值，最初是由德國的金馬克底價值去決定（這是因為波蘭的國家權力是在德國占領下才開始建立的），里特維亞的紙幣是由俄國的盧布去決定等等。至紙幣所代表的價值暴跌，而紙幣與本國的金幣分離時，戰後各國（有若干國家現在仍然如是），乃將其紙幣價值都根據美國的金元。

這，只是證明紙幣並不能完全代替完全價值貨幣，其作用只是流通手段，決不能成爲價值尺度。

四、同時，由上面的說明，又可以明白，以爲紙幣所代表的價值與金幣的價值相等的根本條件，是紙幣和現金自由兌換這種普通觀念，究竟錯誤到怎樣的田地。

上面說過，紙幣雖然常常因國家而能兌換現金，但這決不是永遠如此的。紙幣也有不能兌換現金的時候。不過，雖是這樣，紙幣也並不會變成廢紙。在紙幣量不超過流通必要貨幣量的時候便是如此。

但在此要注意的是：我們研究紙幣時，爲求簡單起見，是以流通必要的貨幣量之一定不

變爲前提的。即在現實上並不一定是這樣。因爲各種商品的分量與價格，鑄幣之流轉速度等是不斷地變化的。不過，雖是這樣，但最少，流通必要的貨幣量，有一比較長期而不再減少的最低限度。因此，嚴格說來，防止紙幣所代表的價值下降，需要使紙幣量不超過這個限度（即常常保持這個最低限度）。

如果貨幣的需要，一時超過了這最低限度，而國家爲了適應貨幣的大量需要，增發紙幣至最低限度以上時，那末，這時候，國家便要準備現金（或其他現實有價物）以防止紙幣價值的暴跌，使貨幣的需要落到最低限度時，可以和現金或其他有價物交換，把紙幣從流通界收回來。

在此，現金或有價物的準備，並不是必需等於發行紙幣的總額，而是必須等於超過最低限度的分量。

五、在總括上面所說的話時，這一項裡，我們要說的是：有不完全價值之金屬輔幣問題。輔幣雖然與紙幣不同，額面價格比較小，但總是有若干價值的。銀幣，銅幣，白銅幣，和這類似的鑄幣，都是輔幣。例如銀盧布，雖然只含有等於金七〇科比克的白銀量，但仍當作

一金盧布用。至於銅幣，白銅幣，青銅幣，和黃金比較起來，有更低的價值。

如果我們想起上面關於紙幣所說的話，那末，這個輔幣和金幣並行通用的事實，就不需要怎樣說明了，輔幣也只是一時在流通上代替金幣的，假定其代表的價值並不在金幣的價值以下，那末，這也只是在其分量並不超過流通必需的額數的時候。如果輔幣的數量超過了流通必要額，那末，牠所代表的價值就逐漸低落，一直低到等於其所包含的金屬之現實價值。又如果流通必要的貨幣量比現在流通着的貨幣量少時，那末，具有完全價值底輔幣，也會和超過流通必要額的金幣一樣，陷於同一命運去。即，銀幣（或銅幣等等）變成儲藏手段，或改鑄成金屬製品等等。

六，最後，關於信用貨幣與紙幣的區別，現在還有一個應當注意的問題，首先應當牢記的，就是在現實上二者並不能嚴密地分辨出來，以前曾是信用貨幣，而後來變成紙幣的並不少。例如歐戰前的帝俄，與金屬貨幣同時流通的貨幣代替物，不外是國立銀行的信用貨幣，可以隨時兌換，很多部分是在期票貼現時發行的，即銀行爲了兌換別人的可靠證券，而發行的信用貨幣。但開戰後，這個信用貨幣就變成特殊的紙幣，停止了兌換，已經不是爲了兌換

可靠的期票而發行，而是爲了『供應戰時的需要』和短期國庫券交換而發行了。國庫券並不是以現實的商品交易爲背景，所以不能視爲可靠的期票，毋寧說有點像流通期票。

因此，這種貨幣所代表的價值，戰時，隨着國立銀行的發行額之增大，而開始有低落的傾向。

第二十四節 通貨膨脹及其對國民經濟的影響

紙幣的發行如超過流通上的必要額，就會引起所謂『通貨膨脹』，即市場上的紙幣氾濫。

物價騰貴是隨着通貨膨脹而來的。即，隨着通貨膨脹的成長，而價格逐漸高漲。這時，因爲不能預知物價與紙幣所代表的價值如何變動，所以資本主義整個信用體系不可避免地走入崩潰。

有貨幣的人，誰都想起快把牠換成商品，有商品的人，誰都想看着商品價格的暴漲努力把商品多延長一點時候保存在自己手裡。

前途暗淡，物價瘋狂似地高漲。誰都想把跌價的紙幣脫手，推到別人身上去；因此就形

成了投機家犧牲別人以抓取不勞而獲的財貨的地盤。

通貨膨脹所給與的影響，在資本主義社會的各階級看來並不是一樣的。受最大影響的當然是勞動者層。

通貨膨脹時，工資的提高常常比生活資料的價格之騰貴遲。這使勞動階級的狀況日益惡化，使勞動者日益貧困化。小所有者的貯蓄也日益減少其價值。

布爾喬亞努力提高價值，把其貨幣資本轉變為現金，寶石類以及外國貨幣等，把自己的商品賣給外國等等方法以避免通貨膨脹的影響。

不過，雖是這樣，但因為貶低價值的紙幣摧毀了資本主義經濟底整個組織；所以需要把這個經濟組織放在比較安定的狀態上，因此，強迫實行穩定通貨。那末正常的貨幣流通，要怎樣才能恢復呢？

收入的主要部分：不單純是發行紙幣，而是某種更固定的財源的那種國家預算，即這種國家的收支關係，很明顯地是根本的預備條件。徵收人民的捐稅，內債與外債，國營企業的收入等，都是這種財源。

戰時，因為國家的支出非常大，用上面所說的一切固定收入來填補還不够，所以安定貨幣底價值普通是不可能的。國內的經濟狀態不安定，經濟發生動搖時，都是這樣。因為在這種場合，從國內所得到的租稅和內債都不多，而外國資本家看見對方沒有多大的把握，也不肯放款。

所以幣制之確立，只有在一國經濟狀態良好時，才有可能。如建立了穩定的幣制，那末，由於形成對於前途的信賴和信用的基礎，而可以日益得到良好的經濟狀況。

資本主義國家的特徵是；最受通貨膨脹的痛苦的勞動者要負改革貨幣的責任，國家所課賦的租稅大部分都壓在勞動者身上，國債的利息也同樣要他們去支付。

安定通貨是用下面的方法：

一，廢棄舊紙幣（nullification）。即取消舊紙幣的流通效力，而換以新的安定紙幣，信用貨幣，或金幣。

二，貶低平價（Devaluation）。即已經發行的紙幣並不廢棄，而停止今後的發行。

這時，紙幣所代表的價值雖然很低，但以後，價值不會再低落。紙幣所代表的價值與

金幣底價值間，建立了稍爲安定的比率。

這一個比率由國家正式承認，以後國家就可以把舊紙幣和新紙幣甚或和金幣交換。

三，通貨緊縮（Deflation——即肅清通貨膨脹）。國家雖然保留現在流通着的紙幣的效力，但同時不獨停止今後發行新紙幣，且減低已經流通的紙幣量。這，可以由國家把租稅及其他收入所得到的一部分紙幣，不再投入流通界而完成。

殘留於流通內的紙幣所代表的價值，逐漸高漲，不久便達到金幣底價值。某經濟學家，把紙幣這樣恢復原價底方法，叫作『復舊』。

廢棄舊紙幣，在法國大革命時代，曾用過這個辦法；貶低幣價，在歐戰後之德國及其他各國改革幣制時都用過；通貨緊縮（第三個方法），世界大戰後由英國實行過（註）。

【註】『關於現代資本主義各國的貨幣流通』，一三二頁。

第三十五節 世界貨幣

貨幣不單是在一國內流通的東西，而且是可以從此國到他國的東西。

這時，貨幣在一國內所取得的特性都失掉了。

具有一定模型與重量的一國鑄幣，雖然在本國內可以作價格本位，但一流出本國國境，馬上便不是價格本位了。

在國際商業上的各國貨幣單位（我們已經講過），是用自己所包含的金屬重量相互比較，因而各個鑄幣只是有某種重量的金塊。

磨損的舊金幣，或不完全價值的輔幣，在國際商業上已不能表現為完全價值貨幣的代替者和價值標誌了；換言之，磨損的金幣，銀幣，銅幣等，是按牠們的重量和體現的現實價值來計算的。

『隨着貨幣之脫出國內的流通領域，而再捨棄其作價格本位，鑄幣，輔幣，價值標誌等等當地的各種形態，而回到原來的貴金屬金塊形態去。』（資本裡，第一卷，第三章）。

『作世界貨幣的這種金塊，在世界市場上有作一般支付手段，一般購買手段（即購買各種商品的工具——拉比托斯），一般財富（Universal Wealth）之絕對的社會的體化物的作用』（前引書）。

第三十六節 國際借貸

我們研究了資本主義社會底貨幣流通問題時，更不能不說幾句關於國際借貸的話。

各國內流通着的紙幣，在國際間的通商關係上，不能當作流通手段用。在這裡，如我們已經曉得的，基本貨幣常常是黃金，此國的金幣與他國金幣相交換時，只是比較二者中所包含的黃金分量。市價的變動決不能超過改鑄費。

不過，國與國間的商業交易，不僅是用現金，而且也可以用信用。這時，在國際間的貿易中，信用證券也可以暫時代替現金。

現在我們假定法國一個資本家在英國購買煤炭。這一交易用信用進行，英國人要從法國人方面領取相當額面的匯票。同時還有一個英國資本家打算在法國購買葡萄酒。那末，購買葡萄酒的英國人可以不用花匯款的匯水，也不用花輸送相當現金到法國去的費用，只要實行如下的手續就可以了。即，他購買英國煤炭商的法國匯票，而轉寄給法國的葡萄酒商。（只要這個匯票是可靠的），葡萄酒商就很容易從購買英國煤炭的本國人（寄匯票人）手裡，領到現金。所以不僅購買葡萄酒的英國人，即購買煤炭的法國人，也都省下了一筆現金輸送費。

在國際借貸上，能够代替貨幣的這種匯票，叫做外國匯票。法國賣給英國的商品越多，則英國對法國匯票的需要就越增加，即用這種匯票來償付法國商品價額的人就越多。

那末外國匯價，即可以購買匯票的貨幣量是用什麼東西決定的呢？如果寄匯票的國家是通用金幣（或是兌換銀行券）的國家，那末這個匯價不會從金幣市價低落到超過從這一國運到他國去的現金輸送費以上。因為如果匯價超過現金輸送點以上，那末輸送現金倒比購買匯票便宜了，換言之，外國匯價，是以現金輸送費為限度，按各個外國匯票的需求如何而變動。他國對某國的債務越多；則需要債權國的匯票也越多而其匯價也越高（雖然不能超過上面所說的限度）。所以某國的國際借貸，對該國的匯價有很大的影響。如果某國對他國的貸方（Credit）比借方（Debit）多，那末，某國就是債權者；反之，就是債務者。

貿易差額，即輸出與輸入的差額，在國際借貸上有極大的意義。如果輸出超過輸入，即所謂順態貿易，那末結算的結果，該國收入他國的黃金，這將促進債權。反之，如果是逆態貿易，那末，該國便要支出比收入更多的黃金，這將促進債務。

除貿易差額外，還有從他國的一切外債，運輸外國貨物，和其他各種項目（所謂貿易外

之收支）所獲得的收入，也同樣在一國的國際借貸上有很大的意義。

收支上的入項，不僅對外國匯價上有很大的意義，就是對安定國內的紙幣價值上也有很大的意義；入項大，則結算後，某國收入的黃金量就增多那些，因而該國安定通貨的可能性，也就增多那些。收支上的出項有產出通貨膨脹的危險。

以上我們所說的，主要的是關於金幣流通佔支配地位的國家與國家間的結算，而在該國有不完全價值底鑄幣或紙幣時，隨着這些貨幣所代表的價值之低落，而該國的匯價也下降（註）。

【註】外國匯價，不僅受既存的事實影響而變動，且受恐慌，戰爭，荒年等等謠傳的影響而變動。

匯價，對通用不兌換銀行券的國家有特別大的意義，因為國內的銀行券不能兌換時，牠和現金的關係，暴露於以金幣為主要貨幣的國際貿易上。為了維持不兌換銀行券，必須特別嚴重統制對外貿易和國外匯兌的出入。當該國對外的匯價低落時，就把銀行所有的外國証券投入市場，以提高對外匯價，且使銀行券價值不至低落。

第三十七節 各種貨幣機能底相互依存性

我們已經研究過了各種貨幣機能，而曉得了作價值尺度，流通手段，儲藏手段，支付手段，世界貨幣等等的貨幣作用。

這些機能，如我們上面所說的一樣，各有各的固有特性。貨幣，在觀念上，「當作存在于表象的觀念的貨幣」（馬克斯）而發揮其第一個機能，即發揮其作價值尺度底機能。在第二個機能，即在作流通手段底機能上，現實底金幣為貨幣標誌所代替。至發揮其他各種機能時，金幣已經不是單純表現於表象上，同時也不能用標誌來代替。在發揮這些機能時，必需的，即必需與貨幣所能購買的各種商品價值相等的現實金幣。所以，馬克斯說，在這裡，黃金「和作價值尺度與作鑄幣底機能不同，發揮作本來的，意味上的，貨幣機能」（前引書，點是引用者加的）。

不過，在說「本來的意味上的貨幣」與作價值尺度及作流通手段底貨幣不同，在貨幣的觀念機能上，闡明獨特的區別樣相時，我們不能忘記下面的事實。即，這一切機能雖然都能相互區別，但同時，都有相互密切的關聯，相互制約着；換言之，此一機能根據其他機能而

成長而發展，這一切機能，都以商品和潛在於商品中的矛盾之發展為基礎而發展。

實際上，如果我們把作價值尺度底貨幣機能，和交換價值的一般發展分開，那末，貨幣就可以在表象內，完全不用現實貨幣及其價值，來衡量牠的價值。但這個機能，是根據商品生產和商品交換之成長而發展的。又如果作流通手段底貨幣機能和其他各種機能分開，那末，就是不用現實貨幣而只用貨幣標誌也就够了。但是，現實上，我們知道，積蓄儲藏手段（和流通手段不同的）的需要是從商品——貨幣底流通過程本身發生的。因此，作流通手段底貨幣機能，不能完全和本來意味上的貨幣機能分開。

各個貨幣機能——牠們相互關聯着，在萌芽形態上這一機能從另一機能成長着——在商品生產較低的階段上，就已完全存在了。馬克斯說：『使這一切形態（即一切貨幣機能）能夠成立，只要商品流通有低微的發展就够了。』（資本論，第一卷，第四章。）

但這個時候，各種貨幣機能，只能說是萌芽形態。隨着商品生產的發展，在其各階段上，的各種貨幣機能也發展。關於這，馬克斯說：『無論單純商品等價，流通手段，支付手段，儲藏手段或世界貨幣，總之這些特殊的貨幣形態，都按照彼此機能底範圍之差異與相對的優

越性，而指示社會生產過程底不同階段（前引書）。貨幣之變成流通手段而起顯著作用的，是在無數的商品交換行為中，商品與貨幣交換，貨幣已經在相當期間，作了等價以後的事，又作儲藏手段底貨幣機能，雖然在極幼稚的交換階段上，貨幣就已經把牠完成了；然而作儲藏手段底貨幣機能之意義成長起來時，是在商品生產的發展，加強了貨幣的權力，流通過程本身發展起來使貨幣之蓄積成爲必要以後的事。貨幣要稍爲明顯地發揮作支付手段的機能，必需商品生產更進一步的發展。這一機能在資本主義的較高階段上，才能負擔這一顯明的任務。

就世界貨幣說來，我們也同樣可以看見，世界市場與世界貨幣早已有萌芽形態，但至世界資本主義經濟底各部分間的連繫越加緊密，一部分資本主義國家用輸出資本來征服他國的資本主義最後階段上，這一貨幣機能才取得很大的意義。因此，加強世界貨幣之重要性的前提，是比作支付手段底貨幣機能之普及更高一層的資本主義發展階段。

因此，我們知道，我們對於貨幣機能之探討，即或不能使一切瑣碎問題都嚴密地與貨幣底歷史發展完全一致，但在根本上，是反映這些機能在商品生產底各個階段上發展而來的順

序或法則性的。

在此我們更知道，研究之理論的順序，總是反映現實底歷史發展的。伊里奇特別把這點提出來說：

「馬克斯很詳密地分析了各種貨幣機能，但同時……在這裡，我們要指出，敘述之抽象的形式，實際上，是再現根據交換與商品生產之發展史的龐大事實材料的」（伊里奇全集，第十八卷，第二版，十七頁）。

想把各種貨幣機能之發展描寫成煩瑣式的各種矛盾——人類概念中隨意製造出來的各種矛盾——之純理論的發展結果的魯賓和古新（註）之流的觀念論企圖，是怎樣和馬克思主義學說不同，怎樣對馬克思學說懷着敵意，已由上面的話證明了。各種貨幣機能之發展，實際上，並不是表示腦海中任意製造出來的各種矛盾之發展，而是表示商品經濟底實在矛盾之成長與發展的。我們已經指出各個新的貨幣機能使這些矛盾加深，發展和複雜化了。換言之，我們已經指出：各個貨幣機能隨着其本身之發展而準備了恐慌底各種前提條件，隨着各種貨幣機能之發展而各個商品生產者的相互依存與社會關聯緊密起來了，而同時，因為勞動之私

有形態與生產之無政府狀態，這一發展，會使商品生產底各種矛盾加深與激化。

隨着商品生產的這些矛盾之發展，在一定階段上會使貨幣轉化為資本。當作資本的貨幣，是增殖或榨取利潤或利益的手段。但在說明貨幣之資本化以前，我們應先簡單地檢討一下布爾喬亞的貨幣理論，探討一下伊里奇怎樣發展了馬克斯底貨幣理論，同時說明蘇聯經濟中底貨幣問題。

【註】古新是魯賓編輯的資本底辯證法的作者。該書是馬克斯主義之觀念論的煩瑣式的曲解之典型；在這本書裡，古新完全拋開資本論底各種範疇之實在意義，而猶太法典（Talmud）似的去解釋各個論理底概念。由于任意的極惡毒的論理之判斷，他想要在每個概念中發見矛盾，把這些矛盾和其概念結合。因此，古新和魯賓一樣，想使經濟學化為空虛的概念遊戲，去其積極的唯物論的內容。

第八章 布爾喬亞的貨幣理論 貨幣之發展

第二十八節 布爾喬亞的貨幣理論

社會法西斯對於馬克斯貨幣理論之曲解

馬伊經濟學從人類生產關係的特性去說明貨幣本質及其機能之發展，而布爾喬亞經濟學者說明貨幣時，與說明商品經濟底其他現象時相同，完全像我們所說的一樣，囿於商品底物神崇拜性中，他們認為重要的，並不是人與物底關係而是物與物底關係。所以，他們之中有許多人就像馬克斯所說的一樣：『在作貨幣底金銀中，看不見社會生產關係底表現，只看見具有極度不可思議的性質的自然物形態』。不想從人底生產關係去說明貨幣本質，同時也沒有這種能力的他們，只是在貨幣底自然屬性中，或是在人類底慾求，願望，企圖中去說明貨幣。在此，既不能澈底把握貨幣底本質，所以他們把各個機能都各別孤立起來研究，而不研究各個機能的相互關聯與統一。

在布爾喬亞底貨幣理論之兩大派別——數量說與名目說——上，我們可以充分明瞭地看見這點。

據數量說說來，貨幣價值並不是依存於生產黃金時所支出的勞動，而是依存於流通過程上的貨幣數量。換言之，貨幣越多，則貨幣價值越低；反之，貨幣越少，則貨幣價值越高。這一理論的信徒，用投到流通上的紙幣數量越多，則紙幣所代表的價值越低落這一事實來證明他們的理論。可是這一事實縱令是正確的，然而，也不能因此便說數量說是正確。問題是在紙幣所代表的價值，無論怎樣變動，都是依存於用黃金表示的一切商品的價值這點。如果流通上需要金幣一百萬元，而現在有一百萬元紙幣在流通着，那末，每張一元紙幣使代替一元金幣。如果這個紙幣是二百萬元，那末，如我們上面說過的一樣，紙幣一元代替金幣半元。所以紙幣所代表的價值，只是由紙幣所代表的黃金，與這一黃金底價值和牠相對比去決定。乍看起來，紙幣所代表的價值，好像是由紙幣所能購買的各種商品之價值去決定的。但事實並不是如此。因為各種商品底價值，最後還必需用其他物品去表現。

用自身沒有價值底貨幣，來衡量價值是不可能的。上面已經說過，其自身具有價值底商

品，才能成爲價值尺度。但紙幣本身，在本質上並不具有價值。換言之，製造紙幣所支出的勞動並不是生產勞動，所以不能生產任何價值。紙幣所代表的價值，是決定於流通必要的金幣數量；而流通必要的金幣數量，是決定於流通內的各種商品底價值。價值之主要特徵，並不是直接用勞動時間來表示，而是用其他商品來表示。如果紙幣本身沒有價值，那末，牠是怎樣表示流通內的各種商品價值呢？很明顯的是用其自身具有價值，且當作價值一般尺度用的完全價值之金幣來表示。所以，當討論紙幣所代表的價值時，我們是拿紙幣與黃金比較而決定，即斷定紙幣與金價相等，或是比金幣價值低。用金幣衡量各種商品底價值後，才能決定紙幣能代替幾許流通必要的金幣量，才能決定在當時的商品價格上，流通的紙幣數量所代表的幾許價值。馬克斯說，數量說正建築在好像「各種商品沒有價格，貨幣沒有價值，而進入流通」那樣「荒唐的假說」這一基礎上。這個理論是把作流通手段底貨幣性質，和作價值尺度及其他貨幣機能——需要具有實在價值底現實貨幣的——底性質分開了的。這個理論，因爲不能說明在決定貨幣價值時以什麼爲單位；所以這個理論的信徒們，以爲這個單位是由人類相互協定隨便規定的。因此，這一理論的信徒們，和布爾喬亞底另一貨幣理論——名目

說一樣。

這一理論，說貨幣價值純粹是約定的。即依存於人類底協定，尤其是依存於用國家的威信來保障發行紙幣的國家的決定，所以許多這一派的貨幣說的信徒，叫做國定貨幣論者。這種名目說是典型的觀念論者。因為他們從人類底願望意志和他們所制定的法律去找出貨幣底價值。但是我們上而已經說過，貨幣底價值並不是由人類的意志去決定，而是離人類意志而被決定着的。國家雖然可以隨意更改價格本位，但不能任意更改與商品交換的金幣量。假定布爾喬亞國家發行紙幣，與公民約定與黃金平等通用，那末，這一約定要能實行，只有在流通內的紙幣數量，並未超過流通必要的相當金幣量的時候。紙幣所代表的價值，並非依存於人類的意志，而是依存於市場上實現各種商品所需要的金幣，這是我們已經知道了的。這一金幣量是獨立於人類意志與願望之外，而決定於生產各種商品及金幣所支出的社會必要勞動（經過金幣的媒介，才能決定各種商品底價值及價格）（註）如果投到流通上的紙幣量，超過流通上的必要量，那末，牠所代表的價值，無論國家怎樣強制，也必然要降落。資本主義社會的客觀經濟法則，現為比個人和布爾喬亞政府更強有力。

【註】在此我們暫且不談這一學說底信徒對於信用貨幣之作用底主張。關於信用貨幣，我們在後面可以更詳細地討論。在後面我們可以看到，信用貨幣底購買力也不是依存於國家的威信，而是依存於各種商品及金幣底價值。

因此，我們知道，上面兩個學說，都是迴避貨幣本質而不談的。在他們看來，獨目的矛盾的生產關係並不是表現於貨幣上。他們甚至連商品爲什麼和怎樣變成貨幣這一問題也不提。

社會法西斯對於貨幣問題也是與其他問題一樣尾隨布爾喬亞底理論。換言之，他們或多或少的公開地把馬克底貨幣理論換爲數量說和名目說，抽去馬克思理論底真髓。

例如我們的敵人，社會法西斯主義底代表者蓮奈爾，他說貨幣價值是具有法律性質的，這完全是擁護布爾經濟學者底『國定貨幣說』。關於貨幣底這種見解，完全和他的一般反革命理論吻合着。即我們所知道的，他是企圖蒙蔽資本主義生產底各種矛盾，把一切問題都歸結到法律去。

另外一個社會法西斯主義底台柱希佛丁，他以爲紙幣並不用與完全價值貨幣發生關聯。

而可以直接從各種商品底價值中得出紙幣的價值來；因此他與布爾學者同樣，否定說明商品經濟的各種矛盾之馬克斯商品理論。希佛丁在其舊作金融資本論上展開了這一命題說：紙幣所代表的價值，並不是依存於金幣的價值，而只是依存於各種商品底價值。所以，便得出這樣的結論：各種商品的價值，並不是用貨幣價值去表示，而可以用某種約定單位，或勞動時間之時，分，秒去表示。換言之，他否定了各種商品的價值要用同樣具有價值的一個商品（貨幣）去表示的必然性。他與布爾喬亞經濟學者同樣，本質上，沒有看見在商品經濟裡，生產物分裂為商品與貨幣商品的必然性。

希佛丁關於貨幣本質底反馬克斯主義見解，是從他的交換說出發的；即從他把一切問題都歸結於商品流通藉以抹殺商品生產底各種矛盾這點出發的。

比希佛丁更露骨的，是奧大利的馬克斯主義者布蘭達爾。他在他的教科書中說：馬克斯底貨幣理論與數量說，只是外觀上不同的東西。

我們在社會法西斯底「老前輩」考茨基之貨幣論中，可以看見極無恥地擁護資本主義的實例。

當時考茨基對於希佛丁底貨幣論，是打着擁護馬克斯底真見解的旗幟而出場的。但這種偽馬克斯底擁護者，實際只是欺騙勞動者，散佈布爾喬亞貨幣說，掛羊頭賣狗肉的勾當。

據考茨基說：「黃金之變成貨幣的理由，是因為人類對於牠比其他物品更為需要，且比領受其他物品更喜歡領受牠」。他說貨幣是人類為了便利而製造出來的純粹技術手段。因此，他否定貨幣是商品生產底各種矛盾，與這些矛盾的成長之表現。他說在已發展的社會主義社會裡，貨幣也依然殘存着。「社會主義者底任務，並不是在於廢止貨幣」。因為我們不能把當作「技術手段」底貨幣，「現為在某種經濟情勢下，與使用貨幣相聯結的害惡的責任者」。考茨基；唯物史觀。自馬克思主義所見的貨幣及貨幣流通。這樣擁護資本主義的考茨基，想蒙蔽貨幣是苦惱資本主義的各種矛盾的表示者。

伊里奇說：「在「一九一四——一九一八年底偉大解放戰爭」上，屠殺了一千萬人，三千萬人成了殘廢者，這都是為了黃金。因為黃金的關係，或許在新的戰爭上，要屠殺兩千萬人，使六千萬人變成殘廢者」。伊里奇：關於現在和社會主義勝利後

的黃金意義

黃金底自然屬性本身，當然不能成爲戰爭的原因，但在資本主義經濟裡作貨幣的黃金，表現這個經濟底獨目的各種矛盾——不可避免地會引起榨取與戰爭的各種矛盾。擁護資本主義底考茨基，實在是蒙蔽了這一點。

伊里奇說過：『我們在世界規模上取得勝利的時候，也許要在世界最大都市的街道上，建立黃金製的公共廁所』（上引書）。

布爾喬亞底忠實奴才考茨基，是想這樣使資本主義與貨幣永久化。

復次，至於魯賓這類的社會法西斯主義之代表者，正如我們上面所說的，他打算用本質上無實在內容的各種概念上之純論理的發展去代替商品生產各種矛盾——在貨幣及其機能的發展上所表現的各種實在矛盾——的發展。他的理論不堪一擊，不得已乃主張貨幣機能與物質生產的『關聯』；但在此，他是『直接』從『物質生產過程』（註）——他把這個過程解作純技術的過程——找出這些機能來。因此，魯賓以爲貨幣本質與貨幣機能之發展，有時是純論理底過程，有時是技術底過程。但無論如何，都同樣是蒙蔽貨幣所表現的商品生產的各

種實在矛盾。蒙蔽和抹殺這些矛盾底傾向，使魯賓，希佛丁，逆納爾等，與其他布爾喬亞學者，資本主義擁護者及一切我們的敵人勾結了起來。

【註】魯賓；馬克斯經濟體系諸範疇之辯証法的發展，馬克斯主義旗下，第四號，一九二九年，三七頁。

第三十九節 各資本主義國底貨幣流通現狀

最近的帝國主義戰爭時代，和資本主義發展的戰後時期，大部分的資本主義國家都是以貨幣流通底深刻恐慌爲其主要特徵。

一九一四——一九一八年底帝國主義戰爭，引起了軍費之可驚的增大，用濫發紙幣，才勉強補充了。因此，大部分資本主義國底紙幣數量，都是超過流通上的必要額。成爲例外的只是日本與美國，因爲兩國和各交戰國通商蓄積了巨額的準備金，同時，只在戰爭上露了一點面（如日本），或是很晚才參加戰爭（如美國）。帝俄時代的一九一七年三月，流通的紙幣量比戰前增加了七倍。存在了八個月的臨時政府，在這個期間內，發行了帝俄在戰爭中二半年內發行的紙幣額數之二倍半。德國在一九一八年，流通內的貨幣量，幾乎比戰前多四倍

；法國從一九一四年到一九一八年底四年間，銀行券的發行額增大了五倍；英國在這個期間內，增大了十三倍，等等。

這一切情形在大部分的交戰國中，都爆發了山物價高漲與通貨膨脹所引起的一切結果。隨着通貨膨脹的出現，當然紙幣和銀行券的兌換便要停止。

戰爭雖是終結了，然而大部分的交戰國，在貨幣流通上並沒有好轉，反而更日益惡化，引起通貨膨脹的擴大。這是因為戰後進到現階段的各資本主義國底經濟，在戰後最初的幾年間，（稍微緩和一下後）又蹈進極深刻的經濟恐慌時期。

戰敗國的恐慌，尤其激化。為協約國所敗，負巨額賠款的德國，她的通貨膨脹達到沒人相信的鉅額。一九二三年十月，所發行的紙幣馬克總額為二，五亥（二，五〇四，九五七，一八〇億馬克）。國家經費百分之九十，是用紙幣開消。當時一美金值紙幣四十億馬克以上。

戰勝國的通貨膨脹，雖然沒有達到這樣天文學上的數字，但在戰後數年間也繼續了很厲害的通貨膨脹。即，一九二一年的英國，一磅紙幣所代表的價值，降至三分之一；一九二五年以前的法國，紙幣一佛郎所代表的價值，降到金佛郎底七分之一。

資本主義國稍微開始穩定貨幣流通的，是資本主義在戰後數年間的極度深刻動搖後踏進相對安定時期以後的事。（註）

【註】關於這次安定與戰後資本主義現階段底性質，將在後面更詳細地敘述。

大資本主義國中，首先完成通貨安定的是英國。一九二一年底英國政府，因為收回了流通上的多餘紙幣，所以已經完成了提高紙幣所代表的價值。在此，通貨安定招來了失業增大。勤勞階級生活的惡化這些悲慘的結果。而完成改革幣制的，是早已恢復銀行券之兌換的一九二五年。

上面說過在整個經濟都已崩潰，紙幣達到使人難以相信的巨額的德國，差不多無法着手收回流通界的多餘紙幣。在一九二三年，爲了穩定貨幣流通，才創立了『德國貸款銀行（Die Deutsche RentenBank）』，由這銀行發行額而價格等於金馬克的特殊證券『貸款證券』（『貸款馬克』）。舊紙幣十億馬克，能够與新紙幣一馬克相交換。

一九二四年，『貸款馬克』更能與等於金馬克的『帝國馬克（Reichsmark）』相交換。

先由『道斯計畫（Dawes Plan）』，次由『楊格計劃（Young Plan）』，而實現了帝國

主義者之『國際管理』德國幣制。因為帝國主義者，想向德國索取戰債，所以非常關心德國的通貨安定。

在大資本主義國中，最後肅清通貨膨脹的是法國。直到一九二六年通貨才開始穩定，到一九二八年才全部完成。一九二八年六月二十五日底法令，制定了值戰前五分之一的新金佛郎，把紙佛郎換算為這種新金佛郎，而紙佛郎乃能自由兌換。所以在此，提高紙幣所代表的價值，是用貶低幣價去完成的。

大部分的資本主義國家底貨幣流通，都是用這種方法使之安定的。

但在戰後資本主義底第二期，這個『安定』並不是完全永續的，同時也不能永續『安定』的。正如我們後面所說的，資本主義的安定只是相對的安定，並不能把資本主義從一般恐慌狀態援救出來。這，在資本主義底第三期，即在資本主義底各種矛盾極度深刻化的時期，特別明顯地表現出來。

在震撼資本主義體系基礎的世界經濟恐慌，尙未達到那樣猖獗的時期，許多國家，已經現出幣制動搖與通貨膨脹的朕兆了（西班牙和中國的通貨低落，德國和波蘭的通貨膨脹的朕

兆等等)。世界經濟恐慌及其所引起的信用恐慌，在各主要資本主義國家，已經引起了通貨膨脹與幣制之崩潰。而這次，就是戰前和戰後都未遭受通貨膨脹底國家，她們的貨幣流通也開始動搖了。在主要的資本主義國之中，首先揭開通貨膨脹底序幕的是英國。因此停止了『金本位制』，即停止了紙幣與金幣的兌換。英國之後，其他與英國幣制相聯結的許多國家（瑞典，挪威等），也隨着廢止了金本位制。隨着金本位制之停止，紙幣所代表的價值乃低落至四分之一以下。這不僅在英國領內，引起生活費的昂貴與工資的更形低落；且在世界市場上，加強已具取得廉價出賣商品的可能性的英國和尙未廢止金本位國的鬥爭，嗣後世界恐慌日益進展，在大戰時得免通貨膨脹的日本，也取消了金本位制，而實行了通貨膨脹。現在通貨膨脹底顯著現象，在法國，甚至在美國——該國的紙幣，一直到今天都是最安定的。通貨——都可以看得見了。這一逐漸高漲的通貨膨脹底浪潮，是懲罰世界資本主義的一般的最深刻的動搖，最難解決的各種矛盾，在現階段上，已達到資本主義相對安定的終點的一種顯著的表現。

第四十節 伊里奇的貨幣論

伊里奇，在貨幣理論上，和在經濟學（及馬克斯主義義理論一般）的其他問題上同樣，不僅固守與擁護了馬克斯的學說，肅清了一切歪曲與偽造，而且把馬克斯的理論提高到新的階段去。

在論貨幣時伊里奇和馬克斯一樣，再三申說貨幣是發生發展于商品生產及其各種矛盾之結果上。對於認為貨幣是爲了方便而製作的考茨基，和對於認為馬克斯關於價值形態及貨幣之發展底理論只是單純的概念遊戲，把貨幣和商品生產的各種矛盾分開的其他修正主義者，伊里奇曾特別申說；馬克斯在『分析價值形態及貨幣』之前，先詳細分析了『體現於商品的勞動三重性』，『這時，馬克斯的主要任務，是檢討價值底貨幣形態之起源，是檢討逐漸擴大交換底歷史過程。』像我們上面說過的一樣，伊里奇曾特別申說，這時，馬克斯所說的『抽象形式』，『實際上並非概念上的遊戲，而是『再現根據交換歷史之龐大事實材料』的。貨幣，正如伊里奇所說的一樣，『由於是交換和商品生產最高發展之產物』，『而抹殺了商品生產者底各種關係』。（引用文完全是從伊里奇關於馬克斯的論文上摘下來的。全集第十八卷，新版）。貨幣是表現商品經濟底自然成長的各種矛盾關係的。

伊里奇說：『以他人的消費爲目的的各商品生產者之生產物，由於轉形爲貨幣形態，才能轉移到消費者的手裡去，生產者才能有接受其他社會生產物底權利』。

貨幣，正如我們說過的一樣，發生於單純商品經濟裡。但是產生貨幣底各種商品關係本身，由於其後的發展而引起貨幣底資本化。如蒲魯東這種小布爾喬亞經濟學者，在馬克斯的時代即已否定這點，認爲貨幣與資本主義的榨取間並不存在着任何共同物。社會法西斯底考茨基也是這樣主張。否定從農民小商品經濟成長爲資本主義要素底俄國人民主義者，也同樣是採取這種立場。

伊里奇與人民派鬥爭時，曾特別力說從商品生產底各種矛盾產生底貨幣，更使這些矛盾日益發展的思想。他論證：貨幣的發展，不可避免地引起小商品生產者的分化，即產出少數資本家（富農），使龐大的商品生產者大衆沒落，使他們轉化爲半普羅列塔利亞和普羅列塔利亞，使他們日益陷於貧困的深坑去。由於這樣發展了馬克斯底命題，他論證：貨幣必然變成某一階級榨取另一階級的手段。

伊里奇說：『商品生產的滲透，使一家底財富隸屬到市場去，由此，因市場的變動』

而形成不平等，激化這不平等，使自由的貨幣集中到一部分人的手裡去，而使另一部分人沒落。這種貨幣，自然用以榨取無產者，即轉化為資本。」（上引書）。後來他還說：「貨幣是社會的財富之凝結物，是社會勞動底凝結物，是對勞動者所進貢的物品底收條。」（伊里奇全集，第十八卷，第一篇，四一三頁）。

至後面我們可以看見，由于在現代發展了馬克思主義，伊里奇建立了資本主義最後階段的帝國主義之理論基礎。同時，可以看見他闡明和論證了貨幣在這個時代所取得的特性。且可以看見，在這個時代裡，巨額的貨幣手段，却集中到少數的獨占資本家和他們所領有的銀行——在此開始發揮新的作用的銀行——裡去。在這個階段，許多「有價證券」的發行，發揮了特殊的作用，商品輸出變為資本輸出。（特別是貨幣形態的資本輸出）。隨着資本的輸出，隨着再分割世界的鬥爭，貨幣變成榨取一聯的國家的手段。

我們從伊里奇底論文，關於現在和社會主義勝利後的黃金意義上曾引用過這樣一句話，說「爲了黃金」，資本家在帝國主義戰爭上屠殺了廣汎的人民大眾，現在還在準備着屠殺。

在共產主義社會裏，伊里奇也和馬克思所指示的一樣，是沒有貨幣的。

伊說奇說：『我們在世界規模上取得勝利的時候』，將在若干世界最大都市的街道上，用黃金來建築『公共廁所』。

話雖如此說，但並不是資本主義體系一推翻，馬上便可以廢止貨幣。

伊里奇說：『不能一下廢止貨幣。爲了取消貨幣需要很多技術上的——但是更困難而且更重要的——組織上的克服。』（全集第一卷，三四三頁）。

我們在完成這些技術上和組織上的克服前，我們必須安定盧布。

伊里奇曾說過下面的話：『暫時在蘇聯國內還需要儲藏黃金，高價售賣商品，廉價購買商品。』（全集，第十六卷，二〇八頁）

黨[△]牢記着這一伊里奇的遺訓，在其決議上一再指出必須更發展和確立我們的幣制；同時，在十七次黨大會上，直接指出主張現階段上廢止貨幣的一切說教，是和我們的政策沒有任何共同點的『左傾』辭句。

伊里奇在其學說上根據蘇聯普羅革命底經驗，更研究和發展了馬克思關於轉形期底貨幣作用與意義底學說。史達林繼承了這一學說而使之更發展了。

那末，讓我們簡單地研究一下蘇聯經濟中底貨幣問題吧。

第四十一節 蘇聯經濟中底「貨幣」問題

我們已經說過，至社會主義建設底現階段上，還不能取消貨幣推移到生產物的直接交換去。

伊里奇說：『在社會主義以前，社會主義者已經說過不能一下取消貨幣，由於我們的經驗更加證明了這點。爲了取消貨幣，需要很多技術上的——而更困難更重要的——組織上的克服。……我們不能一下就取消貨幣。我們說，貨幣暫時可以殘存着，在舊資本主義社會到新社會主義社會底轉形期上，還相當長期的殘存着』（全集，第十六卷，二〇八——二〇九頁，一九二五年）。

因此，貨幣在資本主義到社會主義底轉形期上，雖然是殘存着，但其性質根本上已經變更了。

那末，蘇聯「貨幣」所盡的機能是什麼呢？

史達林說：『由於我們的發展的辯證法，作布爾喬亞底工具的貨幣機能和使命，原

則上變更了。換言之，根本上變成對於社會主義有利，對於資本主義不利的了。

在蘇聯底『貨幣』形態裡，最主要的是實行社會勞動的計算。不過，那並不是像在商品資本主義經濟裡那樣自然成長的價值計算。根本上是計畫的計算，因此，蘇聯的『貨幣』，並不是自然成長的價值法則之表現形態，而是計畫底指導手段。在這裡便存在着蘇聯的『貨幣』與商品資本主義經濟底貨幣之深刻差別。

其他貨幣機能，也是同樣。例如流通手段，蘇聯的『商品』，『貨幣』之流通，並不是像在商品資本主義經濟裡那樣自然成長的。我們是從階級的生產的契機出發，計劃地分配商品。我們計劃地分配利得予人民之各階級；在計劃底秩序上指導『貨幣』的發行。關於作儲藏手段和作支付手段底貨幣機能，也可以說是同樣。

總之，蘇聯的『貨幣』，是計劃的社會主義建設的手段，與商品資本主義經濟底貨幣之根本差別，也正是在這一點上。

當然這並不是說在蘇聯還殘存私有資本主義成份時；蘇聯的『貨幣』便已完全不能使用於私有資本主義底蓄積和榨取上，或現在便已沒有使用。不過，這些可能性被極度限制着

• 絲毫也不能變更作計劃的社會主義建設手段的蘇聯『貨幣』底根本性質。這只是說將要消滅而未消滅的『貨幣』之二重性。

當作我們底建設手段底蘇聯『貨幣』的主要意義，存在於『用盧布來管理』之中。

我們藉『貨幣』底力量，來管理產業財政案的完成，把各種手段供給各種企業。我們藉蘇聯的『貨幣』力量，實現對商業交易的管理，與過剩生產和不負責任鬥爭，使供給事業合理化。我們把『貨幣』，當作與小商品成分連絡，使之隸屬於計劃的指導去的一種手段而利用。我們把貨幣當作通過信用組織，使小商品成份變成社會主義成分，使集團農場發展和確立，使各種手段再分配於各部門，使我國的社會主義工業化實現的一種手段而利用。我們利用這一切，和資本主義成分鬥爭。

在我們的『貨幣』形態上，既然實現了計算和管理，所以蘇聯的『貨幣』是為實現自主經營的最重要的條件。『貨幣』與『商品』同樣，是我們建設新社會的計劃指導的一個手段，和商品『資本主義經濟底貨幣根本不同，同時不僅是約定的計算標誌，而且正是當作『貨幣』而表現出來。不過這是在我們還沒有具備直接用勞動時間去計算所必要的技術上和組織

上的各種前提時，才是這樣。

所以我們而努力使我國有確固的盧布。這，由我們在蘇聯「貨幣」之發行，尤其是在銀行券之發行——用「黃金，貴金屬，安定的外國貨幣，和其他國立銀行之資產」所保障的——事業上的計劃政策完成了。這一保障，在與各資本主義國底通商關係之計劃化上具有特別重要的意義。

除蘇聯國立銀行所發行的「柴爾窩尼」之外，還有國庫所發行的額面價格五，三，一盧布的國庫券。

蘇聯的「柴爾窩尼」與國庫券的區別是：

- 一，「柴爾窩尼」由國立銀行發行，國庫券由國庫發行。
- 二，「柴爾窩尼」我們知道，用百分之二十五以上的黃金和安定的外國貨幣保障着，但國庫券並沒有這種保障。

- 三，「柴爾窩尼」的額面價格是十盧布以上，而國庫券底額面價格是一，三，五盧布。

除「柴爾窩尼」與國庫券之外，蘇聯還有銀幣，白銅幣，銅幣，青銅幣等輔幣。

銀幣和白銅幣底額面價格是一盧布，五十，二十，十「科比克」；銅幣和青銅幣底額面價格是五，三，二，一「科比克」。

構成蘇聯幣制之基礎的基本通貨單位，是「柴爾窩尼」。「柴爾窩尼」底性質，根據上面所說的話我們可以知道是銀行券和信用證券。

「柴爾窩尼」是爲了工業，農業，商業而發行的，且對他們有用處。所以他的安定性，與黃金和有價物之保障沒有關係，而是依存於我們經濟底安定與成長。

「男女集團農場員及個人勞動的農民，可以用市場上形成的價格販賣農產物。這一事實，決不是說蘇聯國家放棄了計劃地統制價格。商業底基本部分及其日益擴大的部分，依然社會化着，掌握在勞動者國家底手裏，肅清了一切投機，作統制表面上尙未社會化的商業價格的最有力的積桿。

這與我國不使規定比率下降的黃金保障相呼應着，成爲作金幣流通之根底的國立銀行及其銀行券（柴爾窩尼）之堅實的基礎。」（古里尼克：十年來的國立銀行。經濟

生活，第一四六號，一九三二年）。

友洛夫斯基，康特拉切夫，與其他妨害者，都認為蘇聯的幣制是商品資本主義底幣制的變種。友洛夫斯基認為我們的幣制特質，只是具有更多擾亂市場之均衡的可能性，具有更多分離盧布之對內購買力與對外購買力的可能性。即他以為，這是有百害無一利的。由此乃發生復歸普通資本主義底紙幣流通和恢復「柴爾窩尼」底兌換的他的理論。這一理論的着重點，只是；勞動者國家應當放鬆幣制底計畫統制，讓他自然成長自然發展；換言之，讓牠向資本主義方面發展。

在幣制流通的領域上，反映這種有害理論的是右傾機會主義底理論。

當時對蘇聯底「貨幣」提唱這一理論的，是蘇高爾尼考夫。他認為蘇聯的「貨幣」和信用制度，是國家資本主義底現象。

批判蘇高爾尼考夫同志時，史達林，曾指出他不理解新經濟政策之二重性，所以也不理解蘇聯經濟底「貨幣」——這在我們的情勢之下，是從布爾喬亞底手段轉化為社會主義建設底手段——之二重性。布郎斯基同志等一派，在當時也贊成制定「柴爾窩尼」底兌換金幣制。他方面，托洛斯基主義者「左傾」機會主義者，從「兩種和三種盧布」的理論出發，從上

而說的貨幣消滅論出發，主張提高價格與增發紙幣。布爾喬亞「納普曼」關於中央委員會對第二次五年計劃命令所說的自主經營原則底曲解，本質上，是從對蘇聯「貨幣」底性質之布爾喬亞「復古主義和機會主義的見解發生的。

「貨幣」論上右傾機會主義底危險，是現階段的主要危險。

但是構成更大的危險的，是各式各樣的托洛斯基主義，和與他相同的左傾機會主義底貨幣論。在此，我們首先研究一下布勒奧布拉克斯基底理論。

他從他的「兩個統制者」底理論出發，在各別的分野上建立各別的「貨幣」。據他說，在社會主義分野上我們有的並不是貨幣，而本質上是勞動券。但在社會主義分野和私有資本主義非社會主義分野之交易上，我們用普通的貨幣。無論在任何場合，我們知道，布勒奧布拉克斯基都是不正確的。爲了理解「貨幣」問題，而忽略蘇維埃經濟底統一——以社會主義成分與依據牠的計劃指導之優越性爲根柢的統一——從各別分離的成分去把握，不用說，這是錯誤的。在社會主義分野上，雖然因爲我們所具有的「貨幣」是計劃指導的手段，而與商品「資本主義經濟裡的貨幣性質完全不同，然而，無論如何還不失爲「貨幣」，並非是單純

的勞動券。他方面，同樣因為這個理由，在小商品和資本主義成分，以至社會主義成分與其他各種成分之相互關係上，『貨幣』也並不是普通資本主義的貨幣，而是用以實現計劃地影響各個成分的『貨幣』。

所以我們的政策的最重要任務，是今後更日益堅定我們的「柴爾窩尼」和我們的蘇維埃盧布。但是這一堅定方法，並不採用「柴爾窩尼」兌換金幣底方針，而必須採取，為建立自主經營，和完成產業財政案之量及質底示標而鬥爭，等等方針。他方面，從這裡便發生斷然排擊，切托羅斯基主義『左傾空談』底理論之必要。因為這些理論所主張的性急的發行，只會摧毀我們的盧布的安定性，因而破壞我們的幣制，以至阻妨我們建設進展的速度。

第二篇的質問與習題

一，商品的價值和價格的區別是什麼？

二，生產商品的社會必要勞動不變時，各個商品底價值會變動嗎？這時，商品的價格會變動嗎？

三，試述貨幣底基本機能之簡單特徵。各個機能底關聯和相互依存性是在什麼地方？

四，作價值標誌底紙幣，同時可以作價值尺度嗎？諸君以為如何？

五，爲什麼各個國家底鑄幣，一到國際市場上便不能作價格本位呢？

六，今天一天，有價格一百萬元底商品在社會中流通，其中四十萬元底商品用信用買去。當天以十萬元支付租稅，還支付了二十萬元底負債。各個鑄幣平均一天流轉三次，那末今天的流通必要的貨幣量是多少？

七，資本主義時代的俄國，其流通必要的貨幣量，總是一到秋天便增大起來，到了夏天便減少，這是什麼原因？

八，表示流通必要的貨幣量之公式，在理解紙幣上有什麼意義？

九，磨損的鑄幣與未磨損的鑄幣平等通用這一事實爲什麼可以用以說明紙幣之存在？

一〇，作支付手段底貨幣機能之矛盾性，成立於什麼地方？

一一，信用貨幣與紙幣底根本區別是什麼？紙幣能盡貨幣底什麼機能？不能盡什麼機能？

一二 增發紙幣時爲什麼金幣先離開流通界，然後白銅幣，銅幣這樣按次序地離開流通界？

一三 假定流通必要的貨幣量是三億元，現在流通着的金幣是七千五百萬元。那末，發行紙幣，而使紙幣所代表的價值不致低落到金幣以下，可以發多少紙幣？

一四 流通必要的貨幣量是三億元。現在國內流通着一億元底金幣，五千萬元底銀幣，二千五百萬元底銅幣。假如（甲）發行了十二億五千五百萬元底紙幣，（乙）發行了二億二千五百萬元底紙幣，（丙）發行了二億五千萬元底紙幣，（丁）發行了二億八千萬元底紙幣時，在貨幣流通上會發生什麼變化？

一五 假定國內流通必要的金幣是一千萬盧布，現在有二千萬盧布底銀幣投入流通界。如果銀幣一盧布內包含值六十四「科比克」金的純銀，那末流通着的銀幣該怎樣呢？而銀盧布所代表的價值，是等於什麼呢？

一六 通貨膨脹對於各種鑄幣底流轉速度，有什麼作用呢？而這一作用，對紙幣所代表的價值又有什麼影響呢？

一七 與通貨膨脹同時，信用便困難起來，有時變成不可能。牠對紙幣所代表的價值有什麼影響呢？

一八 下表所示，是一九一三——一九二二年德國貨幣標誌之總量與適應這貨幣總量的商品價格指數，和金元價值。

年 度	貨幣標誌或馬克總數	批發物價指數	金元價值
一九一三	二七四三	一	四，一九八馬克
一九一八	三二七八七	二	八，二七
一九一九	四九四七九	二〇	四六，七八
一九二〇	八一五五四	二一	六三，〇六
一九二一	一二二一六二	四二	一九四，五七
一九二二	一二九八四五八	一九六	一一八五，七八

由上表能得出什麼結論？金元底價值增大，與批發物價指數底增大之速度不同，其原因

在什麼地方？

【註】表中的批發物價指數，是該時期的批發物價，與一九一三年度底批發物價指數的比例；例如一九一八年度底批發物價指數二，意思就是說批發商品有一九一三年度底二倍價格。

一九 試根據最近的報紙和雜誌之資料，作一關於各資本主義國底貨幣流通狀況的最新統計！

二〇 請看某布爾喬亞著述家（奧倍爾）底金幣觀！他問：『金爲什麼比銀貴呢？』他自己回答道：『因爲金比銀有更高度底金屬性質。因爲無論二者怎樣是同種，怎樣可以自由分離和結合，黃金方面都有更多這種性質』。能贊成這個見解麼？，這一見解底階級意義是什麼？

二一 說貨幣只是單純技術手段的考茨基底主張的階級意義是什麼？

二二，在商品經濟裡，爲什麼不能像一部分空想主義者所希望的那樣，用勞動券來代替貨幣呢？（熟讀馬克斯著的政治經濟學批判，第二章，B項——關於貨幣底尺度單位之各種

學說——和資本論第一卷，第三章——價值尺度——後，回答一下！。

- 二三 試述貨幣名目說和貨幣數量說之階級意義！二者底關聯和區別在什麼地方？
- 二四 考茨基，蓮奈爾，希佛丁，魯賓等怎樣曲解馬克斯底貨幣理論？
- 二五 貨幣的發展，為什麼會促進商品生產底矛盾之發展呢？
- 二六 貨幣底那一機能包藏着恐慌底可能性呢？
- 二七 試批判左右機會主義者對蘇聯底貨幣問題的解釋。

正誤表

頁數	行數	字數	誤	正
十	十	廿三	使	便
十六	二	五	能	獨
十六	四	五	異	里
十七	七	十四	飭	筋
十九	十二	三	做	做
二十	四	二〇一二五	中是各個勞種	中各個勞動種
二十四	六	十六	「物」字下	缺「的」字
二六	十一	二二一二三	祇幅	幅祇
四〇	九	十三	定	「此字不要」
五一	九	八	了	「此字不要」
八二	六	二十	程	種



九八

十三

十七

「爲」字下

缺「作」字

一一七

十

廿一

毫

毫

一三四

三

一一二

末那

那末

一四五

七

七

性

機

一七七

八

一

少

「此字不要」

一七七

十

十三

「賣字下」

「缺的字」

二



駱駝叢書出版預告

第九種	第八種	第七種	第六種	第五種	第四種
<p>新戀愛觀</p>	<p>世界史教程 資本主義發展史下</p>	<p>世界史教程 資本主義發展史上</p>	<p>世界史教程 布爾喬亞革命史</p>	<p>新教育概論</p>	<p>歷史哲學概論</p>

版權所有

一九三四年九月一日印刷
一九三四年九月二十五日發行

經濟學教程 (第七版)
實價大洋八角
外埠郵費另加



1-2000冊

著者 拉比托斯等

譯者 温健公等

發行者 駱駝叢書出版部
北平宣外大街
全民報館

印刷者 同記印刷局
北平宣外大街

翻印必究

總代售所 北平佩文齋
分售處 全國各大書局

駱駝叢書
第三種



\$0.80